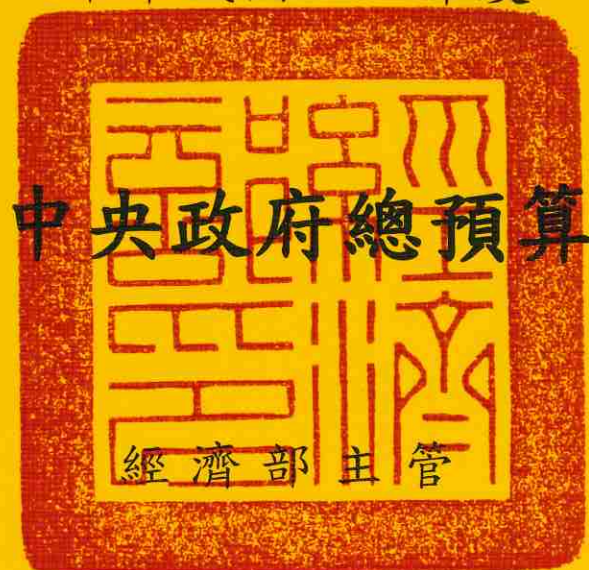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經濟部 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32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33~35
2.現金流量預計表.....	36~37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38~39
2.基金用途明細表.....	40~46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47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8
2.員工人數彙計表.....	49
3.用人費用彙計表.....	50~51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52
5.各項費用彙計表.....	53~56
6.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57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58~59
2.資本資產明細表.....	60~61
3.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62~119
(六)附屬表	
1.推廣貿易基金分預算表.....	1-1~1-35
2.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分預算表.....	2-1~2-23
3.石油基金分預算表.....	3-1~3-21
4.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分預算表.....	4-1~4-16
5.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分預算表.....	5-1~5-30

總 說 明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政府為加強加工出口區及工業區之開發與管理，健全中小企業發展，改善中小企業經營環境，拓展對外貿易，積極推動能源研究發展，特依加工出口區設置管理條例（現為科技產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獎勵投資條例（現為產業創新條例）、中小企業發展條例、貿易法、能源管理法及預算法等規定，分別設置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61 年度）、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62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71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81 年度）及推廣貿易基金（81 年度由原推廣外銷基金改制成立）。另台電公司為使電廠之設立與附近居民共享繁榮，進而促進新電源之順利開發，特於 78 年度依開發電源捐助地方辦法（84 年度修訂為台電公司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管理辦法）規定，成立台電開發電源捐助基金（84 年度更名為台電公司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又為促進石油業之健全發展，維護石油市場之產銷秩序，確保石油之穩定供應，於 91 年度設立石油基金。

由於上述各基金均與促進經濟發展息息相關，奉行政院 85 年 11 月 20 日台（85）忠授字第 11866 號函核定，自 87 年度起，將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 3 個基金合併成立經濟發展基金，復依行政院 86 年 10 月 22 日台（86）孝授三字第 09915 號與 86 年 12 月 10 日台（86）孝授二字第 11311 號函核定，將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等 3 個基金，以及依照石油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將石油基金併入經濟發展基金。

92 年度再依預算法第 4 條規定及政府會計理論，按基金屬性將經濟發展基金分割為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及經濟作業基金。由於立法院審查 91 年度預算案決議，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自 92 年度起納入台電公司運作，又 98 年立法院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依該條例第 7 條規定成立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隸屬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故本基金包括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等 4 個分基金。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原隸屬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經檢討其運作實際狀況及基金性質，基金屬性已有所改變，經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3 月 23 日主基經字第 1110200448 號函同意，自 112 年度起改為特別收入基金，並改隸本基金，爰本基金自 112 年度起包括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 5 個分基金，分別以提升我國對外出口競爭力及國際經貿地位；達成低碳社會、發展國民經濟兼顧環境保護、增進能源多元化，帶動相關產業及增進國家永續發展；促進中小企業健全發展為願景。上述分基金均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二、施政重點

主要為營造優質國際貿易發展環境，促進我國對外貿易均衡成長；節能減碳研究發展與能源效率提升；建立政府安全儲油，替代能源研究發展及石油開發與油氣業務管理；執行再生能源設備之補貼、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提升競爭能力。

三、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之工作由本部現職人員兼任之。其下設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 5 個分基金，均以本部為主管機關，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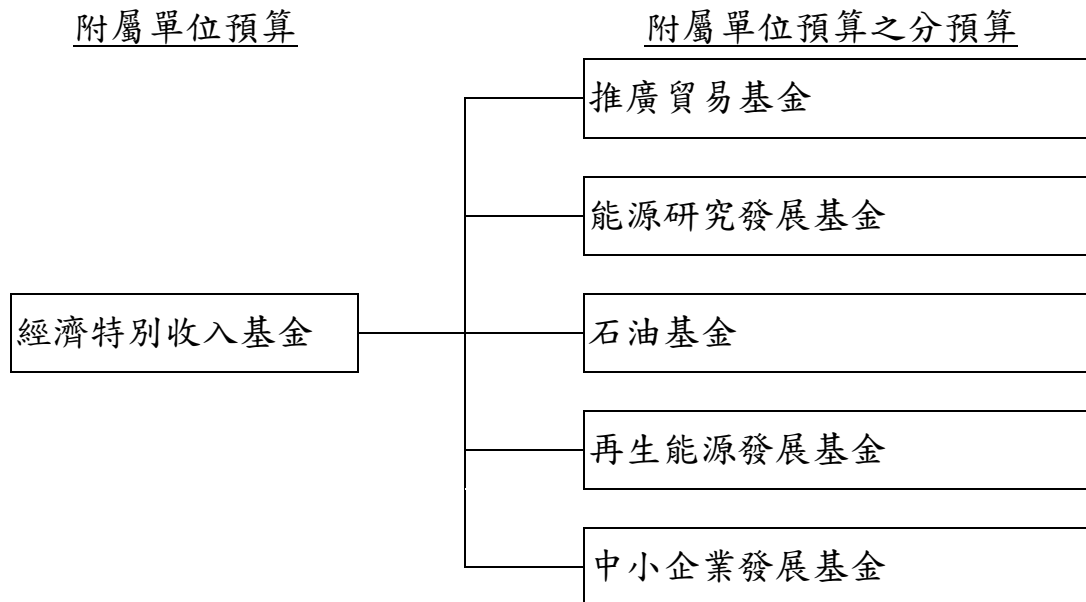
1. 推廣貿易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國際貿易局辦理之，並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設置推廣貿易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年度預、決算之審議及基金執行情形之考核等事項；委員會置委員 21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部部長派員兼任之，其餘委員係聘請有關機關及民間團體代表與國際貿易局有關業務主管組成；並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組長 3 人、組員 10 至 12 人，均由本部就國際貿易局現職人員派兼之。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能源局辦理之。
3. 石油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能源局辦理之。
4.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能源局辦理之。
5.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中小企業處辦理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之，並依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9 條規定設置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年度預、決算之審議及基金執行情形之考核等事項；委員會置委員 9 至 19 人，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由本部部長派員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本部就有關機關及中小企業代表聘兼之；並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其下設業務組、財務組、行政組，均由本部就中小企業處現職人員派兼之。

(二)基金之構成體系如下圖：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4,946,34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0 億 2,307 萬 9 千元：推廣貿易基金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就出進口人輸出入之貨品，收取最高不超過萬分之 4.25(目前實際收取比率為萬分之 4)之推廣貿易服務費。較上年度預算數 45 億 9,514 萬 1 千元，增加 14 億 2,793 萬 8 千元，主要係預估出進口人輸出入貨品美元總值較上年度增加，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增加所致。 2.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1 億 5,688 萬 4 千元：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依能源管理法第 5 條之 1 規定，向台電公司按其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 5%範圍內收取之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9,207 萬 6 千元，增加 6,480 萬 8 千元，主要係衡量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支出之需要後，按預估綜合電業經營能源業務收入 5%之範圍內編列所致。 3.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8 億 4,500 萬元：石油基金依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向探採或輸入石油等業者收取之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49 億 3,600 萬元，減少 9,100 萬元，主要係預估進口油品數量減少所致。 4.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9 億 2,138 萬 4 千元：再生能源發展基金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規定，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及自用電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p>量收取之收入；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對其設置完成之裝置容量收取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之 1 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合漁業經營設置者，對其售電或發電度數收取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4,657 萬 8 千元，增加 3 億 7,480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編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及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所致。</p>
(二) 勞務收入	46,578	<p>服務收入 4,675 萬 8 千元，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廣貿易基金之簽發產地證明書手續費收入 15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2.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林口新創園及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營運收入等 4,507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675 萬 1 千元，減少 167 萬 3 千元，主要係受疫情影響，預估林口新創園營運收入減少所致。
(三) 財產收入	243,15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租金收入 1,655 萬 6 千元，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之國有房地使用費收入 50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12 萬 3 千元，減少 8 萬 7 千元，主要係依實際繳納金額，預估租金收入減少所致。 (2)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南科、南港軟體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林口新創園 A7 棟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等 1,15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p>1,217 萬 6 千元，減少 65 萬 6 千元，主要係預估南科育成中心租金收入減少所致。</p> <p>2. 權利金收入 1 億 8,279 萬 8 千元，包括：</p> <p>(1) 推廣貿易基金之台北南港展覽館 2 館權利金收入 1 億 1,50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p> <p>(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之科技計畫衍生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分別為 2,246 萬 6 千元及 1,90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336 萬 6 千元，減少 1,187 萬 5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權利金收入減少所致。</p> <p>(3)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南科、南港軟體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林口新創園 A7 棟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 2,630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88 萬 7 千元，增加 1,142 萬元，主要係預估林口新創園 A7 棟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p> <p>3. 利息收入 4,190 萬 3 千元：係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包括推廣貿易基金 1,709 萬 6 千元、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361 萬 2 千元、石油基金 1,757 萬 1 千元、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248 萬元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14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922 萬 8 千元，增加 1,267 萬 5 千元，主要係受利率上升影響，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p> <p>4. 投資收入 190 萬元：係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轉投資事業及中小企業創業育</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成信託投資專戶投資收益。較上年度預算數 148 萬元，增加 42 萬元，主要係預估轉投資事業收入增加所致。
(四) 政府撥入收入	6,397,1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庫撥款收入 63 億 9,000 萬元：係公庫撥補款，包括石油基金 36 億 7,800 萬元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7 億 1,2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5,548 萬元，增加 50 億 3,452 萬元。 2.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718 萬元：係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新竹生醫育成中心新創加速成長計畫補助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755 萬 7 千元，減少 37 萬 7 千元。
(五) 其他收入	423,935	<p>雜項收入 4 億 2,393 萬 5 千元，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廣貿易基金國際企業經營班學員分攤費收入及辦理推廣貿易工作所衍生之收入等 1 億 7,386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8,472 萬 5 千元，減少 1,086 萬 5 千元，主要係國際企業經營班班別與課程調整，預估學員分攤費等收入減少所致。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1,935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50 萬 5 千元，減少 415 萬 2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其他衍生性收入減少所致。 3. 石油基金收取業者分期繳回礦區探勘計畫補助款及回饋金與其他衍生性收入等 1 億 7,684 萬 3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4.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收取業者折抵返還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費用、委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p>辦計畫逾期違約金收入及嘉義縣鹽業用地土地年租金分收款等 5,157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451 萬元，減少 1,293 萬 5 千元，主要係參酌業者近年離岸風力實際發電量，估算折抵返還收入減少所致。</p> <p>5.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OTOP 通路回饋金及其他雜項收入等 230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7 萬 2 千元，減少 36 萬 8 千元，主要係受疫情影響，預估 OTOP 通路回饋金減少所致。</p>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5,784,29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2.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3.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辦理實體或線上拓銷活動，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 4.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5. 較上年度預算數 58 億 7,475 萬 7 千元，減少 9,046 萬 6 千元，主要係減少國際企業人才培訓等委辦計畫經費所致。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二)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3,185,05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整體能源政策發展策略，提升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執行成效，推動能源部門 2050 年淨零排放路徑檢核，賡續能源國際合作及能源統計業務。 2. 電力穩定供應策略研擬及智慧電網政策推動與應用，確保電力穩定供應。 3. 訂定能源規範與標準，透過能源查核制度建立及節能輔導，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4. 推動節約能源技術之研究發展，促進能源合理有效使用。 5. 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5,161 萬 7 千元，增加 1 億 3,343 萬 5 千元，主要係增加縣市節能推廣示範計畫等經費所致。
(三)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9,259,0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確保油氣穩定供應。 2.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3.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4. 推動替代能源之技術發展與應用，降低對化石能源之依賴。 5.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落實淨零碳排目標。 6. 較上年度預算數 49 億 1,396 萬 4 千元，增加 43 億 4,506 萬 2 千元，主要係新增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計畫、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及住宅能效提升計畫經費所致。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四)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655,46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 2. 配合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制度及基金收支運用業務之執行，檢討、訂定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3. 提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 4. 推動再生能源示範與推廣，增進我國能源多元化及在地化利用。 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 6. 配合推動一定契約容量以上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推廣電力用戶利用再生能源，並輔導其如期履行再生能源義務。 7. 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促進太陽光電設置發展，降低汰役模組廢棄污染，有效回收光電模組以循環運用稀有金屬料源，促進太陽光電與環境共存共榮。 8. 辦理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以促進農業及光電共生型態永續經營發展。 9. 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9,527 萬 5 千元，增加 6,018 萬 9 千元，主要係增編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所致。
(五)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702,9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2.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3.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4.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5.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6. 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 7. 較上年度預算數 18 億 6,908 萬 2 千元，增加 8 億 3,382 萬 2 千元，主要係配合行政院政策，增加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費用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委託融資手續費所致。
(六)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2,234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包括： 1. 推廣貿易基金 3,799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635 萬 5 千元，增加 163 萬 7 千元，主要係增加用人費用所致。 2. 石油基金 187 萬 6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3.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3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8 萬元，減少 1 萬 4 千元，主要係擲節庶務性支出所致。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455	1. 推廣貿易基金購置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834 萬元，減少 188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少汰換電腦相關硬體設備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220 億 5,719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2 億 6,459 萬 8 千元，增加 67 億 9,259 萬 9 千元，約 44.50%，主要係石油基金新增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增值補助計畫、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及住宅能效提升計畫之公庫撥補款，及推廣貿易基金增加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216 億 3,542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3 億 5,364 萬 6 千元，增加 52 億 8,178 萬元，約 32.30%，主要係石油基金新增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增值補助計畫、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及住宅能效提升計畫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4 億 2,177 萬 1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短絀 10 億 8,904 萬 8 千元比較，轉絀為餘。

(二)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156 億 5,504 萬 4 千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4 億 2,177 萬 1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160 億 7,681 萬 5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1. 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1) 我國於 110 年 9 月 22 日正式申請加入。本部除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推案，並會同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部會，依據最新情勢，更新加入後對我國經濟產業影響評估報告。 (2) 為爭取成員國民間支持，110 年 7 月及 9 月接續促成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與智利、秘魯工業總會簽署合作協議，並與馬來西亞、智利、秘魯舉辦雙邊企業論壇，加強雙邊產業合作。 2.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參與世界貿易組織、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政府間半導體會議及亞太經濟合作各項會議及活動。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1. 新南向地區： (1) 加強雙邊對話：與印尼、澳洲等國召開部、次長及局長級雙邊經貿對話會議。 (2) 強化產業鏈結：協助新南向智慧轉型、人才培訓及臺越冷鏈物流合作研討會。 (3) 協助排除貿易障礙：協助我國生產液碱、不鏽鋼棒之業者獲印度標準局核發進口許可標章。 (4) 簽署協議、備忘錄：簽署台印度有機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農產品同等性相互承認協議、台印度 Taiwan Plus 合作備忘錄續約 3 年等。</p> <p>2. 歐美地區：</p> <p>(1) 加強雙邊對話：與加拿大、英國等國召開 10 場部、次長及局長級雙邊經貿對話會議；辦理第 2 屆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臺歐盟產業聚落交流等活動。</p> <p>(2) 強化產業鏈結：籌組出席線上選擇美國投資高峰會。另本部部長與美商務部長會談，宣布共同建立臺美科技貿易暨投資合作架構。</p> <p>3. 鞏固邦誼：召開臺史瓦帝尼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異地簽署臺巴拉圭經濟合作協定第 7 號決議文。</p>
	<p>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p>	<p>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透過實體展品結合線上洽談之作法，辦理 300 項海內外拓銷活動，協助 7 萬家次廠商拓展海外市場，布建海外通路近 1,300 家次。</p> <p>2. 擴大辦理新南向臺灣形象展：於越南、印尼等 5 國辦理，共 755 家次廠商參加。</p> <p>3. 運用跨境電商拓展海外市場：透過台灣經貿網運用數位媒體進行廣告投放，且提供視訊洽談，協助逾 2.5 萬家廠商拓銷市場。</p> <p>4. 提升展覽產業競爭力：辦理臺灣國際專業展海外推廣說明會 20 場次，推廣半導體、資通訊、智慧城市等 15 項產業，另辦理資通訊、照明產業等 7 場</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論壇，並協助 22 項展覽主辦單位運用線上展覽公版服務。</p> <p>5. 推動會展產業：促成 106 場國際會議以線上或虛實整合方式在臺舉辦。</p>
(二)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與各國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p>1. 受疫情影響，原規劃推動與各國產證資訊合作機制相關工作暫緩辦理。</p> <p>2. 110 年簽發產證件數 6,268 件與加發件數 13 件。</p>
	能源政策與規劃	<p>1. 辦理 3 場次「能源管理法」修正草案意見徵詢會；完成新增及修正條文 7 條。</p> <p>2. 完成能源轉型白皮書年度定期檢討，產出關鍵指標及重點方案執行報告 1 份。</p> <p>3. 完成 2050 年淨零之碳能源技術科學檢核及社會對話。</p>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p>1. 完成我國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之部門能源需求與供給評估，以及我國 2030 年國家自定貢獻 (NDC) 目標立場及建議。</p> <p>2. 完成能源部門氣候變遷風險評估指引，並輔導 17 廠家試行氣候風險評估，另協助 2 廠家完成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規劃。</p> <p>3.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之能效審查 7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2 件。</p>
	國際合作與能源統計	<p>1. 完成我國能源領域 CPTPP 不符合措施承諾清單立場說明、WTO 與貿易減碳措施合致性分析、美國與歐盟能源與貿易政策研析，並提供國際能源談判情資摘要，以及執行 WTO 貿易政策與補貼措施檢討提問。</p> <p>2. 完成發布「109 年我國燃料燃燒二氧化</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碳排放統計與分析」文件，並提供環保署編製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以及部門階段管制目標檢討管理所需統計數據。</p> <p>3. 定期出版 5 項統計刊物，包括統計月報 12 冊、能源指標、平衡表、手冊及年報各 1 冊。</p>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p>1. 民營嘉惠電力公司第 2 號新燃氣機組 51 萬瓩於 110 年 7 月 29 日起商轉。</p> <p>2. 110 年 7、8 月用電尖峰時段水情改善，加上機組歲修完成後加入系統，供電情勢穩定。</p>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p>1. 累計公告 52 項節能標章產品基準、32 項耗能器具最低容許耗用能源基準、18 項產品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基準。</p> <p>2. 執行產業能源大用戶能源查核制度，110 年申報 109 年節能率為 1.72%；提供節能技術輔導 438 家次，發掘節能潛力 4 萬公秉油當量。</p> <p>3. 實施「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110 年申報 109 年用電效率提升 7.12%，且連續 13 年(97~109 年)用電負成長。</p>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p>1. 完成開發國產首套 300RT 級磁浮冰水機，達 1 級國家能源效率，並導入 5 處場域共 8 套之示範商轉實績。</p> <p>2. 開發高效率潛熱回收熱風乾燥設備，能源效率提升至 60% 以上，應用於廢熱回收乾燥系統中，節能達 20% 以上。</p>
(三)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p>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p> <p>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技術研究計畫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核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 86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506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41 場次。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22 場次；抽測管線 16 公里；快篩抽驗 4,426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750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27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83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17 場次；抽測管線 16 公里。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31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303 家。 6. 查核天然氣事業經營業務狀況 27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計 2.69 億餘元，以維持 75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109MW 台電示範風場，加上已商轉之 128MW 海洋示範風場，我國第一階段離岸風電政策已順利執行完成。 2. 完成以木料通過觸媒氣化產生合成燃氣，穩定輸入趸級發電機組之系統整合測試。 3. 完成首座 MW 級地熱電廠(宜蘭清水地熱 BOT 案，裝置容量 4.2MW)併網商轉。 4. 配合能源轉型政策研發儲能，於沙崙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智慧綠能科學城 D 區製程試驗場，完成國產液流電池儲能原型系統運轉驗證 200 小時。</p> <p>5. 完成大功率鋰電池儲能系統模組化串併聯技術與儲能案場長期測試，供作國內儲能廠商導入大型儲能應用與運維之參考。</p> <p>6. 完成 5KW 金屬板燃料電池開發，燃料利用率大於 99%，淨發電效率達 46.3%。</p> <p>7. 矽晶電池結合鈍化接觸結構之先進 PERC 太陽電池發電效率超過 23%。</p> <p>8. 自有高效能新型疊片模組技術突破國際專利限制，有效提升約 4.2% 之太陽光電模組發電功率密度。</p> <p>9. 已於 110 年盤點並完成公告漁電共生非先行區計 7,148.27 公頃。</p> <p>10. 協助落實全國中小學「班班有冷氣、校校會發電」校園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計畫，共計推動 1,718 校。</p> <p>11. 規劃電網饋線熱區之案場共用升壓站容量分配制度，確立共用升壓站營運模式、受理審查制度法規，藉此規劃可合理分配饋線資源，建立升壓站共用規範，協助大小案場共用電網資源。</p> <p>12. 補助 51 家廠商計 112 座工業鍋爐完成設備汰換。</p> <p>13. 輔導 50 家廠商計 95 座工業鍋爐依個案現況，以燃料替代、燃燒效率或空氣污染防制設備等做法進行改善。</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再生能源新增裝置容量達 1,991.05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討、訂定 111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 2. 檢討各再生能源躉購獎勵機制。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10,151 件，總裝置容量 2,397.11MW；設備登記 6,763 件，總裝置容量 1,031.46MW。 2. 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130 場次。 3. 完成修訂「設置再生能源設施免請領雜項執照標準」。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定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設置行動專案補助 1 案、專區補助 1 案。 2. 核定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 2 案。 3. 核定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 8 案。 4. 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計畫第一期(107- 110 年)共 9 個地方政府申請，已完成綠能屋頂宣導、辦理推廣說明會、區域潛能盤點、民眾意願調查及營運商遴選。 (2) 統計至 110 年 12 月，同意備案裝置容量已達約 63.18MW，完工併聯裝置容量已達約 19MW。 (3) 規劃第二期(110- 114 年)持續推廣階段，擴大計畫推動範圍並簡化申請程序、放寬綠電發展獎勵應用方式，激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勵地方政府參與，已有 1 個地方政府提出申請。</p> <p>5. 嘉義縣國有鹽業用地光電示範場域補助</p> <p>(1) 自 108 至 110 年止，已補助嘉義縣政府 3 年計畫。</p> <p>(2) 歷年補助計畫內容涵蓋濱海環境教育館規劃設計及相關工程、週邊道路照明改善、抽水站水情監測、布袋鹽田濕地棲地管理，及國小綠能中心營運計畫等，符合補助計畫工作項目及要求。</p>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	補助 22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
	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	台電示範風場已於 110 年 8 月 27 日完成全部機組併聯發電。
(五)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p>1. 青年創業圓夢方案：</p> <p>(1) 為協助創業青年取得營運資金並減輕業者負擔，辦理「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自 109 年 8 月 1 日開辦，110 年度辦理共 54,034 件，融資金額計 416.83 億元。</p> <p>(2) 截至 110 年止辦理共 64,946 件，協助取得融資金額達 505.2 億元。</p> <p>2.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p> <p>(1) 為協助中小企業朝創新化、智慧化及高值化發展，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自 108 年 7 月 1 日開辦，110 年度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285 家，預計投資金額 1,165.34 億元。</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 截至 110 年止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755 家，預計投資金額 3,201.22 億元。</p>
	<p>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3 萬 3,921 案次。 2. 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44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2 億 1,785 萬元及 123 家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218 億 3,347 萬元。 3. 建置 118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財會諮詢服務 1,463 家次，財會數位工具診斷輔導 218 案，財務知能課程/活動 24 場次，培育財會人員 1,598 人次。 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29 家會員銀行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7,670 家中小企業融資金額計 914 億 1,650 萬元。
	<p>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鏈結中央、地方及國際企業資源，促進新創產業發展，計服務 304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 2. 營運南科、南軟、高軟及竹醫等 4 所育成中心，協助中小企業創新研發，共培育 186 家中小企業，促成投增資金額計 7.5 億元。 3. 促成 5 個中大型企業與新創合作案；培育 30 家國際新創團隊，協助 10 家國際新創開發在臺商機。 4. 辦理女性創業培訓課程、領袖班及傳承班 31 場次計 4,071 人參與，女性創業菁英賽 10 家企業獲選，並促成 1.49 億元投增資及商機媒合。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5. 新增 175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登錄於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提供諮詢 100 家次，籌組輔導業師團辦理線上交流活動 9 場，累積逾 1 萬 8 千人次觀看。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1. 建構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法規主管機關協商，促成調適案例共 10 案；建置榮譽律師團隊，提供諮詢服務共 1,523 件，辦理經營法制、消保觀念等宣導活動共 16 場次。 2. 協助我國代表出席 APEC 中小企業部長會議等系列會議，並提案辦理線上「APEC 跨域創新生態系國際論壇」，經營我國與重點國雙邊合作平台，辦理雙邊會議及商機媒合會等活動。 3. 推動台日中小企業交流合作共拓亞太市場，辦理 2 場次台日官方對接交流會議，6 場次台日亞太企業交流活動，共超過 350 家企業參與。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15 場，協助政策資源宣導說明會 24 場次等；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服務 4,686 家企業，服務時數達 35,577 小時。 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佈建在地服務網絡，傳達政府政策及輔導措施： (1) 提供諮詢服務達 146,373 家次，辦理講習、觀摩及座談活動 1,165 場次，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計 95,446 人次參加。 (2) 辦理國家磐石獎及創業楷模選拔表揚活動。
	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	1. 持續蒐集並推廣永續材質 300 種，並辦理研討會、企業見學、工作坊等活動 17 場，協助中小企業掌握國際趨勢及材質循環應用能力。 2. 提供診斷關懷 248 家次；帶動 84 家中小企業落實循環經濟創新應用，辦理商機媒合 3 場，促成 2 筆國際訂單，促進綠色產值 11 億元。
(六)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1. 推廣貿易基金辦理基金各項委辦計畫及捐(補)助事項等行政工作。 2. 石油基金辦理基金收退費、石油管理法相關補助業務、協助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暨出納等行政工作。 3.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電腦相關硬體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	1. 推廣貿易基金：購置會議用移動式視訊機 2 台、平板充電同步車 1 台、印表機 1 台、摺紙機 1 台、麥克風 1 組及除濕機 1 台。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購置會議室桌上型麥克風系統 1 套。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	1. 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1) 與越南、澳洲等駐臺單位就我國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織及會議，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經貿合作關係</p>	<p>動加入協定、區域經濟整合、雙邊投資及產業合作議題進行交流。</p> <p>(2) 與新加坡製造商總會召開會議，討論雙邊合作事項，爭取星國產業界支持我加入協定。</p> <p>2.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參加亞太經濟合作會議，含 2 次貿易暨投資委員會、2 次資深官員及 1 次貿易部長會議。</p>
	<p>執行新南向政策，深化我與目標國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p>	<p>1. 新南向地區：</p> <p>(1) 加強雙邊對話：臺星工作階層交流會議。</p> <p>(2) 強化產業鏈結：辦理臺馬數位貿易人才課程、我國跨境區塊鏈平臺擴大適用臺星貿易文件視訊討論會。</p> <p>2. 歐美地區：</p> <p>(1) 加強雙邊對話：召開臺歐盟部長級經貿對話會議。</p> <p>(2) 強化產業鏈結：與美國在台協會共同辦理臺美合作提升全球半導體供應鏈韌性座談會等 3 場會議；與法國、比利時等國辦理 4 場經濟合作會議。</p> <p>3. 鞏固邦誼：臺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自 111 年 1 月 15 日生效；臺宏都拉斯自由貿易協定第 17 號及臺巴拉圭經濟合作協定第 7 號決議文分別自 111 年 1 月 14 日及 1 月 15 日生效。</p>
	<p>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協助廠商拓展全球</p>	<p>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辦理 39 項海內外線上線下拓銷活動，促成 1,412 家次買主對臺採購，94 家次廠商布建通路。</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市場	2. 運用跨境電商拓展海外市場：運用台灣經貿網 VR 虛擬展館搭配虛擬產品展示間提供整合式線上洽談服務，並辦理客製化採購媒合服務，累計協助 675 家次廠商。 3. 提升展覽產業競爭力：辦理臺灣國際專業展海外推廣說明會 6 場次，另辦理智慧運動暨騎乘、智慧醫療產業等 2 場論壇，協助 19 項展覽活動運用線上展覽公版服務。 4. 推動會展產業：促成 79 場國際會議在臺舉辦；爭取 8 項國際會議來臺舉辦。
	持續推動與各國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1. 為使產證系統訊息與關港貿單一窗口訊息一致，推動辦理產證系統優化作業。 2. 111 年簽發產證件數 2,779 件與加發件數 12 件。
(二)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能源政策與規劃	1. 完成能源轉型白皮書 110 年度執行報告初稿，後續將邀請白皮書工作小組民間委員參與，以落實公民參與精神。 2. 完成能源部門淨零排放技術推動策略初評。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1. 完成能源部門淨零排放策略及路徑推估，並納入國發會 111 年 3 月 30 日公布之「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 2.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之能效審查 7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3 件。
	國際合作與能源統計	1. 完成上半年國際能源談判情資摘要、WTO 與經貿機制現代化談判分析、區域與雙邊經貿談判議題研析，以及紐西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蘭貿易政策檢討提問。</p> <p>2. 完成能源統計刊物改版，並納入電動運具電力消費資料，及能源統計專區上線。</p>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p>因水情改善，星元、新桃等民營電廠及台電大潭電廠故障機組完成修復，再生能源、大潭新燃氣 8 號機組加入供電系統，預期下半年供電情勢可維持穩定。</p>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p>1. 完成修訂無風管空氣調節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WTO/TBT 通知及進行國內預告，進行修訂螢光燈管、緊密型螢光燈管、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WTO/TBT 通知，並實施新訂之 LED 燈管容許耗用能源基準。</p> <p>2. 提供節能技術輔導 130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0.96 萬公秉油當量。</p>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p>1. 成立國產 1 級能效冰機商業化平台聯盟，並實際落實國產 300RT~1000RT 之 1 級磁浮冰水機於花蓮慈濟、嘉義基督教、林口長庚與宏仁等醫院計 6 套商轉，節電 12~20%；同步開始進行低 GWP 冷媒 (R513A) 之創新低碳冰機開發。</p> <p>2. 完成高效率線性電源架構設計，含自動分段功能及緩切換機制，可縮減控制電路耗電，提高電源效率。</p>
(三)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p>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p> <p>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p>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	<p>1. 查核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 38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250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37 場次。</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益，維護公共安全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13 場次；抽測管線 7 公里；快篩抽驗 1,596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378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19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50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10 場次；抽測管線 9 公里。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32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273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計 1 億餘元，以維持 76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1. 開發特定水解菌劑，應用於乾試厭氧技術，使廢棄汙泥厭氧產氣量提增至 500L/kg-TS (提升 30%)，提升生質料源發電潛力。 2. 開發 5G+AI 載具自動化離岸風機葉片檢測技術，透過 X30 光學變焦鏡進行運用，經由 30m 相對比例尺距離量測已確保可達到<4mm 的解析程度，並且透過 6,000 筆資料可判別 15 種不同的瑕疵，提升風機運維品質。 3. 辦理「經濟部氫能推動小組」2 場次工作會議，研析國際氫能發展策略、電解產氫、氫能混燒發電技術，受理申請補助設置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建立無繞鍍鈍化接觸製程、鈣鈦礦均勻成膜等高效率、智慧型太陽光電產品基礎技術，並促成廠商投資擴充 TOPCON 產線 200MW，提升高效率產品市場規模。 5. 太陽光電完成累積設置 8.17GW，並持續推動屋頂型及地面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
(四)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 12,586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1. 檢討、訂定 112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2. 研究各國再生能源躉購制度，檢討我國躉購制度獎勵機制。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	1.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3,251 件，總裝置容量 1,408.13MW；設備登記 2,867 件，總裝置容量 439.91MW。 2. 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3 場次。 3. 已修正「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1. 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 7 案。 2. 嘉義縣鹽業用地設置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計畫 1 案。 3. 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設置專區補助 2 案。 4. 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 8 案。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	補助 22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
	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	掌握電力用戶規劃設置再生能源情形，並依 110 年公用售電業所提供之用電資料進行義務通知。
(五)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青年創業圓夢方案：辦理「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共 15,045 件，融資金額計 118.76 億元。 2.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55 家，投資金額計 488.35 億元。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1 萬 1,884 案次。 2. 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20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9,580 萬元及 46 家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35 億 2,824 萬元。 3. 建置 118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財會諮詢服務 774 家次，財會診斷輔導 37 案，財務知能課程/活動 9 場次，培育財會人員 823 人次。 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29 家會員銀行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2,127 家中小企業融資金額計 278 億 3,396 萬元。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計服務 303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 2. 營運南科、南軟、高軟及竹醫等 4 所育成中心，共培育 171 家中小企業，促成投增資金額計 8.5 億元。 3. 促成 29 家中大型企業參與合作，並與新創進行商務媒合；培育 17 家國際新創團隊，協助開發在臺商機。 4. 辦理女性創業知能課程、行銷課程及主題沙龍 31 場次共培訓 2,617 人次，女性創業加速器入選 21 家深度輔導，女性創業學院計畫(AWE)錄取 120 名學員，促成 7,772 萬元投增資及商機媒合。 5. 新增 101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登錄於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提供諮詢 40 家次，並以「產業夥伴組」、「輔導業師團」提升社創業務合作與經營能量。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行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機制，促成調適案例共 5 案；建置榮譽律師團隊，提供諮詢服務共 806 件；針對企業經營法制、消保觀念等辦理線上及線下法規宣導活動共 10 場次。 2. 於 APEC 場域提出「APEC 數位創新加速中小企業綠色轉型倡議」，並規劃辦理線上「APEC 中小企業新典範論壇」。 3. 辦理輔導資源橫向聯繫會議，挖掘可進入日本及亞太市場之企業，並針對食品、智慧醫療等領域，辦理 3 場台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p> <p>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p>	<p>日亞太中小企業交流活動，邀請超過 100 家企業參與。</p> <p>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3 場，協助政策資源宣導說明會 19 場次；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 210 則，服務時數 5,749 小時。</p> <p>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提供諮詢服務達 76,337 家次，辦理講習、觀摩及座談活動 447 場次，計 22,848 人次參加。</p> <p>1. 持續蒐集並推廣永續材質 86 種，並辦理 1 場東北亞循環經濟國際研討會及 1 場永續材質設計工作坊，共 244 人參與。</p> <p>2. 提供診斷關懷 59 家次；輔導中小企業落實循環經濟創新應用 7 案，帶動 65 家業者。</p>
(六)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p>1. 推廣貿易基金辦理基金各項委辦計畫及捐(補)助事項等行政工作。</p> <p>2. 石油基金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行政工作。</p> <p>3.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p>
(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電腦相關硬體設備及辦公雜項設備	推廣貿易基金購置讀稿機 1 台。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

- 一、推廣貿易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59 億 4,005 萬 5 千元，其中 39 億 2,078 萬 6 千元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等)。
- 二、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23 億 2,257 萬 9 千元，其中 15 億 2,643 萬 2 千元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能源研究發展收入等)。
- 三、上開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數，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14,880,826	基金來源	22,057,197	15,264,598	6,792,599
13,501,66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4,946,347	13,169,795	1,776,552
5,553,922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023,079	4,595,141	1,427,938
3,022,347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156,884	3,092,076	64,808
4,429,333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845,000	4,936,000	-91,000
496,061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921,384	546,578	374,806
36,930	勞務收入	46,578	48,251	-1,673
36,930	服務收入	46,578	48,251	-1,673
175,695	財產收入	243,157	231,260	11,897
159	財產處分收入			
14,615	租金收入	16,556	17,299	-743
102,730	權利金收入	182,798	183,253	-455
50,411	利息收入	41,903	29,228	12,675
7,781	投資收入	1,900	1,480	420
774,432	政府撥入收入	6,397,180	1,363,037	5,034,143
766,656	公庫撥款收入	6,390,000	1,355,480	5,034,520
7,776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7,180	7,557	-377
392,106	其他收入	423,935	452,255	-28,320
392,106	雜項收入	423,935	452,255	-28,320
13,417,433	基金用途	21,635,426	16,353,646	5,281,780
4,157,517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5,784,291	5,874,757	-90,466
105,083	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擴建南港展覽館)計畫			
2,863,413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3,185,052	3,051,617	133,435
4,797,72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9,259,026	4,913,964	4,345,062
181,569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655,464	595,275	60,189
1,274,260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702,904	1,869,082	833,822
36,91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2,234	40,611	1,623
95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455	8,340	-1,885
1,463,393	本期賸餘(短絀)	421,771	-1,089,048	1,510,819
16,434,882	期初基金餘額	15,655,044	14,454,569	1,200,475
	解繳公庫			
17,898,274	期末基金餘額	16,076,815	13,365,521	2,711,294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註：

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3. 原隸屬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經檢討其運作實際狀況及基金性質，基金屬性已有所改變，經行政院主計總處111年3月23日主基經字第1110200448號函同意，自112年度起改為特別收入基金，並改隸本基金，為利比較，前年度決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係重分類之數。以下各表同。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總 計	推 廣 貿 易 基 金	能 源 研 究 發 展 基 金	石 油 基 金	再 生 能 源 發 展 基 金	中 小 企 業 發 展 基 金
基金來源	22,057,197	6,330,535	3,207,351	8,736,439	975,439	2,807,43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4,946,347	6,023,079	3,156,884	4,845,000	921,384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023,079	6,023,079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156,884		3,156,884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845,000			4,845,000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921,384				921,384	
勞務收入	46,578	1,500				45,078
服務收入	46,578	1,500				45,078
財產收入	243,157	132,096	31,114	36,596	2,480	40,871
租金收入	16,556		5,036			11,520
權利金收入	182,798	115,000	22,466	19,025		26,307
利息收入	41,903	17,096	3,612	17,571	2,480	1,144
投資收入	1,900					1,900
政府撥入收入	6,397,180			3,678,000		2,719,180
公庫撥款收入	6,390,000			3,678,000		2,712,00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7,180					7,180
其他收入	423,935	173,860	19,353	176,843	51,575	2,304
雜項收入	423,935	173,860	19,353	176,843	51,575	2,304
基金用途	21,635,426	5,828,738	3,185,052	9,260,902	655,464	2,705,270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5,784,291	5,784,291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3,185,052		3,185,052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9,259,026			9,259,026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655,464				655,464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702,904					2,702,90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2,234	37,992		1,876		2,36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455	6,455				
本期賸餘(短絀)	421,771	501,797	22,299	-524,463	319,975	102,163
期初基金餘額	15,655,044	11,751,738	1,550,313	770,285	750,358	832,350
解繳公庫						
期末基金餘額	16,076,815	12,253,535	1,572,612	245,822	1,070,333	934,513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421,771	
調整非現金項目	-22,364	
1.提存呆帳	3,123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4,386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9,873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9,407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500,00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3,103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500,00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5,00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10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07,5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1,721,4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128,914	

註：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

推廣貿易基金：

- 1.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項3,620千元。
- 2.備抵呆帳-應收帳款轉列備抵呆帳-催收款項3,097千元。
- 3.催收款項轉列呆帳，並沖銷備抵呆帳-催收款項6,974千元。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總 計	推廣貿易 基金	能源研究 發展基金	石油基金	再生能源 發展基金	中小企業 發展基金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421,771	501,797	22,299	-524,463	319,975	102,163
調整非現金項目	-22,364	37,703	-35,971	-2,804	-21,292	
1.提存呆帳	3,123	3,123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4,386	18,716	-263	-11,400	-2,667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9,873	15,864	-35,708	8,596	-18,62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399,407	539,500	-13,672	-527,267	298,683	102,163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500,000					500,00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3,103	555	306	12,242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500,000					-500,00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5,000	-5,00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8,103	-4,445	306	12,24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07,510	535,055	-13,366	-515,025	298,683	102,1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1,721,404	5,405,000	2,335,945	2,965,362	811,602	203,4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128,914	5,940,055	2,322,579	2,450,337	1,110,285	305,658

本頁空白

預算明細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4,946,347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023,079	詳1-10頁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156,884	詳2-8頁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845,000	詳3-9頁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921,384	詳4-9頁
勞務收入				46,578	
服務收入				46,578	
推廣貿易基金				1,500	詳1-10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45,078	詳5-12頁
財產收入				243,157	
租金收入				16,556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5,036	詳2-8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1,520	詳5-12頁
權利金收入				182,798	
推廣貿易基金				115,000	詳1-10頁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22,466	詳2-8頁
石油基金				19,025	詳3-9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6,307	詳5-12頁
利息收入				41,903	
推廣貿易基金				17,096	詳1-10頁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3,612	詳2-8頁
石油基金				17,571	詳3-9頁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2,480	詳4-9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144	詳5-12頁
投資收入				1,900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900	詳5-12頁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政府撥入收入				6,397,180	
公庫撥款收入				6,390,000	
石油基金				3,678,000	詳3-9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712,000	詳5-13頁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7,180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7,180	詳5-13頁
其他收入				423,935	
雜項收入				423,935	
推廣貿易基金				173,860	詳1-10頁~1-11頁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9,353	詳2-8頁
石油基金				176,843	詳3-9頁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51,575	詳4-9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304	詳5-13頁
總 計				22,057,197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157,517	一、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5,784,291	5,874,757	詳1-12頁~1-22頁
3,229,115	1.服務費用	3,735,320	3,820,838	
	(1)郵電費	952		
306	(2)旅運費	42,377	40,530	
447	(3)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40	950	
1,621	(4)一般服務費	2,667	1,224	
2,967,093	(5)專業服務費	3,400,287	3,512,131	
111,344	(6)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43,965	124,603	
148,304	(7)推展費	143,632	141,400	
390	2.材料及用品費	32	32	
390	(1)用品消耗	32	32	
343	3.租金、償債與利息費			
343	(1)房租			
4,453	4.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521	4,282	
2,307	(1)購建固定資產	721	3,282	
2,146	(2)購置無形資產	800	1,000	
53,333	5.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0,000	60,000	
53,333	(1)房屋稅	60,000	60,000	
844,720	6.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939,175	1,939,465	
205	(1)會費	228	228	
835,596	(2)捐助、補助與獎助	1,918,947	1,919,237	
8,919	(3)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20,000	20,000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043	7.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3,123	3,175	
4,043	(1)各項短絀	3,123	3,175	
21,118	8.其他	45,120	46,965	
21,118	(1)其他支出	45,120	46,965	
105,083	二、興建國家會展中心 (擴建南港展覽館)計畫			詳1-22頁~1-23頁
105,083	1.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05,083	(1)購建固定資產			
2,863,413	三、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3,185,052	3,051,617	詳2-9頁~2-14頁
1,109,210	1.服務費用	1,225,779	1,168,869	
2,543	(1)郵電費	2,750	2,750	
2,047	(2)旅運費	3,680	3,582	
69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60	160	
34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75	
	(5)一般服務費	696	1,404	
1,071,325	(6)專業服務費	1,169,535	1,119,479	
14,562	(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3,299	17,982	
18,629	(8)推展費	25,609	23,437	
929	2.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929	(1)用品消耗	1,000	1,000	
260	3.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65	250	
260	(1)機器租金	265	250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	4.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4	(1)規費			
1,751,825	5.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958,008	1,881,498	
	(1)會費	15		
1,751,225	(2)捐助、補助與獎助	1,957,393	1,880,898	
600	(3)分擔	600	600	
1,185	6.其他			
1,185	(1)其他支出			
4,797,720	四、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 技術研究計畫	9,259,026	4,913,964	詳3-10頁~3-13頁
639,696	1.服務費用	877,974	699,444	
	(1)旅運費	1,036	551	
1	(2)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一般服務費		585	
610,464	(4)專業服務費	826,355	647,215	
17,317	(5)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6,255	23,120	
11,914	(6)推展費	24,328	27,973	
2,231,924	2.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 續費	2,246,105	2,232,261	
2,231,924	(1)雜項設備租金	2,246,105	2,232,261	
1,925,339	3.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134,947	1,982,259	
1,922,732	(1)捐助、補助與獎助	6,132,197	1,979,622	
2,608	(2)分擔	2,750	2,637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60	4.其他			
760	(1)其他支出			
181,569	五、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655,464	595,275	詳4-10頁~4-11頁
49,171	1.服務費用	83,500	72,473	
1	(1)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8,086	(2)專業服務費	77,500	70,850	
	(3)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800		
1,084	(4)推展費	3,200	1,623	
132,047	2.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71,964	522,802	
132,047	(1)捐助、補助與獎助	571,964	522,802	
351	3.其他			
351	(1)其他支出			
1,274,260	六、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702,904	1,869,082	詳5-14頁~5-20頁
851,219	1.服務費用	1,624,244	1,435,691	
2,591	(1)水電費	3,810	5,212	
22	(2)郵電費	30	50	
215	(3)旅運費	1,724	1,724	
1,542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25	2,297	
2,136	(5)保險費	2,100	2,600	
440,439	(6)一般服務費	1,238,910	1,089,350	
402,131	(7)專業服務費	373,002	332,073	
2,143	(8)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643	2,385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311	2.材料及用品費	1,086	1,086	
1,311	(1)用品消耗	1,086	1,086	
70,358	3.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7,649	75,466	
2,443	(1)地租及水租	2,950	3,695	
65,212	(2)房租	71,650	68,636	
2,075	(3)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288	2,374	
628	(4)雜項設備租金	761	761	
	4.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3,854	
	(1)購建固定資產		3,854	
6,212	5.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783	7,692	
1,972	(1)土地稅	2,050	2,150	
3,106	(2)房屋稅	3,194	3,658	
1,135	(3)消費與行為稅	1,539	1,884	
345,094	6.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93,142	345,293	
44,805	(1)捐助、補助與獎助	47,625	47,625	
8,143	(2)分擔	8,046	8,046	
292,145	(3)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937,471	289,622	
66	7.其他			
66	(1)其他支出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6,913	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2,234	40,611	詳1-23頁~1-24頁、3-13 頁、5-20頁~5-21頁
33,928	1.用人費用	38,351	36,659	
1,000	(1)正式員額薪資	1,293	1,283	
22,929	(2)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5,876	24,553	
1,405	(3)超時工作報酬	1,732	1,766	
3,010	(4)獎金	3,383	3,286	
1,682	(5)退休及卹償金	1,668	1,584	
3,902	(6)福利費	4,399	4,187	
2,705	2.服務費用	3,640	3,646	
484	(1)郵電費	759	759	
45	(2)旅運費	261	263	
88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26	132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	10	
1	(5)保險費	1	1	
1,798	(6)一般服務費	1,978	1,981	
289	(7)專業服務費	500	500	
227	3.材料及用品費	160	178	
5	(1)使用材料費	10	28	
221	(2)用品消耗	150	150	
53	4.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2	126	
53	(1)雜項設備租金	82	126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	5.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	2	
1	(1)規費	1	2	
958	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455	8,340	詳1-24頁
958	1.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6,455	8,340	
958	(1)購建固定資產	6,455	8,340	
13,417,433	總 計	21,635,426	16,353,646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784,291	詳1-25頁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85,052	詳2-15頁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9,259,026	詳3-14頁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655,464	詳4-12頁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2,702,904	詳5-22頁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42,234	詳1-25頁、3-14 頁、5-22頁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千元			6,455	詳1-25頁
合 計				21,635,426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784,291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85,052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9,259,026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655,464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2,702,904	
上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874,757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051,617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4,913,964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595,275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69,082	
前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157,517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2,863,413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4,797,720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181,569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274,260	
109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287,140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079,375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5,127,095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17,277,603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027,803	
108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523,743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68,709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6,841,746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10,563,524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783,756	

註：與推廣貿易業務直接相關之電腦軟體服務費，於109年度由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重分類至貿易推廣工作計畫，為利比較，108年度決算數係以重分類後數字表達。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一)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48		48	
工友	2		2	
推廣貿易基金	2		2	
聘用	30		30	
推廣貿易基金	29		29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		1	
約僱	16		16	
推廣貿易基金	16		16	
管理會委員	40		40	
推廣貿易基金	21		21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9		19	
總 計	88		88	

註：

1. 推廣貿易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繳交推貿服務費相關資料登錄及欠費廠商催收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辦理接聽廠商洽詢出進口廠商登記、輸出入規定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
3. 石油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
4.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環境清潔維護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林口新創園環境清潔維護、保全等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5人。

本頁空白

經
經濟特別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293	25,876	1,732		3,250	133	
管理會委員	497						
推廣貿易基金	273						
中小企業發展 基金	224						
正式人員	796		46		100	133	
工友	796		46		100	133	
推廣貿易基金	796		46		100	133	
聘僱人員		25,876	1,686		3,150		
推廣貿易基金		25,340	1,654		3,083		
中小企業發展 基金		536	32		67		
合 計	1,293	25,876	1,732		3,250	133	

- 註：
1. 推廣貿易基金：
 - (1) 年終獎金：編列47人3,183千元，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3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1319號函頒「110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
 - (2) 考績獎金：編列2人133千元，依據「工友管理要點」辦理。
 - (3) 該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繳交推貿服務費相關資料登錄及欠費廠商催收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計1,302千元；辦理接聽廠商洽詢出進口廠商登記、輸出入規定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1,365千元。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696千元。
 3. 石油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計1,876千元。
 4.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 (1) 年終獎金：編列1人67千元，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3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1319號函頒「110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
 - (2) 該基金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環境清潔維護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180千元；林口新創園環境清潔維護、保全等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5人，計5,240千元。

濟 部
 收入基金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 保險費	傷病 醫藥費	提撥 福利金	其 他				
1,668			3,475	122		802	38,351		38,351	
							497		497	
							273		273	
							224		224	
80			149	9		56	1,369		1,369	
80			149	9		56	1,369		1,369	
80			149	9		56	1,369		1,369	
1,588			3,326	113		746	36,485		36,485	
1,555			3,254	108		720	35,714		35,714	
33			72	5		26	771		771	
1,668			3,475	122		802	38,351		38,351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143,965	詳1-29頁~1-30頁。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23,299	詳2-19頁~2-20頁。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26,255	詳3-18頁。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2,800	詳4-14頁。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643	詳5-26頁。
總 計	198,962	悉數為經常支出。

本頁空白

經
經濟特別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合 計	貿 易 推 廣 工 作 計 畫
33,928	36,659	用人費用	38,351	
1,000	1,283	正式員額薪資	1,293	
22,929	24,55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5,876	
1,405	1,766	超時工作報酬	1,732	
3,010	3,286	獎金	3,383	
1,682	1,584	退休及卹償金	1,668	
3,902	4,187	福利費	4,399	
5,881,116	7,200,961	服務費用	7,550,457	3,735,320
2,591	5,212	水電費	3,810	
3,049	3,559	郵電費	4,491	952
2,613	46,650	旅運費	49,078	42,377
159	29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86	
2,023	3,33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530	1,440
2,137	2,601	保險費	2,101	
443,858	1,094,544	一般服務費	1,244,251	2,667
5,099,387	5,682,248	專業服務費	5,847,179	3,400,287
145,367	168,09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98,962	143,965
179,931	194,433	推展費	196,769	143,632
2,857	2,296	材料及用品費	2,278	32
5	28	使用材料費	10	
2,852	2,268	用品消耗	2,268	32
2,302,939	2,308,10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324,101	
2,443	3,695	地租及水租	2,950	
65,556	68,636	房租	71,650	
260	250	機器租金	265	
2,075	2,37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288	
2,232,605	2,233,148	雜項設備租金	2,246,948	

經濟部
 收入基金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數	
能源研究發展 工作計畫	政府儲油、石 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再生能源推廣 計畫	中小企業發展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8,351	
				1,293	
				25,876	
				1,732	
				3,383	
				1,668	
				4,399	
1,225,779	877,974	83,500	1,624,244	3,640	
			3,810		
2,750			30	759	
3,680	1,036		1,724	261	
160				126	
50			2,025	15	
			2,100	1	
696			1,238,910	1,978	
1,169,535	826,355	77,500	373,002	500	
23,299	26,255	2,800	2,643		
25,609	24,328	3,200			
1,000			1,086	160	
				10	
1,000			1,086	150	
265	2,246,105		77,649	82	
			2,950		
			71,650		
265					
			2,288		
	2,246,105		761	82	

經
經濟特別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合 計	貿 易 推 廣 工 作 計 畫
110,494	16,47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976	1,521
108,348	15,476	購建固定資產	7,176	721
2,146	1,000	購置無形資產	800	800
59,549	67,69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6,784	60,000
1,972	2,150	土地稅	2,050	
56,439	63,658	房屋稅	63,194	60,000
1,135	1,884	消費及行為稅	1,539	
4	2	規費	1	
4,999,026	6,671,31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11,597,236	1,939,175
205	228	會費	243	228
4,686,405	6,350,18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628,126	1,918,947
11,351	11,283	分擔	11,396	
301,064	309,622	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957,471	20,000
4,043	3,175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 出	3,123	3,123
4,043	3,175	各項短絀	3,123	3,123
23,480	46,965	其他	45,120	45,120
23,480	46,965	其他支出	45,120	45,120
13,417,433	16,353,646	合計	21,635,426	5,784,291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經濟部
收入基金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數	
能源研究發展 工作計畫	政府儲油、石 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再生能源推廣 計畫	中小企業發展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6,455
					6,455
			6,783	1	
			2,050		
			3,194		
			1,539		
				1	
1,958,008	6,134,947	571,964	993,142		
15					
1,957,393	6,132,197	571,964	47,625		
600	2,750		8,046		
			937,471		
3,185,052	9,259,026	655,464	2,702,904	42,234	6,455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註：其他車輛：112年度未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預算，另推廣貿易基金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計有一般公務用機車3輛。

附 錄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4,178,622	資 產	20,499,415	20,094,414	405,001
17,861,666	流動資產	14,179,359	13,779,881	399,478
14,609,132	現金	12,128,914	11,721,404	407,510
795,349	應收款項	919,432	934,045	-14,613
1,666,030	預付款項	339,857	333,276	6,581
791,156	短期貸墊款	791,156	791,156	
6,000,00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長期貸款	6,000,000	6,000,000	
316,956	其他資產	320,056	314,533	5,523
316,956	什項資產	320,056	314,533	5,523
24,178,622	資產總額	20,499,415	20,094,414	405,001
6,280,348	負 債	4,422,600	4,439,370	-16,770
4,240,820	流動負債	2,767,545	2,797,418	-29,873
4,207,954	應付款項	2,684,177	2,710,269	-26,092
32,866	預收款項	83,368	87,149	-3,781
2,039,528	其他負債	1,655,055	1,641,952	13,103
2,039,528	什項負債	1,655,055	1,641,952	13,103
17,898,274	基 金 餘 額	16,076,815	15,655,044	421,771
17,898,274	基金餘額	16,076,815	15,655,044	421,771
17,898,274	基金餘額	16,076,815	15,655,044	421,771
24,178,622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0,499,415	20,094,414	405,001

註：

- 推廣貿易基金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1億913萬9千元，係相關採購案、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辦理國際企業經營班學員保證金及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委託營運管理之履約保證金等。
-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800萬元，係林口新創園A7棟營運移轉案委託營運管理契約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總 計	推 廣 貿 易 基 金	能 源 研 究 發 展 基 金	石 油 基 金	再 生 能 源 發 展 基 金	中 小 企 業 發 展 基 金
資 產	20,499,415	13,275,539	2,324,318	2,664,598	1,119,873	1,115,087
流動資產	14,179,359	6,968,244	2,324,318	2,664,598	1,119,873	1,102,326
現金	12,128,914	5,940,055	2,322,579	2,450,337	1,110,285	305,658
應收款項	919,432	724,915	632	178,785	9,588	5,512
預付款項	339,857	303,274	1,107	35,476		
短期貸墊款	791,156					791,156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6,000,000	6,000,000				
長期貸款	6,000,000	6,000,000				
其他資產	320,056	307,295				12,761
什項資產	320,056	307,295				12,761
資產總額	20,499,415	13,275,539	2,324,318	2,664,598	1,119,873	1,115,087
負 債	4,422,600	1,022,004	751,706	2,418,776	49,540	180,574
流動負債	2,767,545	1,016,968	750,482	779,238	49,540	171,317
應付款項	2,684,177	985,757	698,325	779,238	49,540	171,317
預收款項	83,368	31,211	52,157			
其他負債	1,655,055	5,036	1,224	1,639,538		9,257
什項負債	1,655,055	5,036	1,224	1,639,538		9,257
基金餘額	16,076,815	12,253,535	1,572,612	245,822	1,070,333	934,513
基金餘額	16,076,815	12,253,535	1,572,612	245,822	1,070,333	934,513
基金餘額	16,076,815	12,253,535	1,572,612	245,822	1,070,333	934,513
負債及基金餘 額合計	20,499,415	13,275,539	2,324,318	2,664,598	1,119,873	1,115,087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73,151	34,555						238,596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73,151	34,555						238,596	
土地	530,900							530,900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56,201							156,201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374,699							374,699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6,825,583	663,078					115,496	6,047,009	
推廣貿易基金	5,628,769	263,219					92,875	5,272,675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83,441	55,682					6,160	121,599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013,373	344,177					16,461	652,735	
機械及設備	715,169	390,583	6,695		570		54,979	275,732	
推廣貿易基金	503,791	189,583	6,695	(1)	570	(7)	53,492	266,841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22,757	120,843					52	1,862	
石油基金	6,517	6,450						67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82,104	73,707					1,435	6,962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791	18,706	211		79		3,239	12,978	
推廣貿易基金	24,011	10,452	211	(1)	79	(5)	2,824	10,867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3,334	811					415	2,108	
石油基金	16	16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7,430	7,427						3	
雜項設備	229,166	120,905	270		305		21,070	87,156	
推廣貿易基金	199,064	94,959	270	(1)	305	(5)	20,235	83,835	
						汰換電視 機及碎紙 機等並報 廢電視機 及攝影機 等設備。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7,741	3,900					835	3,006	
石油基金	467	462						5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1,894	21,584						310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12,594		800		3,571			9,823	
推廣貿易基金	11,656		800	(1)	3,321	(9)		9,135	
						電腦軟體 攤銷。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938				250	(9)		688	
						電腦軟體 攤銷			
權利	687				133			554	
推廣貿易基金	687				133	(9)		554	
						商標權攤 銷。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8,622,041	1,227,827	7,976		4,658		194,784	7,202,748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報廢(6)變賣(7)撥出(8)遺失(9)無形資產攤銷(10)其他。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無。		
二、經濟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1.	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之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項下「服務費用」中「專業服務費」編列36億4,888萬1千元，凍結該預算2,000萬元〔含其項下「其他專業服務費」中「(四)委託辦理工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之「5.全球貿易大數據分析」1,0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3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於疫情期間，運用視訊採購等數位行銷方式，安排廠商與國際買主進行線上洽談，也協助我國業者開發國際市場、加速數位轉型。另於疫情降溫後全力推動實體活動，對外加強赴海外拓銷及布局，強化與新南向、歐美日、新興市場鏈結，並動員全球駐外洽邀國際買主來臺採購，積極爭取商機；對內則透過提升我國展覽產業專業化、國際化及科技化程度，並提高我國專業展全球知名度，強化臺灣展覽產業之國際競爭力。</p> <p>二、本部未來將採虛實整合推動海外拓銷業務，除持續推動數位貿易、優化數位平臺、協助業者運用數位工具精準行銷外，更將著重實體拓銷活動，積極參與國外展會，並動員全球駐外單位洽邀國際買主來臺採購，來加強協助我國業者布局全球，進而搶先爭取後疫情時代商機。</p>
2.	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之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中「捐助、補助與獎助－捐助國內團體」之「(四)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編列5億元，凍結該預算1,0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350 號函及同年 2 月 16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68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案係以政府引導方式，協助我工程業者參與新南向國家工程，除有助提升雙邊經貿關係，並可培養我業者海外工程能量及累積實績。此外，透過我國政府開發協助模式取得海外公共工程標案，部分機具及原料將自我國採購，進而可帶動我國相關產品出口，提升我國產業及經濟利益。</p> <p>二、本案係請我駐新南向目標國之駐外館處</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持續洽詢駐在國並蒐集合適案源，經蒐整、初步評估及填報案源基本資料表回報國內後，經本部依據我國 ODA 運作機制，辦理後續政策及專業評估等事宜。目前已就潛在案源持續與當地國政府協商，俾加速合作進展。
3.	111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之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預算案「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項下「服務費用」中「專業服務費」編列 11 億 1,947 萬 9 千元，凍結該預算 2,000 萬元（含其項下「委託調查研究費」中「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1,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15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30012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研究執行規劃及 111 年度執行研究成果：</p> <p>（一）電力政策規劃：蒐集「再生能源發展」、「淨零排放趨勢」、「電力產業監管」等相關國際發展即時資訊，並結合專家資料庫建立，就我國電力市場未來發展上提出引進虛擬電廠應用擴大市場參與、輸配電業之中立性原則作法、儲能設備角色於法律規範中之定位等議題研析。</p> <p>（二）電力市場管理：「電業法」相關子法之執行及檢討，包括：修正「電業登記規則」及電業年月報審查作業等。</p> <p>二、考量國家能源轉型政策、電力市場開放等能源議題皆依情勢改變，於法制規劃與執行面，需隨時依據市場發展情況滾動檢討與調整；另於監管作業面上，隨著電業家數逐年成長，相關管理業務需求除大幅增加外，亦因應新型態電業經營方式，其管控方式亦將配合情勢滾動式調整，爰需持續研究，以因應電力市場發展與管理。</p>
4.	111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之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預算案「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編列 18 億 8,349 萬 8 千元，凍結該預算 2,000 萬元（含其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中「補（協）助政府機關（構）」之「（1）縣市節電推廣示範」1,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500064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縣市節電計畫 110 至 111 年完成服務業稽查、輔導及診斷共 1.7 萬家次、志工培訓 70 場次、推廣活動 1,260 場（觸及人數超過 41.3 萬人）及建置示範、補助 3,200 個用戶</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	<p>提升能源效率。</p> <p>二、考量氣候變遷及淨零倡議蔚為國際趨勢，縣市節電計畫 111 年研提措施 170 項，持續強化在地資源合作、氣候調適示範、能效提升措施及建構節能氛圍；另由中央培力輔導縣市，優化節電專業，並精選節電案例促進交流。</p> <p>三、因應我國 2050 淨零轉型目標，本部 111 年研擬之「節能關鍵戰略行動計畫」七大策略中，將持續結合地方政府就節能知識傳遞及強化節能治理加強合作，並善用縣市政府瞭解地方之優勢協力共推節電。</p>
5.	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之石油基金預算案「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項下「服務費用」編列7億0,344萬4千元，凍結該預算2,0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6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15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為落實政府推動的各項能源政策，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未來發展需要，配合國內目前所亟需建立與研發之關鍵技術，推動各項能源領域之科技發展，開發具前瞻創新價值與系統端產品應用潛力之關鍵技術，並加強推廣與落實能源技術管理效率之提升。</p> <p>二、本項預算規劃之研究範疇聚焦於太陽能、地熱、儲能、海洋能及氫能等技術，以促成達到再生能源政策目標，並分析國內技術現狀，開發新及再生能源技術，以自主能源科技與新能源技術為主軸，就相關創新再生能源技術進行評估與研究。</p>
6.	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之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預算案「再生能源推廣計畫」項下「服務費用」編列7,185萬元，凍結該預算5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5 月 3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709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我國各再生能源類別分別訂有目標及其推動策略：</p> <p>(一) 太陽光電 114 年預計累計裝置容量達 20 GW，分別依地面型及屋頂型特性訂有加速推動措施。</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二) 離岸風電 114 年預計累計裝置容量達 5.6 GW，本部透過定期進度追蹤會議及行政契約機制督促如期完工。</p> <p>(三) 陸域風電以穩健推動為主、生質能採「發展高效率生質燃料轉換技術」策略。</p> <p>(四) 水力發電採「台電與民間雙管齊下；開發對環境友善水力資源」策略。</p> <p>(五) 地熱發電則加速傳統型地熱開發、擴大探勘及評估下一階段技術。</p> <p>二、為推動企業投入再生能源發展，用電大戶條款規範 5,000 瓩以上之電力用戶應投入再生能源利用，現階段所規範用電大戶，皆已設定自身義務履行路徑；112 年度並依規定啟動 2 年檢討，以達循序引導我國用電大戶提升整體綠電使用比例之效。</p> <p>三、另本部業於 111 年 6 月 7 日發布修正之「電力開發協助金運用與監督管理辦法」增訂第 6 條之 1 與修正第 9 條條文，增訂離岸風電設施提撥電協金之比例及相關規定，強化電協金運用之管理監督機制。</p>
7.	<p>111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之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預算案「再生能源推廣計畫」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編列 5 億 2,442 萬 5 千元，凍結該預算 1,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29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72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再生能源發展政策：我國再生能源已有完整規劃路徑，依「技術成熟可行、成本效益導向、分期均衡發展、帶動產業發展、電價影響可接受」等原則，訂定 114 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 29 GW 之政策目標，且訂定各項再生能源發展策略，並以太陽光電(20 GW)及離岸風電(5.6 GW)為推動重點，將穩健推展、如期如質達成目標。</p> <p>二、再生能源推廣設置：為促使地方政府、公所、民間團體等結合其在地資源及特色，與中央共同推動再生能源設置，本部透過提供多項補助或獎勵，用以推廣宣導再生</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能源進而達成實質設置，以加速提升我國再生能源發展。</p> <p>三、再生能源發展為我國能源轉型及淨零轉型重點之一，本部持續投入資源以完整規劃我國再生能源達標路徑，將以太陽光電及離岸風電為主力，輔以地熱、生質能、小水力發電等其他再生能源共同推動，並提供適當誘因與推動機制，以鼓勵縣市政府、原鄉部落、社區團體共同參與再生能源設置，強化地方與再生能源之鏈結，逐步建立全民參與再生能源等推廣目標。</p>
8.	<p>111年度推展貿易基金當中委辦及捐助、補助與獎助經費合計56億1,290萬1千元，占95.51%；較110年度之58億5,907萬3千元，減少2億4,617萬2千元(減幅4.20%)；較109年度決算數40億8,934萬6千元，則大幅增加15億2,355萬5千元(增幅37.26%)，主要係109年度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及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辦理推廣貿易業務、委託辦理推廣貿易工作，並提升台灣產業國際形象等計畫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部分工作或相關活動，執行不如預期所致。受COVID-19疫情影響，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雖彈性調整以線上方式辦理，惟部分委辦及捐補助計畫成效未符預期，允宜研謀經濟數位轉型作法並強化成效，以利出口拓銷目標之達成。政府亟需檢討相關政策，經濟部應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1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全球企業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已體認到數位轉型的重要性，本部前已陸續推動一系列數位行銷與輔導措施，包括輔導廠商透過電子商務平台拓展，也運用虛擬實境技術建置數位展館、視訊採購洽談等，為業者創造更多數位推廣平台，爭取海外市場商機。</p> <p>二、111 年本部持續推動多元數位推廣措施，並自下半年起配合各國及我國陸續解除邊境管制，加強洽邀國際買主來臺觀展採購、籌組貿訪團赴海外拓銷等工作，總計辦理超過 220 項線上及實體推廣活動，服務我商超過 6.5 萬家次，接洽國外有效買主逾 7.5 萬家次，促成 3,735 家買主對臺採購，協助布建通路 178 家次。</p>
9.	<p>推廣貿易基金除委託專業機構協助我國出口商拓展出口外，仍須補捐助相關公協會、機關及法人襄助我國相關產業之開拓新出口地區及國家。109年度我國經濟成長率3.12%，其中商品及服務輸出之貢獻率達1個百分點，顯示對外貿易為我國經濟主要成長動能之一。是以，我國產品出口成長動能是否持續</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6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485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我國對外貿易成績亮眼，全年對外貿易總額達 9,071.2 億美元，年成長 9.5%，對 4 個主要市場出口規模亦創新高，對東協出口成長 14.8%(比重由 15.7%</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市場有無過度集中、面對負面衝擊能否因應得以持續出口動能等，對我國經濟成長力度有其影響力。目前美中貿易與科技紛爭未歇，產業供應鏈重組之國際政經局勢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為維繫我國出口動能，允應密切關注我國出口產業之動態發展，掌握全球經貿發展趨勢，並善用推廣貿易基金，以協助我國企業拓展國際市場。政府亟需檢討相關政策，經濟部應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增至 16.8%)、對日本出口則成長 15.1% (比重由 6.5%增至 7.0%)，對美國出口成長 14.3% (比重由 14.7%增至 15.7%)，對歐洲出口成長 6.8% (比重持平)。對陸港出口比重則由去年同期的 42.3%降為 38.8%，顯見近年我透過布局新南向市場供應鏈，及與美國建立緊密的產業經貿合作關係等策略，來協助廠商分散市場，已逐步收效。</p> <p>二、另鑒於全球疫情趨緩，本部將持續就各國邊境解封情形及國際會展時程來滾動調整出口拓銷作法，雖國際展覽逐漸恢復實體展示，但數位行銷已成為時代趨勢，本部未來將採虛實整合推動海外拓銷業務，除持續推動數位貿易、優化數位平臺、協助業者運用數位工具精準行銷外，更將著重實體拓銷活動，積極參與國外展會，並動員全球駐外單位洽邀國際買主來臺採購，以及結合海外臺僑商辦理推廣活動，來加強協助我國業者布局全球，進而搶先爭取後疫情時代商機。</p>
10.	<p>自 107 年迄今辦理推展貿易基金辦理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已執行近 4 年，惟尚無成果。雖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前於 108 年 4 月曾召開會議檢討及釐清「ODA 執行計畫」，決議仍維持原計畫內容不變，但若執行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仍無重大進展，允宜就案源開發、推案進度及 ODA 運作機制等各面向適時滾動檢討，以利政策目標之達成。綜上，111 年度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賡續編列辦理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 5 億元，惟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辦理期間已近 4 年仍無具體成果，亟待研謀良策因應，以利達成政策目標。政府亟需檢討相關政策，經濟部應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3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案係以政府引導方式，協助我工程業者參與新南向國家工程，除有助提升雙邊經貿關係，並可培養我業者海外工程能量及累積實績。此外，透過我國政府開發協助模式取得海外公共工程標案，部分機具及原料將自我國採購，進而可帶動我國相關產品出口，提升我國產業及經濟利益。</p> <p>二、本案係請我駐新南向目標國之駐外館處持續洽詢駐在國並蒐集合適案源，經蒐整、初步評估及填報案源基本資料表回報國內後，經本部依據我國 ODA 運作機制，辦理後續政策及專業評估等事宜。目</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前已就潛在案源持續與當地國政府協商，俾加速合作進展。
11.	<p>推廣貿易基金計畫實施內容之一為「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理應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相關經費中有助推動我國加入CPTPP，如：「國外旅費」項下參與APEC、WTO等國際會議996萬2千元，雙邊及多邊諮商會議968萬元，推動我國加入區域經濟整合參加相關會議及研討會400萬元。允宜善用基金資源，積極透過國際會議暨雙邊、多邊、區域等場合爭取國際支持，以利推進我國加入CPTPP進程。政府亟需檢討相關政策，經濟部應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34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推廣貿易基金補助我公協會，爭取國際支持，以強化 CPTPP 相關推案工作，近年成果如下：</p> <p>(一) 與 CPTPP 成員國公協會簽署合作協議或備忘錄：自 109 年起，分別與墨西哥、智利及秘魯工業總會洽簽合作協議及備忘錄，深化雙邊產業交流，為我 CPTPP 推案累積動能。</p> <p>(二) 與 CPTPP 成員國重要公協會舉辦產業論壇或交流會：自 109 年起，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與馬來西亞製造商聯合會(FMM)已成功辦理 3 屆辦理「臺馬企業諮詢小組(BAG)會議」；109 年至 111 年陸續與墨西哥、智利全國工業總會及新加坡製造商總會召開產業交流會。</p> <p>(三) 接待 CPTPP 成員國之媒體專訪：111 年接待 CPTPP 成員國外媒訪團，傳達我業者支持並期盼加入 CPTPP 之立場。</p> <p>(四) 與 CPTPP 成員國駐臺機構互動往來：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與 CPTPP 成員國駐臺單位持續維持密切聯繫，適時推動 CPTPP 案遊說工作。</p> <p>二、後續推案工作重點：</p> <p>未來將持續由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會同外交部、本部等相關單位共同推動，積極爭取 CPTPP 成員國支持。相關工作包括：</p> <p>(一) 與成員國就我加入 CPTPP 案進行諮商，促請儘早成立我國入會工作小組。</p> <p>(二) 運用雙邊經貿會議平台、經貿訪問團及海外投資實力，深化與各成員國關係。</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三) 偕同我駐外館處，爭取各國關鍵決策官員及輿論支持。</p> <p>(四) 透過國際經貿對話管道，如 APEC 及 WTO 相關會議，進行部長級官員對話，爭取成員國支持。</p> <p>(五) 與海外臺商及僑團組織密切聯繫，成為我 CPTPP 入會案的推動力量。</p> <p>(六) 進行國內溝通，瞭解產業關切，並研擬因應對策。</p>
12.	<p>我國加入CPTPP將有助於擴大對外貿易及投資動能，並利於分散出口市場及出口產業多元化，又推廣貿易基金之設立旨在拓展貿易，支援各項貿易活動，協助業者突破困境，開拓國際市場，提升我國對外出口競爭力及國際經貿地位為願景。是以，為形塑有利我國加入CPTPP之環境氛圍，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應妥善運用基金資源，除獲取國人支持外，並持續積極透過國際會議，雙邊、多邊、區域等國際諮商會議及相關研討會與各國進行意見交換，爭取國際支持，以期得儘早促成我國加入CPTPP。</p>	<p>一、本部持續妥善運用推廣貿易基金，透過補助我公協會與 CPTPP 成員國公協會簽署合作協議或備忘錄，同時積極辦理產業論壇或交流會，以深化與 CPTPP 成員國的經貿合作關係，爭取成員國對我案之支持。</p> <p>二、本部將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推案規劃，持續透過雙邊及多邊經貿對話管道爭取支持，以期儘速促成我案。</p>
13.	<p>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編列58億7,675萬7千元辦理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除委託專業機構協助我國出口商拓展出口外，並補助相關公協會、機關及法人襄助我國相關產業之開拓新出口地區及國家。109年度我國經濟成長率3.12%，其中商品及服務輸出之貢獻率達1個百分點，顯示對外貿易為我國經濟主要成長動能之一。是以，我國產品出口成長動能是否持續、市場有無過度集中、面對負面衝擊能否因應得以持續出口動能等，對我國經濟成長力度有其影響力。在目前美中貿易與科技紛爭未歇，產業供應鏈重組之國際政經局勢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為維繫我國出口動能，允應密切關注我國出口產業之動態發展，掌握全球經貿發展趨勢，並善用推廣</p>	<p>一、111年我國對外貿易成績亮眼，全年對外貿易總額達 9,071.2 億美元，年成長 9.5%，對 4 個主要市場出口規模亦創新高，對東協出口成長 14.8% (比重由 15.7% 增至 16.8%)、對日本出口則成長 15.1% (比重由 6.5% 增至 7.0%)，對美國出口成長 14.3% (比重由 14.7% 增至 15.7%)，對歐洲出口成長 6.8% (比重持平)。對陸港出口比重則由去年同期的 42.3% 降為 38.8%，顯見近年我國透過布局新南向市場供應鏈，及與美國建立緊密的產業經貿合作關係等策略，來協助廠商分散市場，已逐步收效。</p> <p>二、另鑑於全球疫情趨緩，本部將持續就各國邊境解封情形及國際會展時程來滾動調</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貿易基金，以協助我國企業拓展國際市場。	整出口拓銷作法，雖國際展覽逐漸恢復實體展示，但數位行銷已成為時代趨勢，本部未來將採虛實整合推動海外拓銷業務，除持續推動數位貿易、優化數位平臺、協助業者運用數位工具精準行銷外，更將著重實體拓銷活動，積極參與國外展會，並動員全球駐外單位洽邀國際買主來臺採購，以及結合海外臺僑商辦理推廣活動，來加強協助我國業者布局全球，進而搶先爭取後疫情時代商機。
14.	我國加入CPTPP將有助於擴大對外貿易及投資動能，並利於分散出口市場及出口產業多元化。又推廣貿易基金之設立旨在拓展貿易，支援各項貿易活動，協助業者突破困境，開拓國際市場，提升我國對外出口競爭力及國際經貿地位為願景；其辦理之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每年均編列經費支應參與國際會議，舉辦雙邊、多邊及區域諮商，參加推動我國加入區域整合之相關會議及研討會，辦理我國與全球及區域經貿連結之廣宣，及推動我國與亞洲與大洋洲國家雙邊經貿關係業務相關工作。為形塑有利我國加入CPTPP之環境氛圍，爰要求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應妥善運用基金資源，除獲取國人支持外，並持續積極透過國際會議，雙邊、多邊、區域等國際諮商會議及相關研討會與各國進行意見交換，爭取國際支持，以期得儘早促成我國加入CPTPP。	<p>一、本部持續妥善運用推廣貿易基金，透過補助我公協會與 CPTPP 成員國公協會簽署合作協議或備忘錄，同時積極辦理產業論壇或交流會，以深化與 CPTPP 成員國的經貿合作關係，爭取成員國對我案之支持。</p> <p>二、本部將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推案規劃，持續透過雙邊及多邊經貿對話管道爭取支持，以期儘速促成我案。</p>
15.	經查，推廣貿易基金近年度廣續委託辦理台灣品牌耀飛等相關計畫，推動台灣品牌建立暨其價值之發展，惟109年度台灣20大國際品牌中有6家公司之品牌價值下降，且降幅高達18.40%；另101至109年度台灣20大國際品牌價值成長率均低於全球百大品牌價值成長率，鑑於台灣品牌面對國際市場日趨競爭之環境，且品牌價值需長時間經營方見成效，爰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9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120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09 年台灣 20 大國際品牌多數表現優異，然而有 6 家企業如電子消費類別的創見、華碩、宏基因受關鍵零組件缺貨等外部環境因素影響，品牌價值略有下滑；其他如中信金控、正新橡膠、美食達人等企</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建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除應積極推動台灣品牌價值輔導外，並應針對問題癥結妥謀善策，以提升台灣品牌之國際競爭力，於1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業則因疫情衝擊、原物料價格上漲等因素影響品牌表現。然經企業努力調整轉型，品牌價值表現已有顯著提升。111 年除美食達人、正新橡膠受市場環境因素仍呈現價值小幅下滑外，中信金控已止跌回升，電子消費品類的華碩、宏碁、創見更有雙位數成長的亮眼表現。</p> <p>二、台灣最佳國際品牌表現略低於全球百大品牌價值之說明，可歸納於以下 2 點：</p> <p>(一)台灣產業結構偏重 B2B 製造業，且缺乏商業模式創新，難有爆炸式突破。</p> <p>(二)台灣品牌發展時間較國際品牌短，品牌價值資產尚需時間積累。</p> <p>三、近年受到全球性產業趨勢變化、國際經貿衝突及疫情衝擊，影響部分企業營運與價值表現，但經由多年計畫推動及措施精進調整，以及配合中央產業升級轉型政策，支援重點產業及企業各項品牌資源，台灣最佳國際品牌總價值已連續 8 年正成長，入榜企業之業態也朝多元領域發展，未來將加強政府品牌相關計畫之橫向連結，齊力提升台灣品牌附加價值，以達資源整合綜效。</p>
16.	<p>經查，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科目賡續編列「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5億元，供辦理新南向「公共工程」潛力領域工作計畫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推廣貿易基金前於107年度編列10億元辦理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108至110年度各年度均賡續編列5億元，然截至110年8月底，本計畫經費均無實支數。爰建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應就案源開發、推案進度及ODA運作機制等各面向適時滾動檢討，以利政策目標之達成，並於1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20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案係以政府引導方式，協助我工程業者參與新南向國家工程，除有助提升雙邊經貿關係，並可培養我業者海外工程能量及累積實績。此外，透過我國政府開發協助模式取得海外公共工程標案，部分機具及原料將自我國採購，進而可帶動我國相關產品出口，提升我國產業及經濟利益。</p> <p>二、本案係請我駐新南向目標國之駐外館處持續洽詢駐在國並蒐集合適案源，經蒐整、初步評估及填報案源基本資料表回報國內後，經本部依據我國 ODA 運作機制，辦理後續政策及專業評估等事宜。目</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前已就潛在案源持續與當地國政府協商，俾加速合作進展。
17.	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編列58億7,675萬7千元辦理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除委託專業機構協助我國出口商拓展出口外，並補捐助相關公協會、機關及法人襄助我國相關產業之開拓新出口地區及國家。109年我國經濟成長率3.12%，其中商品及服務輸出之貢獻率達1個百分點，顯示對外貿易為我國經濟主要成長動能之一。是以，我國產品出口成長動能是否持續、市場有無過度集中、面對負面衝擊能否因應得以持續出口動能等，對我國經濟成長力度有其影響力。在目前美中貿易與科技紛爭未歇，產業供應鏈重組之國際政經局勢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為維繫我國出口動能，應密切關注我國出口產業之動態發展，掌握全球經貿發展趨勢，並善用推廣貿易基金，以協助我國企業拓展國際市場。據財政部進出口統計資料，我國出口總額自108年之3,291億9,000萬美元成長至109年3,452億1,000萬美元，增幅4.87%，110年至7月底出口總額2,448億7,000萬美元亦較去年同期增幅31.54%，主要出口市場包括中國與香港、東協10國、美國及歐洲，顯示我國受惠於全球經濟穩健復甦，帶動外需成長力道，出口成長亮眼。惟我國出口國家(地區)有過度集中之潛在隱憂，109年出口至中國及香港地區之金額占比達43.87%，較108年之40.14%增加3.73個百分點，增加幅度遠高於我國其他出口市場，出口國家(地區)過於集中現象，易受該國家(地區)政治經濟情勢變化之影響，不利出口動能之維繫。又108至110年7月我國主要出口產品占比以電子零組件最高，惟分析110年截至7月底我國出口主要出口貨品中，電子零組件主要出口市場中國及香港占60.5%、東協10國19.8%、南韓7.6%；資通訊產品出口市場則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10 日經授貿字第 112500061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我國對外貿易成績亮眼，全年對外貿易總額達 9,071.2 億美元，年成長 9.5%，對 4 個主要市場出口規模亦創新高，對東協出口成長 14.8%（比重由 15.7% 增至 16.8%）、對日本出口則成長 15.1%（比重由 6.5% 增至 7.0%），對美國出口成長 14.3%（比重由 14.7% 增至 15.7%），對歐洲出口成長 6.8%（比重持平）。對陸港出口比重則由去年同期的 42.3% 降為 38.8%，顯見近年我國透過布局新南向市場供應鏈，及與美國建立緊密的產業經貿合作關係等策略，來協助廠商分散市場，已逐步收效。</p> <p>二、另鑑於全球疫情趨緩，本部將持續就各國邊境解封情形及國際會展時程來滾動調整出口拓銷作法，雖國際展覽逐漸恢復實體展示，但數位行銷已成為時代趨勢，本部未來將採虛實整合推動海外拓銷業務，除持續推動數位貿易、優化數位平臺、協助業者運用數位工具精準行銷外，更將著重實體拓銷活動，積極參與國外展會，並動員全球駐外單位洽邀國際買主來臺採購，以及結合海外臺僑商辦理推廣活動，來加強協助我國業者布局全球，進而搶先爭取後疫情時代商機。</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以美國35.0%為最高，中國大陸及香港31.5%次之，顯示中國及香港為我國電子零件及資通訊產品出口主要市場，產品出口集中度偏高。綜上，對外貿易為我國經濟主要成長動能之一，攸關我國經濟成長動能，惟我國出口集中於部分國家(地區)且部分產品出口市場集中度高，對出口動能之維繫存有隱憂；在全球產業供應鏈面臨重組之際，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應妥善運用推廣貿易基金相關資源，輔導出口業者積極開拓國際新市場，適度降低對特定地區之出口集中度，分散外銷市場，以增加我國製造業面臨出口負面衝擊之因應彈性，維繫出口動能。爰要求經濟部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18.	<p>CPTPP為目前亞太區域最高標準之經濟整合協定，目前包括日本等11個成員國，我國已於110年9月22日申請加入，正式向CPTPP協定存放國紐西蘭遞交書面申請函；另英國及中國大陸已分別於110年2月1日及9月16日申請加入。109年度CPTPP成員國與我國之雙邊貿易總額1,549億4,000萬美元占我對外貿易總額6,312億7,400美元之24.54%，其中對CPTPP成員國出口總額714億1,000美元占我國總出口額20.69%，進口總額835億3,000美元占我國總進口額29.19%，入超121億2,700萬美元；其中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為我國前10大貿易夥伴國，109年度雙邊貿易總額占我國對外貿易總額占比分別為10.98%、4.45%、3.06%及2.54%。我國對CPTPP成員國出口產品以中間財為主，其為我國生產分工之重要夥伴，且我國產品尚約有25%出口金額需課徵關稅，若我國加入CPTPP取得成員國關稅優惠，對我國產業將產生明顯效益；另我國自CPTPP會員國進口產品，部分內需型產業(如農產品、食品業、汽車業)除仍課有關稅外，復又實施關稅配額與特別防衛措施(如</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10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59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運用推廣貿易基金推動我國加入 CPTPP</p> <p>(一) 推廣貿易基金補助我公協會，爭取國際支持，以強化 CPTPP 相關推案工作，近年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 CPTPP 成員國公協會簽署合作協議或備忘錄：自 109 年起，分別與墨西哥、智利及秘魯工業總會洽簽合作協議及備忘錄，深化雙邊產業交流，為我 CPTPP 推案累積動能。 2. 與 CPTPP 成員國重要公協會舉辦產業論壇或交流會：自 109 年起，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與馬來西亞製造商聯合會(FMM)已成功辦理 3 屆辦理「臺馬企業諮詢小組(BAG)會議」；109 年至 111 年陸續與墨西哥、智利全國工業總會及新加坡製造商總會召開產業交流會。 3. 接待 CPTPP 成員國之媒體專訪：111 年接待 CPTPP 成員國外媒訪團，傳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對稻米等16項農產品實施關稅配額，另對花生、雞肉、液態乳等14項農產品實施特別防衛措施，藉以防止大量或低價國外農產品進口；預期我國加入CPTPP並對成員國開放國內市場後內需型產業受衝擊程度預期將較明顯。我國加入CPTPP將有助於擴大對外貿易及投資動能，並利於分散出口市場及出口產業多元化。又推廣貿易基金之設立旨在拓展貿易，支援各項貿易活動，協助業者突破困境，開拓國際市場，提升我國對外出口競爭力及國際經貿地位為願景；其辦理之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每年均編列經費支應參與國際會議，舉辦雙邊、多邊及區域諮商，參加推動我國加入區域整合之相關會議及研討會，辦理我國與全球及區域經貿連結之廣宣，及推動我國與亞洲與大洋洲國家雙邊經貿關係業務相關工作。爰此，為形塑有利我國加入CPTPP之環境氛圍，國貿局允宜妥善運用基金資源，除獲取國人支持外，並持續積極透過國際會議，雙邊、多邊、區域等國際諮商會議及相關研討會與各國進行意見交換，爭取國際支持，以期得儘早促成我國加入CPTPP。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針對前述問題於3個月內提出「推廣貿易基金近3年成效報告」及「如何妥善運用基金資源，透過國際會議，雙邊、多邊、區域等方式，爭取國際支持，促成我國加入CPTPP之未來規劃」書面報告。</p>	<p>達我業者支持並期盼加入 CPTPP 之立場。</p> <p>4. 與 CPTPP 成員國駐臺機構互動往來：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與 CPTPP 成員國駐臺單位持續維持密切聯繫，適時推動 CPTPP 案遊說工作。</p> <p>5. 持續對內溝通，協助我業者與國際經貿規範接軌：台灣服務業聯盟每年召開例行性委員會，議題涵蓋推動加入 CPTPP 等我國重要經貿政策；另每年與中華經濟研究院共同辦理國際經貿系列研討會。</p> <p>(二) 後續推案工作重點： 未來將持續由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會同外交部、本部等相關單位共同推動，積極爭取 CPTPP 成員國支持。相關工作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成員國就我加入 CPTPP 案進行諮商，促請儘早成立我國入會工作小組。 2. 運用雙邊經貿會議平台、經貿訪問團及海外投資實力，深化與各成員國關係。 3. 偕同我駐外館處，爭取各國關鍵決策官員及輿論支持。 4. 透過國際經貿對話管道，如 APEC 及 WTO 相關會議，進行部長級官員對話，爭取成員國支持。 5. 與海外臺商及僑團組織密切聯繫，成為我 CPTPP 入會案的推動力量。 6. 進行國內溝通，瞭解產業關切，並研擬因應對策。 <p>二、推廣貿易基金近 3 年成效 (一) 近 3 年由於中美貿易紛爭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反覆變種蔓延，為全球經貿帶來不確定性。為因應衝擊，本部針</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對多項貿易推廣計畫滾動調整作法，例如：進行線上對話會議，持續加強與我國重要經貿夥伴關係；推動數位貿易，運用數位行銷方式，建置產業虛擬展覽館及安排視訊採購洽談會等活動；建置公版線上展館供業者使用，協助我國專業展覽數位轉型，促進會展成長。以實體展示結合線上洽談方式，參加國際重要展覽或籌組拓銷團，協助廠商持續爭取商機。</p> <p>(二) 在政府持續強化產業競爭力、貿易推廣工作彈性應變及與廠商共同努力下，近 3 年我國進出口貿易總值逐年成長並屢創新高，由 109 年的 6,313 億美元、110 年的 8,283 億美元，成長至 111 年的 9,071 億美元。</p> <p>(三) 未來本部將持續推動爭取加入 CPTPP、深化與美國及新南向國家經貿關係、加強臺歐經貿合作等，並因應各國邊境開放，減碳永續、數位轉型需求等議題，恢復實體會議及拓銷活動，靈活搭配線上活動，運用多元數位科技，擴大拓展貿易綜效，期再帶動出口成長，續為我國貿易及經濟發展注入動能。</p>
19.	<p>WTO 貿易爭端解決機制為我國因應中國對我國農產品進口限制，與維護我國自由貿易權利、保護我國產業不受不公平競爭損害之重要國際貿易規定，爰建請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就近 5 年與我國相關之貿易爭端案件之調查與實際執行情況，及未來策略規劃，做出書面分析報告，於 2 個月內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4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875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WTO 架構下會員處理貿易爭議之方式</p> <p>(一) 會員先透過雙邊管道進行協商；</p> <p>(二) 會員就議題屬性於 WTO 相關委員會提出特定貿易關切；</p> <p>(三) 會員可訴諸 WTO 爭端解決機制；</p> <p>(四) 會員可訴諸貿易政策檢討機制。</p> <p>二、我國處理 WTO 貿易爭端案件情形</p> <p>(一) 我國多年來始終積極參與 WTO，因我國遵循、執行 WTO 規範情形十分良好，</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故從未遭其他 WTO 會員循爭端解決機制提出控訴。</p> <p>(二) 我國與他國有貿易爭端發生時，我國也致力先以雙邊諮商方式解決，因此極少主動循爭端解決控訴其他會員，自我國於 2002 年加入 WTO 後，僅就 4 件貿易爭端以原告身分向 WTO 爭端解決機制提起控訴並進入爭端解決小組審議階段，其中過去 5 年內我國以原告身分控訴其他會員之案件僅有一件「我國控訴印度提高特定資通訊產品關稅案」。</p> <p>(三) 我國亦積極以第三國身分參與對我國具有實質利益或其他重要貿易夥伴國的 WTO 爭端案，例如：2018 起迄今，我國以第三國身分參與 WTO 爭端解決之案件約 41 件，其中涵蓋各種不同類型的爭端案件，包括涉及貨品關稅減讓者、貨品之防衛措施者、智慧財產權、動植物檢疫等。</p> <p>三、未來工作規劃-持續利用 WTO 各項管道協助維護我國業者權益</p> <p>(一) 對於不合理或歧視性之貿易限制措施，除透過雙邊諮商與對手國溝通對話及協助業者外，亦將同步運用 WTO 機制於相關委員會提出「特定貿易關切」，要求對手國解除不合理及歧視性之貿易限制措施，以維護我業者權益。</p> <p>(二) 在爭端解決程序中，從諮商到訴訟的階段，對於該案件有實質貿易利益的會員，皆可以請求以第三國的身分參與程序，我國也將持續透過第三國參與訴訟的機制，積極參與影響我國貿易利益的相關案件。</p> <p>(三) 目前已有多國參與討論 WTO 爭端解決機制優劣，以探求下階段 WTO 爭端解決程序改革方向，我國也積極參與相關</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提案和討論。
20.	<p>國際市場開發為強化我國競爭力之重要政策，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更編列多達7億4,666萬元預算執行此項工作，對於此項工作成果應有更詳細說明與檢討，供立法院問政參考。爰建請經濟部於2個月內，就委託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之近3年執行成果與檢討及111年度目標，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9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54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為協助業者因應國際情勢變化，加強布局全球市場，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透過密集辦理海外展團活動、廣邀國外買主對臺採購，及提供客製化專案服務等作法，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本計畫 109 年至 111 年各年度執行成效如下：</p> <p>一、109 年完成 96 項拓銷活動，包括 20 項實體及線上參展團，18 項實體及線上拓銷團，58 項線上拓銷活動。促成 2,767 家買主對臺採購。爭取商機 32 億 5,021 萬美元。</p> <p>二、110 年完成 125 項線上拓銷活動，包括 39 項參展團、5 項臺灣形象展、62 項拓銷團及 19 項新品發表會；另辦理 31 場採購洽談會、媒合 285 案小型機動拓銷團。促成 3,321 家買主對臺採購。爭取商機 30 億 3,553 萬美元。</p> <p>三、111 年完成 121 項實體及線上拓銷活動，包括 62 項參展團、4 項臺灣形象展、49 項拓銷團及 6 項新品發表會；另辦理 31 場採購洽談會、媒合 210 案小型機動拓銷團。促成 3,099 家買主對臺採購。爭取商機 40 億 7,666 萬美元。</p> <p>四、鑒於全球疫情趨緩，面對後疫情時代形塑的貿易新常態，本部將持續滾動調整出口拓銷作法，透過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積極辦理多元拓銷活動，加強輔導業者布局全球市場，分散單一市場出口風險，期藉由實體與數位併進方式，協助業者持續開發全球市場並爭取商機，擴大出口。</p>
21.	<p>台灣社會近年因區域貿易連結所衍伸之問題，在社會上引起諸多討論與爭議，包含瘦肉精豬肉與福島食品進口，都掀起廣大波瀾，</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1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160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顯見貿易政策溝通之重要性不斷提升。爰建請經濟部彙整近3年推廣貿易基金項下貿易媒體政策與業務宣導執行成果與檢討，及111年度和未來之目標展望，於2個月內做成書面報告提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一、為使社會大眾及廠商瞭解經濟部推動各項貿易政策及措施，透過多元管道與民眾及廠商交流溝通，近3年執行成果包含「運用新媒體(FB、LINE@、YouTube)暨平面媒體」、「海外拓銷」及各年度「專案計畫」三大部份。</p> <p>二、本部編列媒體政策與業務宣導費係為吸引我國業者參與海外拓銷活動，並廣邀海外買主與我商媒洽談，近3年投入經費均達績效目標。本部將依據活動性質不同及受眾特性，審慎選擇投放廣告製作及投放標的，提高廣宣能見度，爭取國內與海外商機。</p> <p>三、112年將延續往年奠定廣宣基礎，加強深化政策推動與溝通效益，提高民眾對施政之接受度，透過實體、網路及新興媒體等多元管道執行，針對各項公告及重點政策(如：國際市場開發、會展產業扶持、新南向市場行銷、臺灣產業形象推廣、出口保險及貸款、區域經濟組織、臺美貿易等)製作懶人包各式圖文推播，協助民眾及企業迅速瞭解相關貿易措施及具體執行內容。</p>
22.	<p>111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新增「高效率低溫室效應冷媒無油離心機開發計畫」等3項計畫共編列1億3,000萬元。111年新增計畫3項新增計畫：(1)高效率低溫室效應冷媒無油離心機開發計畫：主要辦理低溫室效應之無油離心式冰水機組開發及壓縮機開發，以及高功率磁浮主軸總成模組化技術。(2)主動式節能技術與示範應用計畫：辦理主動式能源管理措施與政策研擬、非侵入式負載解析技術發展與應用服務以及主動式節能服務示範與推廣。(3)高效率工業鍋爐技術開發計畫係辦理熱回收及智能控制技術。高效率工業鍋爐計畫已將專利申請納入預期效益，餘2計畫倘涉及專利申請事項，應適時檢討增列，俾發散計</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50003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新增 3 項計畫，其目的在提高住商與工業領域之中央空調設備效率；降低能管系統建置成本，協助住宅用能管理與提升節能成效；提升工業爐燃燒效能與節能技術，以提升整體燃燒效率。</p> <p>二、計畫於規劃階段已考量與往年計畫執行內容之差異性，並參酌過去執行經驗持續精進，各計畫重點及專利布局說明如下： (一) 高效率低溫室效應冷媒無油離心機開發計畫：開發國產 1 級能效且低碳排之</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畫成效：依能源局提供111年3項新增計畫之工作項目及預計成果，其中「高效率工業鍋爐技術開發計畫」預期效益包含專利申請1件，餘2項計畫則未列入專利申請納入預期效益。另考量能源基金以往績效指標有關專利權件數之達成率偏低，宜檢討改善，爰111年新增「高效率工業鍋爐技術開發計畫」之預期效益雖包含專利申請1件，倘未來計畫賡續辦理，亦可研議增加件數之可行性，以發散計畫成效；另餘2項計畫倘執行時涉及專利權申請事項，應適時檢討納入，以利提高能源基金整體節能減碳專利權之件數，俾達成該基金之關鍵績效指標。綜上所述，能源研究發展基金111年新增3項計畫，其中高效率工業鍋爐計畫之預期效益已涵蓋專利權申請，餘2項計畫未來推動倘涉及專利權範疇，應適時檢討增列，以發散計畫成效及契合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節能減碳技術研發計畫專利權件數」之關鍵績效指標。爰要求經濟部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空調設備，建構適用我國住商與產業用之節能設備技術與示範應用，降低設備耗能、碳排放與建置成本，加速高效率產品普及，提升節能減碳成效。同時已規劃國內外專利布局 3 件。</p> <p>(二) 主動式節能技術與示範應用計畫：建構適用我國住宅之節能技術與示範應用，降低能管系統建置成本，加速家庭能管系統普及，提升節能減碳成效。同時已規劃國內外專利布局 6 件。</p> <p>(三) 高效率工業鍋爐技術開發計畫：建構工業燃燒節能關鍵技術與國內燃燒設備廠商為合作對象，先行部署協助廠商進行設備節能調整，以達到實際設備能源效率提升與環保效益減碳量。同時已規劃國內外專利布局 3 件。</p> <p>三、本部將藉由滾動檢討有關計畫執行成效，以持續精進計畫執行內容，俾使政府預算發揮最有效之運用。</p>
23.	<p>111年度石油基金預算案新增「太陽光電選址2.0策略推動計畫」之工作項目包括建立太陽光電設置潛力空間需求評估模式、太陽光電選址之地理環境空間資料研析暨相關政策配套研析以及太陽光電設置潛力場址開發可行性評估及招商規劃；期能達成擴大太陽光電設置能量等目標。惟太陽光電專案執行成效欠佳，迄110年9月底太陽光電累計裝置容量7GW，與114年累計裝置容量目標20GW差距仍大，爰建請應研謀善策因應，俾達計畫成效及114年光電目標，並於1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60008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太陽光電設置雖因疫情、烏俄戰爭影響機電設備出貨，仍穩健達成年度設置目標，其中併網新增達 2.02GW（累計併網 9.72GW），累計併網較 105 年(1.25GW)增加 6.8 倍；安裝量新增達 2.52GW（累計安裝量 10.22GW），累計安裝量較 105 年增加 7.2 倍，皆為歷年最高。模組安裝部分預估於 112 年第一季完成併網。</p> <p>二、本部持續透過專區引導業者於適當區位開發，配合加強電力網、共用升壓站等政策推動以饋線充分使用為原則，擴大太陽光電設置可能。</p> <p>三、光電設置已建立良好跨部會合作推動機</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制，包括本部定期召開專案推動會議、跨部會合作推動「行政程序聯合審查」機制共同合作積極推動。
24.	經查，政府近年極力推動我國再生能源占比，鼓勵廠商開發案場，申請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然近年屢屢爆出相關政府機關利用審查再生能源開發申請，向業者要求賄款，甚至擔任環評守門員的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官員也藉機敲詐。而我國再生能源案場申請程序繁瑣，且需經地方、中央數個不同單位審核，耗日費時且有易使有心人士得藉機索賄，爰建請應評估是否設置單一窗口，獨立審查再生能源案場申請案，或應統合相關單位，使行政上更有效率且避免產生弊端，並於1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1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23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我國再生能源推動政策：規劃 114 年累計裝置容量 29 GW 之政策目標，並訂定各項再生能源發展策略，以太陽光電(20 GW)及離岸風電(5.6 GW)為推動重點將如期如質達成前開目標。</p> <p>二、申設程序機制：本部將持續與地方政府就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申請程序、制度及審查作業密切配合，在行政機關之審查上務必秉持依法行政，以兼顧各利害關係人之權益。</p> <p>三、加速再生能源推動：</p> <p>(一) 跨部會合作：行政院召集跨部會協調會議，盤點各部會推動困難點，協調跨部會推動方向；各部會次長級會議，定期督導專案落實進度，協處處理法規及程序議題。</p> <p>(二) 設置單一窗口：本部已分別設立太陽光電、離岸風電單一服務窗口，協助排除投資障礙及提供及時服務。</p> <p>四、維護綠能產業發展：臺灣高等檢察署前於 110 年 8 月邀集本部能源局、法務部、內政部等召開「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協調聯繫會議」，並與苗栗、臺中、彰化、雲林、嘉義、臺南、屏東等 7 個地方檢察署建立「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聯繫平臺」，提升案件之偵查效能，遏阻不法。</p>
25.	111年度石油基金新增2個新興計畫：「太陽光電選址2.0策略推動」計畫和「地面型太陽光電對臺灣整體生態影響之調查與評估」計畫。「太陽光電選址2.0策略推動」計畫主要對於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8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60012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太陽光電選址 2.0 策略推動」計畫：</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高用電大型企業進行太陽光電盤點設置潛力，以擴大太陽光電設置能量；「地面型太陽光電對臺灣整體生態影響之調查與評估」計畫則是研擬漁電共生、畜電共生專區生態因應對策參考，加速推動太陽光電設置。政府推動「2050淨零轉型」，最重要的是「能源轉型」，推動太陽光電建設也屬於重要政策。依據行政院105年10月核定太陽光電2年推動計畫，推動方向包括屋頂型及地面型的太陽光電裝置。108年4月2日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規定114年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推廣目標總量達27GW以上，經濟部也依據此條例規定再生能源設置總量，規劃114年達成太陽光電設置目標20GW。經查，108至110年太陽光電各裝置容量統計，108和109年完成太陽光電裝置量分別為1,408MW和1,667MW，截至110年10月底累計為7,016.1MW，與最終目標114年累計裝置量20GW尚差距12.984GW。108至110年設置目標落差之原因，其中包括地面型光電開發對在地居民、土地使用、文化景觀等影響，而111年2個新興計畫皆針對太陽光電與地面型光電之策略推動與影響評估，可望能加速落實114年裝置量目標。基此，能源局應於111年積極執行2個新興計畫，並定期評估和有效分析，以利未來太陽光電產業之參考依據。爰請經濟部能源局將「太陽光電選址2.0策略推動」計畫和「地面型太陽光電對臺灣整體生態影響之調查與評估」計畫之期中、期末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一) 期中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力整合資源規劃研析(IRP): 蒐集國內外 IRP 相關研究報告，研析國際 IRP 電力整合資源規劃現況，並以 IRP 研析結果探討我國太陽光電發展的電力整合資源方案。 2. 國內大型企業太陽光電設置潛力評估：建立太陽光電設置潛力評估模式，並透過太陽光電設計工具盤點建築物屋頂潛在設置面積。建立 3D 建築物屋頂模型與太陽日照數據，進行屋頂日照模擬分布評估分析。依據大型企業清冊名單，盤點未設置太陽光電之潛在廠商。 <p>(二) 期末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IRP 電力整合資源規劃研析：在案場設計方面未來可套用 IRP 之精神，盡量滿足各類目標含最小化成本、最大投報率、降低遮蔭等，而模型相關資訊蒐集包含日照資訊、環境遮蔭、模組/變流器設備資訊調查等，最終可評估在不同設置樣態及環境下系統整體表現與效益。 2. 國內大型企業太陽光電設置潛力評估：本計畫此次進行能源用戶之光電設置意願調查的過程中，得知除適用於用電大戶法規要求之企業外，亦有很多廠商有自主性設置太陽光電系統的規劃；且能源用戶對於法規遵循的意識很高，進而產生關於太陽光電系統設置效益評估、系統設計、節電效益評估等專業服務需求。 <p>二、「地面型太陽光電對臺灣整體生態影響之調查與評估」計畫：</p> <p>(一) 期中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1-4 月每月 1 次全台魚塭鳥類調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完成評估方式架構及初步分析。 3. 完成嘉義縣及臺南市潛在濕地資料初步蒐集。 4. 完成七股區域及案場尺度 1-6 月每月 1 次魚塭鳥類調查。 5. 完成 1-6 月試驗區每月 1 次水質測量分析及氮廢物及水中總生菌數測量分析。 <p>(二) 期末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漁電共生關注減緩區生態監測方法之建立及全臺魚塭鳥類調查。 2. 完成漁電共生潛在生態補償濕地之盤點評估與案例規劃。 3. 完成區域尺度地面型光電累積生態衝擊評估(以臺南漁電共生為例)。 4. 完成漁電共生試驗場域生物與水質影響評估。
26.	<p>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其設立宗旨在推廣再生能源利用。111年度「再生能源推廣計畫」項下「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計畫預算編列4億3,442萬5千元，增強我國再生能源運用技術，並開拓再生能源場域建設，以強化我國再生能源發電能量。依據行政院106年8月核定之風力發電4年推動計畫，離岸風電規劃109年度累計目標裝置容量為520MW(百萬瓦)、114年度為3,000MW。其後，經濟部為因應107年11月30日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告能源相關公民投票結果，修正再生能源發展目標，其中離岸風電109年度、110年度之累計裝置容量目標分別調高為976MW及2,674MW，114年度則調高至5,738MW。另經濟部說明我國離岸風電因季風關係每年僅半年適合施工，且允許獲配風場可於獲配年度完成至少50%風機併聯或100%水下基礎安裝，並於次年度完成所有風機併聯。經查，109</p>	<p>本部業於 112 年 6 月 5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1728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依「先示範、次潛力、後區塊」3 階段策略推動離岸風電示範獎勵部分，已有 2 座離岸風場共 237.2MW 併聯商轉。潛力場址部分，將於 114 年底前陸續完成設置。截至 112 年 5 月國內已累計完成 211 座風力機的安裝。另本部業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公告第一期容量分配結果，計有 6 組開發商、7 座離岸風場獲配將於 6 月底前簽訂行政契約，啟動後續建置。</p> <p>二、雖前期建置之離岸風場進度受疫情等因素影響落後，各風場施工團隊仍全力趕工中，113 年後併網之風場亦依原訂時程進行相關作業，114 年將如期達成 5.6GW 目標。本部亦透過行政契約管理機制管考業者，督促業者如期完工。</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年原是離岸風電第二階段「潛力場址」的「併網元年」，有2風場、共738MW將併網，可年增37億度發電，但因疫情、地方溝通等因素，進度皆有延遲。同時，參據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之審核意見，預計至114年底離岸風機累計裝置容量僅有3,653.2MW，恐難以達成目標量。另第二階段有開發商受疫情影響瀕破產，經濟部有條件同意開發商申請股權變更之案例，因此第三階段政府增訂「聯合審查」和「財務履約能力」等條件納入審查，以利離岸風電能如期完成。綜上，經濟部能源局應加速執行離岸風電規劃與目標，並且適時督促開發商及加速工程進度，以俾供電穩定且如期達成2025年再生能源發展目標。爰要求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管轄單位經濟部能源局提出「離岸風力發電電廠加速推動執行策略」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27.	<p>111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於「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之補（協）助政府機關（構）中「縣市節電推廣示範」。經濟部107至109年「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針對住宅部門用電、服務業部門用電和農業部門用電在「節電基礎工作」、「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因地制宜」等3個面向進行節能推動與補助工作。經查，「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之執行成效，台灣部分縣市仍未達節電預期效益，包括台東縣80.6%、新竹市89.1%、彰化縣91.1%、屏東縣94.1%、宜蘭縣96.5%、花蓮縣97.5%等縣市。111年「縣市節電推廣示範」之推廣上，經濟部能源局應多研擬和精進相關規劃與輔導資源，以求各縣市在中央與地方政府互助下達成節電行動，並能夠提升能源效率、改善節電效率及落實節電措施。爰要求經濟部於2個月內就「縣市節電推廣示</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1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500095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下稱縣市節電計畫)於 110 年銜接「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延續地方已建立之節電能量。</p> <p>二、縣市節電計畫 110 至 111 年完成服務業稽查、輔導及診斷共 1.7 萬家次、志工培訓 70 場次、推廣活動 1,260 場(觸及人數超過 41.3 萬人)及建置示範、補助 3,200 個用戶提升能源效率。</p> <p>三、考量氣候變遷及淨零倡議蔚為國際趨勢，縣市節電計畫 111 年研提措施 170 項，持續強化在地資源合作、氣候調適示範、能效提升措施及建構節能氛圍；另由中央培力輔導縣市，優化節電專業，並精選節電案例促進交流。</p> <p>四、因應我國 2050 淨零轉型目標，本部 111</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範」之「推動地方政府進行節電措施」，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精進及檢討書面報告。	年研擬之「節能關鍵戰略行動計畫」七大策略中，將持續結合地方政府就節能知識傳遞及強化節能治理加強合作，善用縣市政府瞭解地方之優勢協力共推節電。
28.	檢視近年經濟部推動太陽光電專案計畫之執行成效，其中107年度起辦理「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產業園區擴大設置太陽光電計畫」及「地面型推動專案」3項專案，107至109年底累計裝置容量目標分別為161MW(百萬瓦)、1,038MW及2,667.08MW，實際達成率依序僅3.77%、53.81%及38.76%，其中地面型專案(含漁電共生)主要囿於地主意願、環境社會議題、土地程序、業者資金等，以致推動成效低於預期。由於111年度經濟部新增「太陽光電選址2.0策略推動計畫」將涉及潛力場址開發可行性評估、「地面型太陽光電對臺灣整體生態影響之調查與評估」則將針對漁電共生案例規劃，惟過往相關太陽光電計畫曾面臨地主意願、土地程序等問題，爰推動新計畫時宜考量是否有類似情境，並研謀善策因應，俾發揮計畫成效。	<p>一、111年度本部新增「太陽光電選址2.0策略推動計畫」主要進行屋頂型太陽光電設置潛力盤點，以擴大太陽光電設置能量；「地面型太陽光電對臺灣整體生態影響之調查與評估計畫」主要係透過補助農業委員會相關專業單位，協助後續光電設置與生態調查評估，以加速推動設置地面型太陽光電。</p> <p>二、有關地面型太陽光電面臨地主意願、土地程序等問題部分，本部已成立專案推動會議，由本部部長主持，就通案法制程序、環境生態、農業競合等議題，跨部會共同解決，並就政府政策方向定期與相關公協會交流意見，立即檢討調整。</p> <p>三、本部將持續推動太陽光電設置，並加強關注地主意願、土地程序、社會溝通等問題，俾利達成太陽光電推動目標。</p>
29.	111年度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預算案於「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4億3,442萬5千元；惟查依經濟部能源局110年7月推估，114年預計火力發電占比82.1%、再生能源發電占比15.3%，而其中離岸風電占比約4.5%，離岸風電發電量約143億度，然國內離岸風電建設近年因新冠肺炎疫情與民眾抗爭影響，水下基礎製造作業期程及施工安裝進度不如預期，截至109年底離岸風電實際累計裝置容量128MW，僅為目標量976 MW之13.1%，爰請經濟部能源局應適時追蹤檢討相關工程進度，以兼顧工程品質與安全，俾利達成風力發電與穩定供電目標。	<p>一、離岸風電上半年受疫情影響，離岸風電施工專用船舶、技師及設備來臺不易；下半年則受限氣候因素，風況雖佳惟施工難度亦增加，影響風場工程進度。</p> <p>二、因應措施：</p> <p>(一)本部配合指揮中心研擬離岸風電防疫措施計畫(業於111年10月28日停止適用)，協助業者簡化外籍人員登離船程序，並配合國內防疫政策適時放寬，俾利風場施工得以持續進行。</p> <p>(二)透過行政契約，規範業者明確義務；並每日追蹤業者工程進度，追蹤履約情形，同時掌握業者遭遇困難，適時提供必要行政協助。</p>
30.	111年度石油基金預算案於「政府儲油、石油	本部業於112年2月4日以經授工字第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電動機車推廣補助」5,090萬元，補助工業局辦理電動機車相關補助措施，惟查「電動機車產業創新躍升計畫」原訂目標為107年至111年度新增產銷22.6萬輛電動機車，並累積建置充電與換電站達4,910站，然而實際上107至109年度累計補助電動機車購車28萬9,214輛，已逾原訂目標數，而增設充電與換電站僅計1,192站，與原訂增設3,310站目標差距甚大，爰請經濟部工業局應視國內發展現況適度調整111年度購車補助輛數及充換電站數規劃，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利資源合理配置，達成計畫整體目標。</p>	<p>1125100209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為引導電動機車產業發展，於 98 至 102 年（第 1 期）推動「電動機車產業發展推動計畫」、103 年至 106 年（第 2 期）推動「智慧電動車發展策略與行動方案」，及 107 年至 111 年（第 3 期）推動「電動機車產業創新躍升計畫」（下稱躍升計畫）。</p> <p>二、107 年起至 111 年，本部累計推動電動機車已逾 51 萬輛，補助設置能源補充設施 3,553 站，其中部分補助業者設置 2,553 站、全額補助中油公司設置 1,000 站。</p> <p>三、為使政策推動隨產業發展與時俱進，行政院於 111 年率領本部及相關部會多次邀集車廠、車輛公會及全國機車商會代表（含機車全聯會及地方機車商業同業公會）進行溝通，並就我國機車產業轉型目標取得共識。</p> <p>四、本部積極回應產業期待，111 年報院修正躍升計畫（111 年 9 月 8 日核定），提升電動機車及能源補充設施推動目標，並擴大推動機車行實質轉型，儲備產業維保能量，提高機車行低碳轉型誘因。</p> <p>五、本部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關鍵戰略目標，持續推動電動機車產業發展，延續 107 年至 111 年躍升計畫，研提 112 年至 115 年「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計畫」（行政院 111 年 11 月 3 日核定）。</p>
31.	<p>為協助縣市政府辦理地方節電工作，提升地方能源治理能力，111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預算案於「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賡續編列「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預算1億元；惟查我國電力消費109年度為2,712億度，已較105年度2,554億度增加6.19%，顯有必要積極檢討國內各項節電計畫實施成效，爰請經濟部能源局辦理111年度</p>	<p>一、近年用電成長主要因素包括經濟發展、氣候暖化與疫情，並非節電效果不佳：</p> <p>（一）電力成長影響因素包括 GDP、人口、氣候、產業結構與生活型態等。</p> <p>（二）我國為出口導向國家，須承擔生產出口產品所需能源使用。</p> <p>（三）近 5 年(2017~2021 年)GDP 年均成長 3.81%、用電年均成長 2.1%；另疫情造</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應參據以往相關計畫執行成果，針對部分節電成效欠佳縣市，推動節電基礎工作及具地方特色之節電措施，以確實改善問題癥結，落實辦理地方節電工作，發揮計畫執行效益。	<p>成民眾生活型態改變，居家時間變長。</p> <p>二、本計畫每年皆參酌過去經驗，培訓及督導各縣市精進策略：每年辦理縣市培力工作坊、觀摩學習及提供各式輔導資源，如 E 化教材及專業影片，協助地方團隊提升推動在地節電所需專業。</p> <p>三、為加強節電工作，需要地方政府配合執行節電法規稽查、商圈節電輔導、推廣導入能源技術服務、在地宣導及促進設備汰換等重要工作，由中央與地方共同推動能源效率提升，並鼓勵民眾改變既有之用電消費行為。</p>
32.	再生能源技術發展為我國能源轉型之關鍵環節，爰建請經濟部彙整石油基金推動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及捐助國內團體科研計畫近3年之執行成果與績效檢討，與111年度與未來目標展望，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17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29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近 3 年執行成果與績效檢討：</p> <p>(一) 太陽光電裝置容量已達 9.72GW，預估年發電量 108.08 億度，預期創造投資達 4,374 億元，未來將積極提高太陽光電市場本土模組市占率。</p> <p>(二) 新增 145 座(1,176.3 MW)風力機，累計共 188 座(1,413.5 MW)。</p> <p>(三) 成立「地熱發電單一服務窗口」，協助國內地熱設置推動。</p> <p>(四) 推動「經濟部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設置補助要點」，總設置容量共 730 kW。</p> <p>(五) 液流電池系統透過技術整合平台產生技術經驗及相關規範，提升在儲能運用機會及商機。</p> <p>(六) 研發將固態生質廢棄物轉化為沼氣發電及資源化利用；在多元工業廢棄物方面將克服油脂抑制問題，朝長期穩定運轉執行。</p> <p>(七) 海洋能機組克服臺灣極端氣候，持續降低發電成本以加速開發。</p> <p>二、未來目標展望：至 114 年離岸風電將累計</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裝置容量 5.6GW、太陽光電將累計裝置容量 20GW；透過公私部門協力加速地熱潛能探勘；與業界合作建立氣化發電示範系統，轉型創造綠能產業新應用模式；提出儲能系統年限屆期之處理做法；打造國際級再生能源產氫產業技術驗證平台。
33.	近2年因東北亞寒冬、中國需氣量增加及烏俄戰爭等因素，國際天然氣價格飆漲，而我國未來能源轉型過程將高度仰賴天然氣，天然氣價格波動將為我國之經濟與能源安全帶來更高的風險，爰建請經濟部就國際天然氣市場波動對我國能源政策之風險提出評估報告，需包含不同情境下我國之能源配置替代方案，於3個月內提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1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100038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因俄烏開戰事件，對國際天然氣市場造成一定程度影響，然我國天然氣進口來源分散且以中長約為主，合約價格穩定，加上國內天然氣價格有平穩措施，對國內天然氣價格影響並不大。</p> <p>二、政府平時已充分作足準備，包含多元來源供應、安全存量規範、及價格平穩機制等，短期國際事件造成的天然氣市場波動，對中長期能源轉型政策之影響有限。</p> <p>三、未來政府仍將持續推動能源轉型政策，並在確保能源供應穩定安全的基礎上，加速能源系統去碳化，進一步邁向我國 2050 淨零排放目標。</p>
34.	有鑑於離岸風電已成為國際綠能潮流之一，亦為我國政府「2025非核家園」推廣綠能建設的一環，然截至109年底，我國離岸風電累計裝置容量低於預期之二成，進度嚴重落後。爰要求經濟部能源局於3個月內就「離岸風電裝置容量建置與推廣成效檢討與改善規劃」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29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658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依「先示範、次潛力、後區塊」3 階段策略推動離岸風電，示範獎勵部分，已有 2 座離岸風場共 237.2MW 併聯商轉。潛力場址部分，將於 114 年底前陸續完成設置。另本部業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公告第一期容量分配結果，計有 6 組開發商、7 座離岸風場獲配將於 6 月底前簽訂行政契約，啟動後續建置。截至 111 年底，國內已累計完成 1 88 座風力機安裝，累計併網量達 745MW。</p> <p>二、受疫情影響，全球離岸風電工程進度延</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遲，為協助相關開發業者因應疫情影響，本部業於 109 年 6 月起配合指揮中心非本國籍人士限制入境規定，擬定相關計畫書，並於 111 年 10 月配合指揮中心放寬相關規定，使離岸風電人員入境及防疫措施回歸邊境管制前模式。</p> <p>三、雖前期建置之離岸風場進度受疫情等因素影響落後，各風場施工團隊仍全力趕工中，本部已透過行政契約管理機制管考業者，掌握、管理業者施工進度，並適時提供協助，督促業者如期完工。</p>
35.	<p>有鑑於太陽光電已成為國際綠能潮流之一，亦為我國政府「2025非核家園」推廣綠能建設的一環，然太陽光電選址2.0等2項計畫成效欠佳，設定114年太陽光電裝置容量累積20GW，至110年9月底卻僅累積建置7GW，另，107年度開始辦理之「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產業園區擴大設置太陽光電計畫」與「地面型推動專案」3項計畫實際達成率分別僅3.77%、53.81%、38.76%，成效低落。爰要求經濟部能源局於3個月內就「太陽能光電裝置容量建置及太陽能光電專案計畫成效檢討與改善規劃」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8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60017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太陽光電併網量新增 2.02GW 及安裝量新增 2.52GW 皆為歷年最高，並完成當年度新增設置 2.5GW 目標。</p> <p>二、「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部分，後期持續推廣階段，擴大計畫推動範圍並簡化申請程序、放寬綠電發展獎勵應用方式，激勵地方政府參與方式，年新增設置量已逐漸增加。</p> <p>三、「產業園區擴大設置太陽光電計畫」部分，本部工業局已逐案追蹤廠商設置進度，針對進度落後案件要求提出解決方案或尋求替代案源。</p> <p>四、「地面型推動專案」部分，透過本部專案推動會議追蹤進度、排除障礙加速設置；並以一地多用為原則，透過劃設專區、政府解決行政程序、業者整合土地，由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合作達成。</p> <p>五、針對太陽光電進度管控，本部定期召開專案推動會議，跨部會合作推動「行政程序聯合審查」機制，對專案召開會議，盯進度、排障礙，加速設置，以達成 114 年 20GW 之目標。</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36.	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編列「貿易推廣工作計畫」58億7,675萬7千元，其中委辦及捐助、補助與獎助經費合計56億1,290萬1千元，經查COVID-19疫情方興未艾，部分歐洲國家(如法國、德國)已然面臨新一波疫情，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因應COVID-19疫情之衝擊，已彈性調整相關作法，採線上線下虛實整合等數位行銷拓展模式，惟由109年度執行之成效而言，轉型數位行銷拓展模式其成效仍待強化，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應研謀精進數位拓銷作法並強化其成效，以利出口拓銷目標之達成，請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15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全球企業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已體認到數位轉型的重要性，本部前已陸續推動一系列數位行銷與輔導措施，包括輔導廠商透過電子商務平台拓展，也運用虛擬實境技術建置數位展館、視訊採購洽談等，為業者創造更多數位推廣平台，爭取海外市場商機。 二、111 年本部仍持續推動多元數位推廣措施，並自下半年起配合各國及我國陸續解除邊境管制，加強洽邀國際買主來臺觀展採購、籌組貿訪團赴海外拓銷等工作，總計辦理超過 220 項線上及實體推廣活動，服務我商超過 6.5 萬家次，接洽國外有效買主逾 7.5 萬家次，促成 3,735 家買主對臺採購，協助布建通路 178 家次。
37.	推廣貿易基金前於107年度編列10億元辦理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108至110年度各年度均賡續編列5億元，截至110年8月底，本計畫經費無實支數，經查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賡續編列辦理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5億元，惟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辦理期間已近4年仍無具體成果，亟待研謀良策因應，以利達成政策目標，請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37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案係以政府引導方式，協助我工程業者參與新南向國家工程，除有助提升雙邊經貿關係，並可培養我業者海外工程能量及累積實績。此外，透過我國政府開發協助模式取得海外公共工程標案，部分機具及原料將自我國採購，進而可帶動我國相關產品出口，提升我國產業及經濟利益。 二、本案係請我駐新南向目標國之駐外館處持續洽詢駐在國並蒐集合適案源，經蒐整、初步評估及填報案源基本資料表回報國內後，經本部依據我國 ODA 運作機制，辦理後續政策及專業評估等事宜。目前已就潛在案源持續與當地國政府協商，俾加速合作進展。
38.	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於「貿易推廣計	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 日以經授貿字第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畫一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及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辦理推廣貿易業務」編列7億8,000萬元，經查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歷年有關個人部分皆為補助1億9,000萬元，無從得知是否符合廠商需求，爰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12500043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瞭解補助參展計畫對廠商之效益，以及補助計畫是否符合廠商需求，本計畫以實地訪談、電話訪談或電子問卷等方式，對 111 年度受補助廠商進行問卷調查。總計調查 814 家廠商對補助參展計畫之滿意度，其中 557 家廠商回復調查意見 (佔 111 年度補助廠商 68%)。</p> <p>二、受補助廠商問卷調查方式說明：</p> <p>(一) 實地訪談：配合受補助廠商參加國內重要產業之專業展覽時程，派員赴廠商攤位進行實地問卷調查，共訪談工具機、自行車、汽車零配件、生技醫療、食品及電腦等專業展覽計 30 家參展廠商。</p> <p>(二) 電話訪談：依受補助廠商產業類別以電話訪談生技醫療、紡織、電機、電子等 210 家廠商，調查受補助廠商對補助計畫之需求與滿意程度，並蒐集廠商建議。</p> <p>(三) 電子問卷：對於不方便接受實地訪談及電話訪談約 514 家廠商改以電子問卷調查，總計回收 317 家廠商，197 家廠商未予回復。</p> <p>三、問卷調查結果說明：</p> <p>(一) 海外參展對於廠商拓展外銷市場之重要性：99% (556 家)廠商表示海外參展是公司拓展外銷的重要管道。</p> <p>(二) 補助參展計畫是否符合廠商需求：94% (525 家)廠商認為貿易局補助參展計畫符合公司需求。</p> <p>(三) 廠商對於補助參展計畫之整體滿意度：93% (518 家)廠商對貿易局補助參展計畫感到滿意。</p>
39.	111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預算案，於「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項下「服務費用—媒體	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500065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預算1,898萬2千元，係屬辦理透過平面、廣播、網路社群媒體及電視等，辦理能源政策宣導及配合整體政策宣傳。然據查，節電計畫因部分縣市節電成效欠佳，應予以精進改善計畫措施。請經濟部能源局提出推動縣市節電改善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下稱縣市節電計畫)於 110 年銜接「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延續地方已建立之節電能量。</p> <p>二、縣市節電計畫 110 至 111 年完成服務業稽查、輔導及診斷共 1.7 萬家次、志工培訓 70 場次、推廣活動 1,260 場(觸及人數超過 41.3 萬人)及建置示範、補助 3,200 個用戶提升能源效率。</p> <p>三、考量氣候變遷及淨零倡議蔚為國際趨勢，縣市節電計畫 111 年研提措施 170 項，持續強化在地資源合作、氣候調適示範、能效提升措施及建構節能氛圍；另由中央培力輔導縣市，優化節電專業，並精選節電案例促進交流。</p> <p>四、因應我國 2050 淨零轉型目標，本部 111 年研擬之「節能關鍵戰略行動計畫」七大策略中，將持續結合地方政府就節能知識傳遞及強化節能治理加強合作，並善用縣市政府了解地方之優勢協力共推節電。</p>
40.	<p>111年度石油基金預算案於「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項下「服務費用－旅運費－國外旅費」編列預算55萬1千元，係屬辦理參加歐盟能源總署舉辦之LNG國際研討會、參加第12屆國際再生能源總署會員大會、參訪與考察歐洲再生能源設施、考察紐西蘭地熱示範場域等。然新冠疫情肆虐全球，至今尚未獲得控制，為保障國人安全，應減少出國考察。爰請經濟部能源局提交出國規劃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5 月 30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1589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我國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11 年 3 月 30 日公布「臺灣 2050 年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其中氫能為關鍵戰略之一；鑑於澳洲為亞洲前 3 大氫能供應來源，氫能技術發展成熟，且我國與澳洲已建立長期合作的能源貿易關係，為促進兩國政府在氫能政策、推動規劃與現況之相互瞭解，爰辦理「臺澳氫能圓桌會議暨訪問團」，藉以推動我國氫能產業發展。</p> <p>二、本訪問團出訪期間為 111 年 11 月 5 日至 11 月 13 日，當時國內防疫措施已有放寬，並且入境人員免除居家檢疫，符合兼顧防疫與國際交流需求。</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三、為保障國人安全，日後如有類似流行疫情，將持續審慎評估出國考察之安全性及必要性。
41.	<p>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11年度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貿易推廣基金項下「貿易推廣工作計畫」編列預算58億7,675萬7千元，用以辦理「持續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及會議，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經貿合作關係」及「執行新南向政策，深化我與目標國雙邊貿易關係」等業務，惟近年來我國爭取加入CPTPP、RCEP及與美洽簽雙邊貿易協定等工作進展停滯，對新南向18國出口占比從2018至2021年分別為20.4%、19.2%、17.7%及18.5%，成長亦不顯著，爰凍結該項預算100萬元，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8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2720 號函及同年 2 月 16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682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推動加入 CPTPP 進展及後續工作方向</p> <p>(一) 提案進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國已於 110 年 9 月 22 日正式申請加入 CPTPP。除日本外，加拿大、紐西蘭、新加坡等亦歡迎我國在內所有符合高標準規範的新成員提出申請。 2. 政府積極推動相關修法工作，已完成 12 項法案修法，我國法規已完全符合 CPTPP 高標準規範。 3. CPTPP 當前優先工作重點為英國入會案，及推動汶萊完成國內批准程序。政府密切觀察英國入會案及其他入會新成員進展。 <p>(二) 後續工作重點：</p> <p>未來將持續由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會同外交部、本部等相關單位共同推動，積極爭取 CPTPP 成員國支持。相關工作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成員國就我加入 CPTPP 案進行諮商，促請儘早成立我國入會工作小組。 2. 運用雙邊經貿會議平台、經貿訪問團及海外投資實力，深化與各成員國關係。 3. 偕同我駐外館處，爭取各國關鍵決策官員及輿論支持。 4. 透過國際經貿對話管道，如 APEC 及 WTO 相關會議，進行部長級官員對話，爭取成員國支持。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5. 與海外臺商及僑團組織密切聯繫，成為我 CPTPP 入會案的推動力量。</p> <p>6. 進行國內溝通，瞭解產業關切，並研擬因應對策。</p> <p>二、新南向政策推動進展及工作方向：</p> <p>(一) 總體工作方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維持官方經貿交流動能：提升局長級會議層級、增加部/次長級會議。 2. 與新南向國家建立韌性的供應鏈關係：持續協助臺商投資布局及產業交流合作。 3. 擴大推動多元合作產業類型：輸出資通訊、綠色能源及智慧製造產業等系統整合解決方案，協助新南向國家產業升級。 4. 協助臺商數位轉型：辦理數位人才培訓課程、輔導業者加強數位創新行銷能力、智慧機械產業升級計畫。 5. 深化人才合作交流：持續辦理數位、語言、企業經營等課程，並進行能力建構合作。 <p>(二) 重點工作領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業對接：持續推動「亞太產業合作推動委員會」、協助臺商移轉至新南向產業園區，以及拓展國際市場商機暨工業國際合作計畫。 2. 投資布局：辦理「臺灣東協-印度投資策略夥伴論壇」及產業專家交流座談會，並提供投資專業諮詢服務及微運海外之台灣投資窗口。 3. 貿易拓展：協助業者導入創新科技加強，並辦理實體拓銷活動。 4. 人才培訓與媒合：持續辦理數位人才培訓課程及僑外生就業媒合會。 5. 金融支援：續辦理貿易金融優惠措施及新南向信用保證方案。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42.	<p>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項下「再生能源推廣計畫」編列5億9,627萬5千元。我國再生能源技術臻於成熟，推廣裝設再生能源自用與防災的社會條件已經成熟，但許多偏遠農漁村社區、原鄉部落，因共有、國有土地、老舊、臨時建物等問題，無法符合現有躉售與憑證資格。為鼓勵人民裝設綠能自用與防災，自用、非躉售之綠能設備，應認可其減碳實質貢獻，給予綠能憑證，以出售憑證之收益與節省之電力支出雙重紅利，增加人民安裝綠能自用之意願。爰凍結該項預算50萬元，請經濟部推動放寬自用品綠能設備申請綠電憑證標準，促進偏遠農漁村社區、原鄉部落裝設綠能自用、防災與減碳工作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43.	<p>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項下「再生能源推廣計畫」編列5億9,627萬5千元。鑑於發展綠能社區可發展地方創生、增加人民對減碳政策之支持，讓綠能收益回歸家戶。政府雖有計畫補助綠能社區之規劃，但計畫進行到第二階段時，社區面臨沒有專業團隊協助各項申設、標租業務，且一般家戶安裝再生能源，也面臨申設流程冗長等問題。爰凍結「再生能源推廣計畫」20萬元，請經濟部能源局簡化20kw以下微型案場之申設審查程序，協助有意發展綠能社區之協會、法人、合作社，進行社區公民電廠的設計規劃、施工、標租工作，提交「簡化微型案場申設審查程序與推動公民電廠」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于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21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562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我國再生能源公民電廠之獎勵機制及微型案場申設簡化程序：持續完善再生能源公民電廠法制作業及推廣示範獎勵設置，相關作法包括「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納入公民電廠示範獎勵、建立及優化再生能源公民電廠之行政法制作業、進行再生能源公民電廠之擴散推廣等。</p> <p>二、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推動情形： (一) 110 年度：共有 8 案已完成執行，規劃盤點再生能源總裝置容量約 1,392 kW，並已完成設置 4 個案場約 67.38 kW 容量。 (二) 111 年度：共核定 8 案執行，預估盤點之再生能源潛力案場共 2,668 kW 容量。 (三) 112 年度：共核定 11 案執行。</p> <p>三、微型案場申設簡化精進作法：包括小屋頂光電設置指引、簡化申請併網試運轉階段所需檢附文書、提供設備認定線上申辦等。</p> <p>四、本部透過上開示範獎勵之行政法制等作法，促成多元公民電廠營運模式，藉由公民團體參與，以強化地方特色與再生能源之鏈結。將持續就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之申設問題進行跨部會整合與溝通，並研擬可能解決之道，期能促成更多再生能源電廠案例落實設置。</p>
44.	<p>鑑於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廣貿易基金111年度編列7.8億元協助相關同業公會及個別廠商出國參展，而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表示，近幾年其滿意度調查發現，廠商紛紛反映欲提高補助金額與補助名額，惟國貿局近年皆僅編列7.8億元支應，並無法直接滿足廠商需求，爰要求經濟部研擬提高相關補助經費於名</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42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配合政府推動中東歐政策考量下，本部擬訂下列 3 項具體做法，提高補助廠商參展金額，以協助廠商渡過疫情影響。統計 109 年至 111 年底已有 1,072 家(次)，1,302 項計畫受惠。</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額之辦法，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送書面報告。</p>	<p>一、擴大第 1 順位適用國家：第 1 順位原優先補助廠商赴美國、德國、新南向、CPTPP 成員國、邦交國參展，自 110 年起增加將非洲、中東歐部分國家及波羅的海三國納入第 1 順位優先補助，計 13 家次廠商 13 項計畫受惠。</p> <p>二、提高第 2 順位之補助金額：由於疫情影響廠商申請補助之意願，爰本部自 109 年下半年起將第 2 順位(除第 1 順位以外市場之展覽)每攤位補助由 2 萬元提高至 3 萬元與第 1 順位相同，增加 50%之補助金額，以吸引廠商申請補助。合計 652 家(次)，769 項計畫受惠。</p> <p>三、增加補助線上展覽：全球遭受 COVID-19 疫情衝擊，各國加強邊境管制措施，導致展覽、拓銷等實體活動受阻，部分海外實體展覽改為線上展覽，帶動數位貿易之潮流。爰本部自 109 年下半年起增加補助線上展覽，協助廠商虛實整合並於疫情期間得以持續海外參展拓銷海外市場。合計 407 家次，520 項計畫受惠。</p>
45.	<p>111 年度推廣貿易基金貿易推廣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編列 5 億元，經查該預算係以 ODA 方式與新南向國家進行公共工程合作，惟該計畫自 107 年編列預算以來皆無實質進展，雖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稱我國與新南向國家關係增溫，該計畫應能獲得重大突破，為有效監督該計畫執行進度，爰要求每 6 個月針對執行進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送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338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案係以政府引導方式，協助我工程業者參與新南向國家工程，除有助提升雙邊經貿關係，並可培養我業者海外工程能量及累積實績。此外，透過我國政府開發協助模式取得海外公共工程標案，部分機具及原料將自我國採購，進而可帶動我國相關產品出口，提升我國產業及經濟利益。</p> <p>二、本案係請我駐新南向目標國之駐外館處持續洽詢駐在國並蒐集合適案源，經蒐整、初步評估及填報案源基本資料表回報國內後，經本部依據我國 ODA 運作機制，辦理後續政策及專業評估等事宜。目</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前已就潛在案源持續與當地國政府協商，俾加速合作進展。
46.	為順利達成離岸風電未來各年度之發電目標量，要求應於儘速完備離岸風電設施之電力開發協助金提撥費率與分配比例之相關法制作業，以利能源轉型。	有關離岸風力發電設施之電力開發協助金之提撥費率與分配比例，本部業於 111 年 6 月 7 日發布修正之「電力開發協助金運用與監督管理辦法」增訂第 6 條之 1 與修正第 9 條條文，增訂離岸風電設施提撥電協金之比例及相關規定，強化電協金運用之管理監督機制，並搭配 111 年 5 月 26 日公告之「發電設施與輸變電設施電力開發協助金提撥比例」，共同執行運作。
47.	111 年度石油基金賡續補助經濟部工業局辦理電動機車推廣計畫，預計支應電動機車之購車補助款及建置能源補充設施所需經費，要求應檢視計畫欲達成成效與目前推動成果之差距，妥適調整規劃補助措施及辦理事項，以達政策目標。	<p>一、本部「電動機車產業創新躍升計畫」(下稱躍升計畫)原報院目標為 22.6 萬輛，增修後調整為 52.3 萬輛。107 至 111 年累計推動電動機車逾 51 萬輛。</p> <p>二、111 年電動機車市占率相較 110 年仍有微幅上升，為提升電動機車數量，本部推動業者提供國營企業購買電動機車優惠專案，並辦理電動機車實體試乘會，以拓展電動機車市場，帶動銷量，未來也將持續加強推動電動機車，提升整體數量。</p> <p>三、躍升計畫全程目標設置能源補充設施 3,545 站，107 年至 111 年累計補助設置能源補充設施 3,553 站，其中部分補助業者設置 2,553 站、全額補助中油公司設置 1,000 站，超額達成計畫目標。</p> <p>四、本部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關鍵戰略目標，持續推動電動機車產業發展，研提 112 年至 115 年「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增值補助計畫」。</p> <p>五、本部維持政策穩定，為促進消費者換購電動機車，提升整體數量，112 年目標補助民眾購買電動機車 10.2 萬輛；並衡酌各區域電動機車密度及成長性，積極引導業者提升非 6 都地區站點普及度，目標補助業者設置能源補充設施 922 站；且為持續推</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動機車行公正轉型，目標補助 4,500 家機車行購置維修工具及補助 3,500 家機車行購置試乘車。
48.	111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新增3項計畫，其中高效率工業鍋爐計畫之預期效益已涵蓋專利權申請，餘2項計畫未來推動倘涉及專利權範疇，建請應適時檢討增列，以發散計畫成效及契合能源基金「節能減碳技術研發計畫專利權件數」之關鍵績效指標。	<p>111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新增之 3 項計畫於規劃階段已考量與往年計畫執行內容之差異性，並參酌過去執行經驗持續精進，有助達成我國節能目標及減碳淨零之政策，計畫重點及專利布局如下：</p> <p>一、高效率低溫室效應冷媒無油離心機開發計畫：開發國產 1 級能效且低碳排之空調設備，建構適用我國住商與產業用之節能設備技術與示範應用，降低設備耗能、碳排放與建置成本，加速高效率產品普及，提升節能減碳成效。同時已規劃國內外專利布局 3 件。</p> <p>二、主動式節能技術與示範應用計畫：建構適用我國住宅之節能技術與示範應用，降低能管系統建置成本，加速家庭能管系統普及，提升節能減碳成效。同時已規劃國內外專利布局 6 件。</p> <p>三、高效率工業鍋爐技術開發計畫：建構工業燃燒節能關鍵技術與國內燃燒設備廠商為合作對象，先行部署協助廠商進行設備節能調整，以達到實際設備能源效率提升與環保效益減碳量。同時已規劃國內外專利布局 3 件。</p>
49.	經濟部能源局111年度賡續辦理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以鼓勵各縣市政府辦理節電工作，建請參據以往相關計畫執行成果，針對節電成效欠佳問題之癥結研謀改善，以策進相關作為。	<p>一、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每年皆參酌過去經驗，培訓及督導各縣市精進策略：每年辦理縣市培力工作坊、觀摩學習及提供各式輔導資源，如 E 化教材及專業影片，協助地方團隊提升推動在地節電所需專業。</p> <p>二、為加強節電工作，需要地方政府配合執行節電法規稽查、商圈節電輔導、推廣導入能源技術服務、在地宣導及促進設備汰換等重要工作，由中央與地方共同推動能源效率提升，並鼓勵民眾改變既有之用電消</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50.	我國108年至110年7月主要出口產品占比以電子零組件最高，由108年之34.2%增至110年7月底之38.2%(其中積體電路由108年之30.5%增至110年7月底之34.5%)；其次為資通與視聽產品109年占比14.2%較108年度增加1.2個百分點；再次為基本金屬及其製品109年占比減至7.4%。惟分析110年截至7月底我國出口主要出口貨品中，電子零組件主要出口市場中國大陸及香港占60.5%、東協10國19.8%、南韓7.6%、日本7.0%及美國1.7%；資通訊產品出口市場則以美國35.0%為最高，中國大陸及香港31.5%次之，東協10國則占6.1%，顯示中國大陸及香港為我國電子零件及資通訊產品出口主要市場，產品出口集中度偏高。綜上，我國出口集中於部分國家(地區)且部分產品出口市場集中度高，對出口動能之維繫存有隱憂，應妥善運用推廣貿易基金相關資源，輔導出口業者積極開拓國際新市場，適度降低對特定地區之出口集中度，分散外銷市場，以增加我國製造業面臨出口負面衝擊之因應彈性，維繫出口動能。	費行為。 一、111年我國對外貿易成績亮眼，全年對外貿易總額達9,071.2億美元，年成長9.5%，對4個主要市場出口規模亦創新高，對東協出口成長14.8%(比重由15.7%增至16.8%)、對日本出口則成長15.1%(比重由6.5%增至7.0%)，對美國出口成長14.3%(比重由14.7%增至15.7%)，對歐洲出口成長6.8%(比重持平)。對陸港出口比重則由去年同期的42.3%降為38.8%，顯見近年我國透過布局新南向市場供應鏈，及與美國建立緊密的產業經貿合作關係等策略，來協助廠商分散市場，已逐步收效。 二、另鑑於全球疫情趨緩，本部將持續就各國邊境解封情形及國際會展時程來滾動調整出口拓銷作法，雖國際展覽逐漸恢復實體展示，但數位行銷已成為時代趨勢，本部未來將採虛實整合推動海外拓銷業務，除持續推動數位貿易、優化數位平臺、協助業者運用數位工具精準行銷外，更將著重實體拓銷活動，積極參與國外展會，並動員全球駐外單位洽邀國際買主來臺採購，以及結合海外臺僑商辦理推廣活動，來加強協助我國業者布局全球，進而搶先爭取後疫情時代商機。
51.	為提升地方能源治理能力，經濟部賡續辦理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惟部分縣市節電成效欠佳，經濟部應針對問題癥結研謀改善，以策進相關作為。爰要求經濟部檢討改善，並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部業於112年2月1日以經授能字第1120500094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部「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下稱縣市節電計畫)於110年銜接「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延續地方已建立之節電能量。 二、縣市節電計畫110至111年完成服務業稽查、輔導及診斷共1.7萬家次、志工培訓70場次、推廣活動1,260場(觸及人數超過41.3萬人)及建置示範、補助3,200個用戶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提升能源效率。</p> <p>三、考量氣候變遷及淨零倡議蔚為國際趨勢，縣市節電計畫 111 年研提措施 170 項，持續強化在地資源合作、氣候調適示範、能效提升措施及建構節能氛圍；另由中央培力輔導縣市，優化節電專業，並精選節電案例促進交流。</p> <p>四、因應我國 2050 淨零轉型目標，本部 111 年研擬之「節能關鍵戰略行動計畫」七大策略中，將持續結合地方政府就節能知識傳遞及強化節能治理加強合作，並善用縣市政府瞭解地方之優勢協力共推節電。</p>
52.	<p>有鑑於111年度推廣貿易基金資產總額104億1,460萬3千元之預計數，乃是在相比110年度縮減9%後之數額，在顯現基金資產呈縮減趨勢下，111年度「貿易推廣工作計畫」編列58億7,675萬7千元卻又達到近5年來同科目中之預算數次高規模；此外，再包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相比110年度預算數增編逾33倍情況，種種情形皆顯編列作業上允宜檢討撙節原則落實之必要。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貿易推廣基金111年度關鍵績效達成規劃與管理精進作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17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727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促進我國出口成長，協助國內廠商拓展海外市場爭取商機，本部每年透過「貿易推廣工作計畫」規劃各項專案工作，包括籌組展團、洽邀買主對臺採購、運用台灣經貿網推廣、補助公協會及個別廠商參加國際展覽、結合台灣精品推廣活動提升臺灣產業形象等作法，整合政府及民間資源共同協助廠商出口，以期達成關鍵績效指標，即每年協助 1,000 家次廠商布建海外行銷通路、接單或簽訂採購合約等。</p> <p>二、111 年度本部已透過「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成功協助 1,214 家次廠商布建海外行銷通路、接單或簽訂採購合約，達成關鍵績效指標，符合預期。根據 IMF(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報告預測，112 年我國經濟成長率(2.84%)預期將高於全球經濟成長率(2.66%)，高於新加坡(2.26%)、韓國(2.04%)、日本(1.61%)等鄰近經濟體。全球在歷經俄烏戰爭的衝擊，加上各國通膨及升息壓力升高，預期未來各國景氣將較為下滑，面對後疫情時代形塑的貿易新常</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態，本部將持續滾動調整出口拓銷作法，積極協助國內業者全球布局。</p> <p>三、在全球疫情趨緩下，國際展覽雖逐漸恢復實體展示，但數位行銷已成為時代趨勢，本部未來將採虛實整合推動海外拓銷業務，除持續推動數位貿易、優化數位平臺、協助業者運用數位工具精準行銷外，更將著重實體拓銷活動，積極參與國外展會，並動員全球駐外單位洽邀國際買主來臺採購，以及結合海外臺僑商辦理推廣活動，加強協助我國業者爭取後疫情時代商機。</p>
53.	<p>鑑於推廣貿易基金近年度賡續委託辦理台灣品牌耀飛等相關計畫，推動台灣品牌建立暨其價值之發展，惟109年度台灣20大國際品牌中有6家公司之品牌價值下降，且降幅有高達18.40%；另101至109年度台灣20大國際品牌價值成長率均低於全球百大品牌價值成長率，均待研謀良策，以提升我國品牌國際競爭力。爰此，111年度國貿局貿易推廣基金「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委託辦理台灣品牌耀飛計畫」編列9,460萬元，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9 日以經授貿字第 112500012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09 年台灣 20 大國際品牌多數表現優異，然而 6 家企業如電子消費類別的創見、華碩、宏碁因受關鍵零組件缺貨等外部環境因素影響，品牌價值略有下滑；其他如中信金控、正新橡膠、美食達人等企業則因疫情衝擊、原物料價格上漲等因素影響品牌表現。然經企業努力調整轉型，品牌價值表現已有顯著提升。111 年除美食達人、正新橡膠受市場環境因素干擾仍呈現小幅下滑外，中信金控品牌價值已止跌回升，電子消費品類的華碩、宏碁、創見更有雙位數成長的亮眼表現。</p> <p>二、台灣最佳國際品牌表現略低於全球百大品牌價值之說明，可歸納於以下 2 點：</p> <p>(一) 台灣產業結構偏重 B2B 製造業，且缺乏商業模式創新，難有爆炸式突破。</p> <p>(二) 台灣品牌發展時間較國際品牌短，品牌價值資產尚需時間積累。</p> <p>三、近年受到全球性產業趨勢變化、國際經貿衝突及疫情衝擊，影響部分企業營運與價值表現，但經由多年計畫推動及措施精進調整，以及配合中央產業升級轉型政策，</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支援重點產業及企業各項品牌資源，台灣最佳國際品牌總價值已連續 8 年正成長，入榜企業之業態也朝多元領域發展，未來將 加強政府品牌相關計畫之橫向連結，齊力提升台灣品牌附加價值，以達資源整合綜效。
54.	111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推廣貿易基金預算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1 億 2,460 萬 3 千元，係委託辦理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等，金額極為龐大，且 109 年度台灣 20 大國際品牌中有 6 家公司之品牌價值下降，且降幅有高達 18.40%；另 101 至 109 年度台灣 20 大國際品牌價值成長率均低於全球百大品牌價值成長率，預算執行績效明顯不佳，又 111 年度基金用途 59 億 2,145 萬 2 千元，超過基金來源 49 億 0,127 萬 9 千元，該基金 111 年度本期短絀高達 10 億 2,017 萬 3 千元，應請經濟部擰節各項費用支出。	一、110 年臺灣 20 大國際品牌總價值達 113.3 億美元，成長 13%，雖創 10 年新高，惟不免有些產業受疫情衝擊影響；另歐美品牌發展歷程較長，臺灣品牌資產仍需時間累積，爰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仍有其必要性。 二、基金近 3 年各項費用支出已逐年遞減編列，111 年因整體貿易額成長，本期賸餘為 21.73 億元，轉絀為餘。
55.	有鑑於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主要業務「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預算數，以 111 年度所編 30 億 5,661 萬 7 千元來看，乃屬 5 年以來規模之末，是以相關預算項目，當有所求錢花在刀口上之急切。然而，基金預算中卻有多處令外界不解並有浮編之虞等內容：如屬於委託研究調查費之「電力政策發展規劃與售電業管理 2,988 萬元」令人不解中央政府電力政策發展規劃已然明確，需再委託調查研究？「公部門用電效率管理 3,572 萬元」之具體執行內容以及關鍵績效設定為何？或「國家整體能源發展策略規劃及決策支援能量建構 4,173 萬元」所扮演決策支援效用何在？以及「工業能源資通技術開發與應用推動 5,688 萬元」所引發能源與資通技術各自推動主管機關的分工疑慮等，皆顯編列作業上允宜檢討擰節原	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500159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推動能源淨零轉型： (一) 依據「能源轉型白皮書」，完成 110 年度執行檢討，產出 11 項關鍵指標及 20 項重點方案成果與精進作法。 (二) 提出去碳能源關鍵戰略行動計畫(草案)。評估溫管法修法對能源產業影響。研提 109 年度能源部門溫室氣體執行排放管制改善計畫、110 年度管制成果報告，及擬具第二期(110~114 年)行動方案。 二、推動電力市場發展： (一) 觀測國際電力市場發展資訊，結合專家研析議題(研究報告計 11 篇及國外新聞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則之落實必需。請經濟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能源研究發展基金111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內各預算用途別之執行規劃及關鍵績效達成目標」書面報告。</p>	<p>計 132 則)。</p> <p>(二) 「電業法」相關子法之執行及檢討，完成「發電業純益認定運用及監督管理規則」修正、「電業登記規則」修正。再生能源售電業執照審查(11 家)；辦理再生能源發電業轉供審查(39 案)；協助電業年月報審查作業(發電業 139 家、售電業 31 家)；辦理「備用供電容量管理辦法」審核。</p> <p>三、推動能源效率提升：</p> <p>(一) 政府帶頭示範，提前達成 112 年用電效率較基期年(104)提升 10%之目標。完成 4,854 家能源查核申報與管理，提供節能技術輔導 442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3.83 萬公秉油當量。</p> <p>(二) 完成公告修訂 6 項 MEPS 及 2 項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實施新訂之 LED 燈管 MEPS 及冷凍櫃(箱)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p> <p>(三) 節能政策行銷與整合傳播，推廣節能政策及倡導民眾節能知識。輔導並協助縣市推動節電計畫、培力地方與結合地方資源共推，提升能量。推動節能標竿選拔與案例，促進產業節能知識社群及自發性節能風氣。</p> <p>四、節約能源技術研發：</p> <p>(一) 協助廠商發展關鍵技術自主化，鏈結節能產業廠商，如成立國產 1 級能效冰機商業化平台聯盟，帶動產業發展及擴散。</p> <p>(二) 建置節能示範應用，如發展通用型的節能關鍵技術，降低製程能耗$\geq 3\%$；整合即時感測資訊並依據系統模型進行最佳化決策分析以達成節能，業界合作、技術授權和技術服務共 10 家廠商；開發高效率雙輪乾燥除濕節能設備，節能</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潛力約 40 億度電以上。</p> <p>(三) 研擬變頻多聯式空調設備測試方法與規範；協助推動電力交易試行平台開放以及相關監管工作；滾動檢討系統淨尖峰能力評估原則，提供電力可靠度審議會擬定國內合理系統備用容量之參考依據。</p>
56.	<p>111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項下「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中「服務費用」之「旅運費」編列 358 萬 2 千元。查國外旅費較 110 年度成長 82%，其中「參與雙邊再生能源政策交流會議 2 人次 10 天 32 萬元」，應為再生能源發展基金所屬業務範圍。此外，110 年度已各辦理歐洲與亞洲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11 年度還規劃辦理德國、日本、韓國、義大利與印度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且復經查 105 與 108 年亦已分別辦理過德國與韓國之實地評鑑，報告書中最重要的部分心得與建議卻僅只有 1 至 2 頁，因此 111 年度編列預算成長幅度之大，恐有重複考察浪費公帑之疑。爰請經濟部針對以上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0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300152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項下「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中「服務費用」之「旅運費」編列歐洲與亞洲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係依據法規辦理，非考察或研習性質，倘無編列此項預算，導致國外原製造廠家認可登記證無法展延，其高壓用電設備將無法在國內裝用，嚴重影響國外廠家權益。</p> <p>二、本部能源局辦理國外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主要目的係完成「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認可實地評鑑總結報告」及「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認可實地評鑑委員意見表」(已列為出國報告附錄)，俾順利完成後續認可登記證之展延，同時依法向廠家計收相關費用，尚無重複考察浪費公帑之疑。</p>
57.	<p>為協助辦理地方節電工作，提升地方能源治理能力，111 年度能源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賡續編列「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1 億元。經查近年我國用電量節節高升，109 年度用電量較 105 年度成長 6.19%，經濟部雖執行「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相關節電計畫，惟 107 至 109 年度仍有高雄市等 9 個縣市實際節電度數未達預期，另，考量班班有冷氣政策即將上路，節電觀念與措施更待積極推廣，以深植人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50006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下稱縣市節電計畫)於 110 年銜接「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延續地方已建立之節電能量。</p> <p>二、縣市節電計畫 110 至 111 年完成服務業稽查、輔導及診斷共 1.7 萬家次、志工培訓 70 場次、推廣活動 1,260 場(觸及人數超過 41.3 萬人)及建置示範、補助 3,200 個用戶</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請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縣市節電成效書面報告。	<p>提升能源效率。</p> <p>三、考量氣候變遷及淨零倡議蔚為國際趨勢，縣市節電計畫 111 年研提措施 170 項，持續強化在地資源合作、氣候調適示範、能效提升措施及建構節能氛圍；另由中央培力輔導縣市，優化節電專業，並精選節電案例促進交流。</p> <p>四、因應我國 2050 淨零轉型目標，本部 111 年研擬之「節能關鍵戰略行動計畫」七大策略中，將持續結合地方政府就節能知識傳遞及強化節能治理加強合作，並善用縣市政府瞭解地方之優勢協力共推節電。</p>
58.	有鑑於111年度石油基金資產總額預計數42億5,667萬6千元，乃相較110年度再增加逾7.5%之多，但是當中主要業務111年度「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預算數較110年度預算數55億1,587萬7千元，減少有5億9,491萬3千元，查其主要原因乃來自減少對綠能電動車輛業務推廣補助經費緣故，如此一來恐相悖當前因應氣候變遷及節能減碳之政策方向。爰請經濟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石油基金111年度對於響應政府因應氣候變遷以及加強推廣綠能電動車輛之關鍵績效達成規劃」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18 日以經授工字第 1125100312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一、107 年至 111 年推動「電動機車產業創新躍升計畫」，計畫全程匡列石油基金預算 41.46 億元，目標補助民眾購買電動機車 22.6 萬輛及補助業者設置能源補充設施 2,310 站。</p> <p>二、囿於躍升計畫全程匡列石油基金預算額度 41.46 億元，民眾申請購車補助踴躍。本部 111 年另報請行政院同意以石油基金賸餘挹注全年所需經費 6.17 億元持續因應氣候變遷之節能減碳政策及加強推廣綠能電動機車。</p> <p>三、本部為回應產業期待及維持政策穩定，爰 111 年報院修正躍升計畫（111 年 9 月 8 日核定），持續補助民眾購買電動機車及補助業者增設能源補充設施，以提供購買電動機車誘因並完善電動機車友善使用環境。</p> <p>四、本部為推動綠能電動機車產業，賡續提供政策誘因，編列補助經費，並提升消費者使用便利性，未來朝整合車、站、行 3 大面向，持續推動電動機車產業成長。</p>
59.	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用途、	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0 日以經授能字第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收支餘絀預計表，基金用途中「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編列49億2,096萬4千元，雖較110年減少5億9,491萬3千元，惟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高達2,512萬元、行銷推廣費編列高達2,997萬3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高達19億8,262萬2千元，為撙節支出，爰請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12040027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配合 2050 能源轉型目標，以減煤、增氣、展綠、非核之潔淨能源發展為規劃原則；於石油基金項下編列之媒體宣導服務費用，係為將政府推動之油氣使用安全、再生能源政策、輔導業者發展綠能技術等，以增進國人認同並配合相關政策推動。</p> <p>二、為促進消費者居家安全，強化民眾消費權益保護，政府仍需持續辦理微電腦瓦斯表推廣計畫及太陽光電等再生能源宣導事宜，爰增加推廣服務費用與民眾溝通有其必要性。且為落實國家淨零碳排發展、能源效率提升、能源科技發展及補助推展各項能源轉型工作，未來政府仍將持續推動能源轉型政策，並在確保能源供應穩定安全的基礎上，加速能源系統去碳化，進一步邁向我國 2050 淨零排放目標。</p>
60.	<p>有鑑於111年度再生能源發展基金之基金用途中，所屬「再生能源推廣計畫」之用途別科目「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中的「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子計畫，其內容難盡資訊透明揭露之責，請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再生能源發展基金111年度對於落實『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改善環境品質』之基金設立宗旨與關鍵績效達成規劃」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25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625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業於 2016 年 5 月啟動能源轉型，並規劃以減煤、增氣、非核、展綠之潔淨能源為發展方向，於確保在電力供應穩定之同時，能兼顧降低空污及減碳，使我國逐步邁向淨零轉型。</p> <p>二、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主軸發展目標及推動作法如下：</p> <p>(一) 太陽光電：2025 年政策目標達成累計裝置容量 20 GW，將以屋頂型(8 GW)及地面型推動(12 GW)。</p> <p>(二) 離岸風電：2025 年政策目標達成累計裝置容量 5.6 GW，共分 3 階段推動。第 1 階段示範獎勵，已於 2021 年 12 月完成示範風場併聯商轉，累計 2 風場裝置容</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量達 237.2 MW；第 2 階段潛力場址，規劃於 2021 至 2025 年陸續完成商轉，其中 3 GW 遴選業者負有國產化任務；第 3 階段區塊開發，將在本土供應鏈基礎上於 2026 年至 2035 年每年開發 1.5 GW。</p> <p>三、其他再生能源推動成果：</p> <p>(一) 生質能：採「發展高效率生質燃料轉換技術」，並持續透過示範獎勵推動沼氣發電設置，目前獲補助審核通過共有 9 案(共 2,005 kW)。</p> <p>(二) 水力發電：採「台電與民間雙管齊下；開發對環境友善水力資源」策略，目前本部水利署「小水力及再生能源開發策略平台會議」推動列管中之小水力發電共約 32 MW。</p> <p>(三) 地熱發電：採「加速傳統型開發，擴大地熱資源探勘，並評估下一階段地熱技術」策略，現有開發中地熱案場共 8 處 21 案。</p> <p>四、本部將務實檢視國內再生能源發展狀況，穩健落實各項再生能源設置 俾 促進能源結構低碳、無碳化，達成能源轉型、淨零轉型之願景。</p>
61.	<p>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來源、用途、收支餘絀預計表，「基金用途再生能源推廣計畫」編列5億9,627萬5千元，較110年5億3,405萬元，增加6,222萬5千元，為擷節支出，爰請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20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0567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業規劃 2025 年累計裝置容量 29 GW 之政策目標，並以太陽光電(20 GW)及離岸風電(5.6 GW)為推動重點，輔以發展地熱、生質能、小水力發電等其他再生能源，將如期如質達成目標。</p> <p>二、為鼓勵在地化再生能源之推廣，於 111 年「地方政府推動再生能源設置專區補助作業要點」編列 7,800 萬元，較 110 年增加 4,800 萬元；且 111 年度並增加編列「一</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1,985 萬元，以有效輔導國內用電大戶擴大應用再生能源。</p> <p>三、本部為鼓勵地方政府主動劃設達一定規模之再生能源專區，帶動土地複合式多元利用，全面擴大落實設置，以達再生能源推廣目標，於 109 年 5 月 1 日訂定「地方政府推動再生能源設置專區補助作業要點」，提供地方政府推動再生能源專區補助經費。臺東縣政府亦可循此補助要點，於蘭嶼鄉地區規劃再生能源專區推動。</p> <p>四、為因應我國能源轉型及持續擴大再生能源推動力道，本部透過訂定補助要點提供誘因，以引導地方政府齊力投入再生能源發展及業務推動。另有關 112 年及 113 年之補助預算經費，本部將詳細評估各項業務推動之需求，以實務編列。</p>
62.	<p>鑑於111年度石油基金新增太陽光電選址等項計畫，冀擴大太陽光電設置能量，惟以往太陽光電專案執行成效欠佳，且迄110年9月底太陽光電累計裝置容量7GW，與114年累計裝置容量目標20GW差距仍大，請經濟部能源局允宜研謀善策因應，俾達計畫成效及114年光電目標。</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6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600112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太陽光電併網量新增 2.02GW 及安裝量新增 2.52GW 皆為歷年最高，並完成當年度新增設置 2.5GW 目標。</p> <p>二、針對太陽光電加速推動，透過環社檢核劃設專區引導業者於適當區位開發，並於專區內簡化海岸管理審查。另台電公司推動加強電力網工程增加饋線容量，以及本部推動共同升壓站機制使中小型案場可集結併網。</p> <p>三、針對太陽光電進度管控，本部定期召開專案推動會議，跨部會合作推動「行政程序聯合審查」機制，對專案召開會議，盯進度、排障礙，加速設置，以達成 114 年 20GW 之目標。</p>
63.	<p>經濟部能源局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能字第</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預算案之「服務費用」係屬辦理再生能源發展策略之相關研析。然根據監察院3月2日糾正案文指出，經濟部地質調查所對於2010年至今已公告之36處活動斷層，以及需要進一步調查再公告精確度更高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進度，截至110年底僅公告20處「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至今尚餘16處未完成調查與公告，且近3年每年僅增加1處，進度緩慢。請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120400170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本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已規劃於112 年度於嘉義斷層、新營斷層、臺南斷層與平溪斷層進行相關調查工作，並規劃玉里斷層地質敏感區劃定計畫書草案，將持續辦理活動斷層調查與地質敏感區劃定等相關事宜。</p>
64.	<p>鑑於離岸風電為我國未來重要電源，惟截至109年底離岸風電建置進度未如預期，為利第2階段潛力場址風場如期如質完工併連，應宜督促開發商在兼顧工程品質與安全之前提下，適度提升工程進度，俾維供電穩定及達成風力發電之目標。爰此，經濟部能源局111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中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7,185萬元，請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6 月 5 日以經授能字第 112040173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依「先示範、次潛力、後區塊」3 階段策略推動離岸風電，示範獎勵部分，已有 2 座離岸風場共 237.2MW 併聯商轉。潛力場址部分，將於 114 年底前陸續完成設置。截至 112 年 5 月國內已累計完成 211 座風力機的安裝。</p> <p>二、雖前期建置之離岸風場進度受疫情等因素影響落後，各風場施工團隊仍全力趕工中，113 年後併網之風場亦依原訂時程進行相關作業，114 年將如期達成 5.6GW 目標。本部亦透過行政契約管理機制管考業者，督促業者如期完工。</p>
65.	<p>111年度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算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原列14億4,200萬元，配合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審議結果，減列經濟部第14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1節「經濟作業基金」8,652萬元，本項應隨同修正減列8,652萬元，改列為13億5,548萬元，凍結該預算1,0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8 日以經授企字第 1125480017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因長期缺乏自償性收入來源，及近年市場利率偏低孳息收入減少，另配合辦理行政院政策交辦計畫等因素，致基金入不敷出，持續短絀。</p> <p>二、因應短絀，基金近年已致力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如推動自設育成中心營運轉型、增加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之各項收入；另配合政策需求滾動檢討現行計畫，</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努力縮編經費並積極爭取科專經費支應；此外亦持續爭取國庫挹注，以維持基金輔導能量及賡續推動政策交辦任務。</p> <p>三、另經檢討基金運作實際狀況，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3 月 23 日主基經字第 1110200448 號函同意，自 112 年度起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調整為特別收入基金，並由經濟作業基金改隸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以符合基金現行業務運作之本質，並適切表達年度收支情形。</p>
66.	<p>111 年度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算案「服務費用」編列 14 億 3,685 萬 8 千元，凍結該預算 1,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項通案決議(三)：凍結案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企字第 1125480020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有關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短絀說明及檢討改善規劃：</p> <p>(一)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因長期缺乏自償性收入來源，及近年市場利率偏低孳息收入減少，另配合辦理行政院政策交辦計畫等因素，致基金入不敷出，持續短絀。</p> <p>(二) 因應短絀，基金近年已致力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如推動自設育成中心營運轉型、增加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之各項收入；另配合政策需求滾動檢討現行計畫，努力縮編經費並積極爭取科專經費支應；此外亦持續爭取國庫挹注，以維持基金輔導能量及賡續推動政策交辦任務。</p> <p>二、有關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執行情形：</p> <p>(一) 截至 111 年止已召開 162 次聯審會議，計有 869 家廠商通過資格審查，總投資金額 4,009.87 億元，已登記申請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額度 1,790.77 億元。</p> <p>(二) 未來將透過強化預、聯審機制，提升通過方案業者投資計畫之財務規劃合規性，加速其取得投資計畫之認定；並藉由完善貸後控管機制，提升執行管理，</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主動關懷企業，促使中小企業發展。</p> <p>三、有關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執行情形：</p> <p>(一) 截至 111 年止參與平台之會員銀行計 28 家，累計總查詢企業家數 16 萬 6,751 家，總查詢筆數 169 萬 9,107 筆，成功媒合 8 萬 3,899 家取得融資金額 8,990.79 億元。</p> <p>(二) 完善貸後控管機制，提升執行管理，主動關懷企業，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為確認企業貸款後資金用途及提高貸款動撥率，本部主動關懷獲貸企業，並辦理銀行查核，瞭解核貸企業貸款資金用途與投資計畫是否一致、企業投資計畫執行狀況、可能遭遇之困難等問題，提供升級轉型輔導建議與專業財務諮詢，進行客製化診斷服務，加速投資計畫之進行。</p>
67.	<p>111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算案現金流量預計表「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編列 14 億 4,200 萬元，係國庫預計於 111 年度增撥是項數額予該基金，經查 111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雖預計獲增撥 14 億餘元，惟 111 年底累計短絀金額仍將持續增加，且部分計畫未符作業基金精神，應研議改由公務預算辦理，以符合該基金之本質，以維持基金之永續經營。</p>	<p>一、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因長期缺乏自償性收入來源，及近年市場利率偏低孳息收入減少，另配合辦理行政院政策交辦計畫等因素，致基金入不敷出，持續短絀。</p> <p>二、基金配合政策需求辦理各項業務，雖多數無法直接產生收入，惟仍符合基金支出用途規定，且有助於中小企業健全發展。</p> <p>三、因應短絀，基金近年已致力推動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如推動自設育成中心改採促參委託營運、增加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之營運、租金及權利金等各項收入，另持續配合政策需求檢討及整合現行計畫等，擷節基金支出。</p> <p>四、考量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近年配合行政院政策指示推動各項重大計畫，業務多屬補貼中小企業融資所需支出，未能取得相對回饋收入，加上原有投融資業務已逐年縮減，與作業基金經付出仍可收回之屬性未盡相符，爰經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3 月</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23 日主基經字第 1110200448 號函同意，自 112 年度起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調整為特別收入基金，並由經濟作業基金改隸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以符合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現行業務運作之本質，並適切表達年度收支情形。
68.	為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111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於融資業務成本之「服務費用」編列 10 億 8,200 萬元，經查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11 年度編列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之服務費用 10 億 8,200 萬元，鑑於該方案之執行曾有核貸廠商未申請核撥或核撥比率偏低，受託經理銀行尚未辦理查核等影響執行效益情事，應積極檢討改善，以維政府資源之合理配置及有效運用。	為協助已通過資格審查之企業落實投資，本部透過強化審查與完善貸後管理機制，加速企業升級轉型提升競爭力，分述如下： 一、強化預、聯審機制，提升中小企業投資計畫之財務規劃合規性：本部針對申請案件審議機制進行強化，於企業申請本方案進行訪廠、撰寫計畫、預審及跨部會聯審等作業，納入專業財務專家顧問陪伴機制，藉由事前審查投資計畫財務可行性，參酌財務專家意見，協助中小企業投資計畫擬定，以加速投資計畫通過審查，及提升後續貸款成功率。 二、完善貸後控管機制，提升執行管理，主動關懷企業，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為確認企業貸款後資金用途及提高貸款動撥率，本部主動關懷獲貸企業，並辦理銀行查核，瞭解核貸企業貸款資金用途與投資計畫是否一致、企業投資計畫執行狀況、可能遭遇之困難等問題，提供升級轉型輔導建議與專業財務諮詢，進行客製化診斷服務，加速投資計畫之進行。
69.	經查，111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編列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之服務費用 10 億 8,200 萬元，鑑於該方案之執行曾有核貸廠商未申請核撥或核撥比率偏低，受託經理銀行尚未辦理查核等影響執行效益情事，爰建請經濟部應積極檢討改善，俾維政府資源之合理配置及有效運用，並於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8 日以經授企字第 1125480015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有效協助企業取得所需資金，在案件審查行政作業部分，本部藉由透過建立單一服務窗口，協助收件、辦理實地訪視、召開預審及跨部會聯合審查會議，加速行政作業效率。 二、為協助已通過資格審查之企業落實投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資，本部透過強化預、聯審機制，提升通過方案業者的投資計畫之財務規劃合規性及完善貸後控管機制、提升執行管理，主動關懷企業，促使中小企業發展。
70.	為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111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於融資業務成本「服務費用」編列10億8,200萬元，惟查「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執行成果，自108年7月1日起至110年7月31日止，已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家數624家，預計投資金額2,612億8,600萬元，其中銀行實際撥款金額為310億7,300萬元，落實投資比率(銀行實際撥款金額占預計投資金額比率)僅11.89%，經審計部提出核貸廠商未申請核撥或核撥比率偏低等審核意見，中小企業處已委由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完成查核機制一式，爰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於1個月內就如何追蹤檢討該方案申請案件審查及核撥效能，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期確實提升計畫執行效益，俾利維護政府資源合理配置及有效運用。	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8 日以經授企字第 1120900020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部針對申請案件審議機制進行強化，於企業申請本方案進行訪廠、撰寫計畫書至預審與跨部會聯審等作業，即納入專業財務專家顧問陪伴機制，藉由事前審查申請本方案企業投資計畫財務可行性，強化後續貸款成功率，並透過財務專家給予之建議進行投資計畫調整，完善中小企業投資計畫內容，加速中小企業取得投資計畫之認定。 二、為確認企業貸款後資金用途及提高貸款動撥率，本部透過主動關懷獲貸企業與辦理銀行查核等方式，查核並瞭解核貸企業貸款資金用途與投資計畫是否一致、企業投資計畫執行狀況、可能遭遇之困難等問題，提供升級轉型輔導建議與專業財務諮詢，進行客製化診斷服務，加速投資計畫之進行。
71.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項下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為新竹產業發展創新之重要計畫，爰建請經濟部就新竹生醫育成中心之營運情形提出分析、檢討與未來發展目標及策略，做成書面報告，於2個月內提交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部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以經授企字第 112548002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營運績效：新竹生醫育成中心自 103 年啟用至今平均進駐率達 9 成以上、累計促成進駐企業投資逾 20 億元；連結地區 ICT 能量，促進特色產業生根發展，並透過聚焦培育高階醫材及新藥開發新企業、提升商品化與事業化效率，強化生醫產業競爭優勢。 二、未來發展目標及策略：新竹生醫育成中心作為生醫園區培育生醫產業之重要基石，未來將持續鏈結新竹科學園區優勢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ICT 產業，協助進駐企業將技術研發轉化為具有市場利基的產品，以提升其產業競爭力。
72.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收入來源主要是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區之營運收入、租金、權利金收入、投融資業務收入及利息收入，惟行銷及業務費用編列多項中小企業輔導計畫，例如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及推廣服務計畫、中小企業營運與融資協處計畫等，這類業務無法產生收入以支應其支出，恐有違作業基金付出仍可收回的定義，加上連年短絀，該基金從107至109年度每年短絀均逾6億元，110年短絀16億元，111年短絀17億元，允宜研議改由公務預算辦理，俾符合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本質，以維基金之永續經營。	<p>一、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因長期缺乏自償性收入來源，及近年市場利率偏低孳息收入減少，另配合辦理行政院政策交辦計畫等因素，致基金入不敷出，持續短絀。</p> <p>二、基金配合政策需求辦理各項業務，雖多數無法直接產生收入，惟仍符合基金支出用途規定，且有助於中小企業健全發展。</p> <p>三、因應短絀，基金近年已致力推動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如推動自設育成中心改採促參委託營運、增加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之營運、租金及權利金等各項收入，另持續配合政策需求檢討及整合現行計畫等，摺節基金支出。</p> <p>四、考量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近年配合行政院政策指示推動各項重大計畫，業務多屬補貼中小企業融資所需支出，未能取得相對回饋收入，加上原有投融資業務已逐年縮減，與作業基金經付出仍可收回之屬性未盡相符，爰經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3 月 23 日主基經字第 1110200448 號函同意，自 112 年度起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調整為特別收入基金，並由經濟作業基金改隸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以符合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現行業務運作之本質，並適切表達年度收支情形。</p>
73.	111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算案於「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旅運費－國外旅費」編列預算67萬2千元，係屬辦理參加育成新創網絡年會或展會、參加社會企業世界論壇（SEWF）、參加臺日年度官方協力會議、參加地方創生博覽會或觀光博覽會及美洲主街協會論壇。然新冠疫情肆虐全球，至今尚未獲得控制，為保障國人安全，應減少出國考察。爰此	<p>一、為協助新創拓展歐洲市場，本部中小企業處於 111 年 5 月 21 日至 29 日帶領新創企業赴立陶宛參加新創展會、拜訪在地投資人、加速器及企業等單位，協助新創企業拓展中東歐市場商機；另赴比利時拜會當地育成機構及加速器等單位，增進雙方新創交流合作機會。</p> <p>二、於 111 年 10 月 10 日至 15 日赴日辦理臺</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鑑於新冠疫情情勢尚未穩定，建議視全球疫情狀況適時調整出國計畫執行。</p>	<p>日中小企業協力會議之會前會，討論第五屆正式會議細節，同時拜訪中小企業廳、中小企業基盤整備機構、靜岡縣政府、濱松市政府等中央、地方政府，掌握日本推動數位轉型趨勢政策及作法，並拜訪 Premo Partners、濱松醫科大學、TSUCREA 等醫療及新創單位，洽談臺日新創、智慧醫療合作等議題，瞭解日本醫療實證作法、作為未來推動臺日合作之基礎。</p> <p>三、又為加強推廣地方特色產業，布局海外通路與深化國際合作，於 111 年 11 月 14 日至 18 日拜訪日本中小企業廳、川崎市政府及商店街等官方與民間組織，針對疫後商圈振興進行政策交流及經驗分享，瞭解他國地方特色企業轉型升級關鍵要素及作法，並洽談新通路合作與展售等，積極開創地方特色產業海外商機與精進生活圈政策推動。</p> <p>四、至 111 年度「社會企業世界論壇 (SEWF)」，經評估取消辦理。</p>
74.	<p>為維護及推廣「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惟該平台仍有部分會員銀行未使用平台查詢服務，預計111年度服務收入仍不足以支應維護成本，要求應加強推廣，並深入探究會員未使用原因，研謀改善，以利平台自主營運，降低對政府財政資源之依賴。</p>	<p>一、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臺部分會員銀行使用率較低，主要係平臺之單筆查詢費用較其他徵信資料庫高，爰銀行基於分行利潤中心制度及徵信成本考量下，多優先使用其他類似徵信管道。</p> <p>二、為提升平臺使用率，本部已協調財政部及財政資訊中心放寬營業稅申報書及前二十大進銷憑證等資料查詢區間、新增介接企業負責人前一年度所得資料清單等，以滿足銀行進行企業徵信所需資料。另規劃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調整收費機制，以市場滲透之訂價策略提升會員之使用量，每張授權書以目前收費標準約 65 折之優惠訂價，提供符合使用者所需之合意價格。</p>
75.	<p>111年度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算案編列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p>	<p>為協助已通過資格審查之企業落實投資，本部透過強化審查與完善貸後管理機制，加速企業</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之服務費用10億8,200萬元，鑑於該方案之執行曾有核貸廠商未申請核撥或核撥比率偏低，受託經理銀行尚未辦理查核等影響執行效益情事，要求應積極檢討改善，以維政府資源之合理配置及有效運用。</p>	<p>升級轉型提升競爭力，分述如下：</p> <p>一、強化預、聯審機制，提升中小企業投資計畫之財務規劃合規性：本部針對申請案件審議機制進行強化，於企業申請本方案進行訪廠、撰寫計畫、預審及跨部會聯審等作業，納入專業財務專家顧問陪伴機制，藉由事前審查投資計畫財務可行性，參酌財務專家意見，協助中小企業投資計畫擬定，以加速投資計畫通過審查，及提升後續貸款成功率。</p> <p>二、完善貸後控管機制，提升執行管理，主動關懷企業，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為確認企業貸款後資金用途及提高貸款動撥率，本部主動關懷獲貸企業，並辦理銀行查核，瞭解核貸企業貸款資金用途與投資計畫是否一致、企業投資計畫執行狀況、可能遭遇之困難等問題，提供升級轉型輔導建議與專業財務諮詢，進行客製化診斷服務，加速投資計畫之進行。</p>
76.	<p>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至111年底餘額預計為108億1,548萬6千元，惟尚有累計待填補短絀89億6,104萬9千元。考量該分基金107至109年度每年決算短絀均逾6億元，雖同期間政府撥補該基金金額介於2億1,565萬元至8億1,559萬1千元，110年度預計撥補8億1,559萬1千元、111年度預計撥補14億4,200萬元，然倘該分基金短絀情形未能有效改善，恐將於近年耗盡。綜上，爰要求經濟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如何改善基金營運績效。</p>	<p>本部業於112年1月18日以經授企字第1125480013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因長期缺乏自償性收入來源，及近年市場利率偏低孳息收入減少，另配合辦理行政院政策交辦計畫等因素，致基金入不敷出，持續短絀。</p> <p>二、因應短絀，基金近年已致力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如推動自設育成中心營運轉型、增加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之各項收入；另配合政策需求滾動檢討現行計畫，努力縮編經費並積極爭取科專經費支應；此外亦持續爭取國庫挹注，以維持基金輔導能量及賡續推動政策交辦任務。</p> <p>三、另經檢討基金運作實際狀況，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111年3月23日主基經字第1110200448號函同意，自112年度起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調整為特別收入基金，並</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由經濟作業基金改隸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以符合基金現行業務運作之本質，並適切表達年度收支情形。
77.	111年度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算案雖預計獲增撥14億餘元，惟預計短絀仍達17億餘元，累計短絀未減反增，亟待積極檢討妥處，以維基金永續營運。爰要求經濟部檢討改善，並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p>本部業於112年1月18日以經授企字第1125480018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因長期缺乏自償性收入來源，及近年市場利率偏低孳息收入減少，另配合辦理行政院政策交辦計畫等因素，致基金入不敷出，持續短絀。</p> <p>二、因應短絀，基金近年已致力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如推動自設育成中心營運轉型、增加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之各項收入；另配合政策需求滾動檢討現行計畫，努力縮編經費並積極爭取科專經費支應；此外亦持續爭取國庫挹注，以維持基金輔導能量及賡續推動政策交辦任務。</p> <p>三、另經檢討基金運作實際狀況，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111年3月23日主基經字第1110200448號函同意，自112年度起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調整為特別收入基金，並由經濟作業基金改隸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以符合基金現行業務運作之本質，並適切表達年度收支情形。</p>
78.	有鑑於111年度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費用預算數之編列，乃位居5年來最高，且111年的本期賸餘(短絀)數額-17億9,910萬5千元甚至相比108及109年的二者總和都還要再多，收支已有加大失衡趨勢。在此之下，所占費用中全數體預算編列之「業務成本與費用」科目之執行，按官方宣示乃首重「推動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三大類基金業務，主管機關允宜分別就該三類業務詳實列出執行挹注之預計經費，以昭推動上之強化，避免與擴大費用支出整體方向相悖，確保相關民眾所應受之政策福利。爰此，要	<p>本部業於112年1月19日以經授企字第1125480019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p> <p>(一)本項貸款預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銀行融資金額3,000億元，截至111年底總核貸金額1,790.77億元，達成率59.69%，委辦手續費累計支付12.11億元。</p> <p>(二)落實績效管理與精進措施</p> <p>1. 強化預、聯審機制，提升通過方案之業者的投資計畫之財務規劃合規性。</p> <p>2. 完善貸後控管機制、提升執行管理，主動關懷企業促使中小企業發展。</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項次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求經濟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111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強化推動『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業務與關鍵績效指標落實之規劃」書面報告。</p>	<p>二、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p> <p>(一)本項貸款預計協助企業取得融資金額600億元，截至111年底融資金額693.79億元，達成率115.63%，利息補貼累計支付8.53億元。</p> <p>(二)落實績效管理與精進措施 為協助青年及新創業者於取得貸款後可能遭遇到營運資金與相關財務管理問題，本部透過鏈結在地公協會、銀行、榮譽會計師與專業財務顧問能量，透過辦理青年創業家交流小聚、個案分享與成果發表會等形式，主動關懷瞭解企業實際經營情形、資金運用狀況及其他創業可能遇到困難，適時提供諮詢建議協助。</p>
79.	<p>111年度經濟部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算案中「行銷及業務費用」編列6億4,930萬1千元。係屬辦理中小企業行銷及業務相關計畫。然根據媒體報導：企業做碳盤查、認證花費少則數10萬元，大到上千萬元都有，公司內部沒人能算碳足跡，找顧問業者代勞則所費不貲，加上目前全台查驗碳盤查的機構只有7家，難以應付劇增的盤查需求，中小企業很徬徨。爰此，鑑於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難以協助我國中小企業布局全球，預算恐難以發揮效益，要求經濟部就協助中小企業進行節能減碳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112年1月4日以經授企字第1125480001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部將透過「以大帶小」方式，自知能建立、碳排估算、減碳輔導等面向，協助中小企業及早因應未來各種變化，相關作法如下：</p> <p>(一)透過結合產業公協會、中小企業總會等外部單位，以實體巡迴、線上推廣方式辦理淨零排放觀念宣導說明會及知能養成研習課程，提升中小企業淨零議題認知。</p> <p>(二)已建立淨零排放單一入口網 (https://go-moea.tw)，提供淨零資訊及本部相關協處資源供有需求之業者查詢。同時，本部已建置並積極推廣簡易碳估算工具，協助中小企業透快速掌握自身碳排放輪廓，並由專人提供諮詢診斷服務。</p> <p>(三)針對以出口為導向與受供應鏈要求減碳衝擊較大之中小企業，協助擬定落實</p>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減碳策略，進而完成碳盤查規劃。</p> <p>(四) 本部標準檢驗局積極輔導國內法人機構完備組織層級溫室氣體碳查證能力，持續擴充國內碳查證機構能量。</p> <p>二、截至 111 年 12 月 20 日，本部中小企業處已結合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各縣市中小企業服務中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同業公會等單位，辦理 140 場淨零排放宣導說明會、培訓研習班、研討會及企業見學活動，逾 1 萬人次參與學習。並已提供 186 家中小企業診斷服務，以機械及金屬製造業之業者為多數。另以服務團概念輔導 60 家中小企業完成碳盤查及投入減碳。</p>

附 屬 表

推廣貿易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1-7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8
2.現金流量預計表.....	1-9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1-10~1-11
2.基金用途明細表.....	1-12~1-24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1-25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1-26
2.員工人數彙計表.....	1-27
3.用人費用彙計表.....	1-28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29~1-30
5.各項費用彙計表.....	1-31~1-32
6.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33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1-34
2.資本資產明細表.....	1-35

總 說 明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本基金設立旨在拓展貿易，因應貿易情勢，支援各項貿易活動，以協助業者突破困境，開拓國際市場，提升我對外出口競爭力及國際經貿地位為願景。

二、施政重點

營造優質國際貿易發展環境，提升廠商出口競爭力，開拓全球市場，促進我國對外貿易均衡成長。

三、組織概況

- (一) 本基金以經濟部為主管機關，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辦理之。另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設置推廣貿易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年度預、決算之審議及基金執行情形之考核等事項。
- (二) 推廣貿易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委員 21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經濟部部長派員兼任，其餘委員 20 人係聘請相關機關、民間團體代表及國際貿易局有關業務組、室主管組成；另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組長 3 人、組員 10 人至 12 人，均由經濟部指派國際貿易局人員兼任。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023,079	1.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就出進口人輸出入之貨品，收取最高不超過萬分之 4.25(目前實際收取比率為萬分之 4)之推廣貿易服務費。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5 億 9,514 萬 1 千元，增加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14 億 2,793 萬 8 千元，主要係預估出進口人輸出入貨品美元總值較上年度增加，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增加所致。
(二)勞務收入	1,500	1. 為廠商簽發產地證明書，每件收取產地證明書手續費 250 元，預估簽發 6,000 件。 2. 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三)財產收入	132,096	1. 係台北南港展覽館 2 館權利金收入 1 億 1,500 萬元及利息收入 1,709 萬 6 千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2,491 萬 3 千元，增加 718 萬 3 千元，主要係受利率上升影響，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四)其他收入	173,860	1. 係國際企業經營班學員分攤費及辦理推廣貿易工作所衍生之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8,472 萬 5 千元，減少 1,086 萬 5 千元，主要係國際企業經營班班別與課程調整，預估學員分攤費等收入減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5,784,291	1.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2.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3.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辦理實體或線上拓銷活動，協助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廠商拓展全球市場。 4.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5. 較上年度預算數 58 億 7,475 萬 7 千元，減少 9,046 萬 6 千元，主要係減少國際企業人才培訓等委辦計畫經費所致。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7,992	1.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635 萬 5 千元，增加 163 萬 7 千元，主要係增加用人費用所致。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455	1. 購置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834 萬元，減少 188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少汰換電腦相關硬體設備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63 億 3,053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9 億 627 萬 9 千元，增加 14 億 2,425 萬 6 千元，約 29.03%，主要係增加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58 億 2,873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9 億 1,945 萬 2 千元，減少 9,071 萬 4 千元，約 1.53%，主要係減少國際企業人才培訓等委辦計畫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5 億 179 萬 7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短絀 10 億 1,317 萬 3 千元比較，轉絀為餘。
-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117 億 5,173 萬 8 千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5 億 179 萬 7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122 億 5,353 萬 5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1. 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1)我國於 110 年 9 月 22 日正式申請加入。本部除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提案，並會同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部會，依據最新情勢，更新加入後對我國經濟產業影響評估報告。 (2)為爭取成員國民間支持，110 年 7 月及 9 月接續促成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與智利、秘魯工業總會簽署合作協議，並與馬來西亞、智利、秘魯舉辦雙邊企業論壇，加強雙邊產業合作。 2.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參與世界貿易組織、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政府間半導體會議及亞太經濟合作各項會議及活動。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1. 新南向地區： (1)加強雙邊對話：與印尼、澳洲等國召開部、次長及局長級雙邊經貿對話會議。 (2)強化產業鏈結：協助新南向智慧轉型、人才培訓及臺越冷鏈物流合作研討會。 (3)協助排除貿易障礙：協助我國生產液碱、不鏽鋼棒之業者獲印度標準局核發進口許可標章。 (4)簽署協議、備忘錄：簽署台印度有機農產品同等性相互承認協議、台印度 Taiwan Plus 合作備忘錄續約 3 年等。 2. 歐美地區： (1)加強雙邊對話：與加拿大、英國等國召開 10 場部、次長及局長級雙邊經貿對話會議；辦理第 2 屆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話、臺歐盟產業聚落交流等活動。</p> <p>(2)強化產業鏈結：籌組出席線上選擇美國投資高峰會。另本部部長與美商務部長會談，宣布共同建立臺美科技貿易暨投資合作架構。</p> <p>3.鞏固邦誼：召開臺史瓦帝尼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異地簽署臺巴拉圭經濟合作協定第 7 號決議文。</p>
	<p>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p>	<p>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透過實體展品結合線上洽談之作法，辦理 300 項海內外拓銷活動，協助 7 萬家次廠商拓展海外市場，布建海外通路近 1,300 家次。</p> <p>2. 擴大辦理新南向臺灣形象展：於越南、印尼等 5 國辦理，共 755 家次廠商參加。</p> <p>3. 運用跨境電商拓展海外市場：透過台灣經貿網運用數位媒體進行廣告投放，且提供視訊洽談，協助逾 2.5 萬家廠商拓銷市場。</p> <p>4. 提升展覽產業競爭力：辦理臺灣國際專業展海外推廣說明會 20 場次，推廣半導體、資通訊、智慧城市等 15 項產業，另辦理資通訊、照明產業等 7 場論壇，並協助 22 項展覽主辦單位運用線上展覽公版服務。</p> <p>5. 推動會展產業：促成 106 場國際會議以線上或虛實整合方式在臺舉辦。</p>
	<p>持續推動與各國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p>	<p>1. 受疫情影響，原規劃推動與各國產證資訊合作機制相關工作暫緩辦理。</p> <p>2. 110 年簽發產證件數 6,268 件與加發件數 13 件。</p>
<p>(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p>	<p>辦理基金行政業務</p>	<p>辦理基金各項委辦計畫及捐(補)助事項等行政工作。</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電腦相關硬體設備及辦公雜項設備	購置會議用移動式視訊機2台、平板充電同步車1台、印表機1台、摺紙機1台、麥克風1組及除濕機1台。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及會議，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經貿合作關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越南、澳洲等駐臺單位就我國推動加入協定、區域經濟整合、雙邊投資及產業合作議題進行交流。 與新加坡製造商總會召開會議，討論雙邊合作事項，爭取星國產業界支持我加入協定。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參加亞太經濟合作會議，含2次貿易暨投資委員會、2次資深官員及1次貿易部長會議。
	執行新南向政策，深化我與目標國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南向地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強雙邊對話：臺星工作階層交流會議。 強化產業鏈結：辦理臺馬數位貿易人才課程、我國跨境區塊鏈平臺擴大適用臺星貿易文件視訊討論會。 歐美地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強雙邊對話：召開臺歐盟部長級經貿對話會議。 強化產業鏈結：與美國在台協會共同辦理臺美合作提升全球半導體供應鏈韌性座談會等3場會議；與法國、比利時等國辦理4場經濟合作會議。 鞏固邦誼：臺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自111年1月15日生效；臺宏都拉斯自由貿易協定第17號及臺巴拉圭經濟合作協定第7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號決議文分別自 111 年 1 月 14 日及 1 月 15 日生效。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辦理 39 項海內外線上線下拓銷活動，促成 1,412 家次買主對臺採購，94 家次廠商布建通路。 2. 運用跨境電商拓展海外市場：運用台灣經貿網 VR 虛擬展館搭配虛擬產品展示間提供整合式線上洽談服務，並辦理客製化採購媒合服務，累計協助 675 家次廠商。 3. 提升展覽產業競爭力：辦理臺灣國際專業展海外推廣說明會 6 場次，另辦理智慧運動暨騎乘、智慧醫療產業等 2 場論壇，協助 19 項展覽活動運用線上展覽公版服務。 4. 推動會展產業：促成 79 場國際會議在臺舉辦；爭取 8 項國際會議來臺舉辦。
	持續推動與各國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使產證系統訊息與關港貿單一窗口訊息一致，推動辦理產證系統優化作業。 2. 111 年簽發產證件數 2,779 件與加發件數 12 件。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各項委辦計畫及捐(補)助事項等行政工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辦公雜項設備及電腦相關硬體設備	購置讀稿機 1 台。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59 億 4,005 萬 5 千元，其中 39 億 2,078 萬 6 千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等），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本頁空白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5,879,348	基金來源	6,330,535	4,906,279	1,424,256
5,553,92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023,079	4,595,141	1,427,938
5,553,922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023,079	4,595,141	1,427,938
1,543	勞務收入	1,500	1,500	
1,543	服務收入	1,500	1,500	
71,964	財產收入	132,096	124,913	7,183
73	財產處分收入			
55,000	權利金收入	115,000	115,000	
16,891	利息收入	17,096	9,913	7,183
251,919	其他收入	173,860	184,725	-10,865
251,919	雜項收入	173,860	184,725	-10,865
4,296,467	基金用途	5,828,738	5,919,452	-90,714
4,157,517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5,784,291	5,874,757	-90,466
105,083	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擴建南港展覽館)計畫			
33,62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7,992	36,355	1,637
24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455	8,340	-1,885
1,582,881	本期賸餘(短絀)	501,797	-1,013,173	1,514,970
11,182,030	期初基金餘額	11,751,738	10,145,580	1,606,158
	解繳公庫			
12,764,911	期末基金餘額	12,253,535	9,132,407	3,121,128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01,797	
調整非現金項目	37,703	
1.提存呆帳	3,123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18,716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15,864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9,500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555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5,00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4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35,0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405,0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940,055	

註：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

- 1.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項3,620千元。
- 2.備抵呆帳-應收帳款轉列備抵呆帳-催收款項3,097千元。
- 3.催收款項轉列呆帳，並沖銷備抵呆帳-催收款項6,974千元。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023,079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023,079	依貿易法第21條規定，就出進口人輸出入之貨品，收取最高不超過萬分之4.25(目前實際收取比率为萬分之4)之推廣貿易服務費。
勞務收入				1,500	
服務收入				1,500	為廠商簽發產地證明書，每件收取產地證明書手續費250元，預估簽發6,000件，共計編列如列數。
財產收入				132,096	
權利金收入				115,000	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營運權利金收入。
利息收入				17,096	一、存放中央銀行國庫局存款利息收入9,396千元。 二、台灣貿易中心辦公室押金設算利息收入2,900千元(清奈1,305千元、墨西哥1,595千元)。 三、提供中國輸出入銀行辦理出口貸款業務，112年度估計未還餘額之利息收入4,800千元。
其他收入				173,860	
雜項收入				173,860	一、國際企業經營班報名費收入780千元。 二、國際企業經營班學員分攤費收入62,422千元。 三、專題班學員分攤費收入10,100千元。 四、台灣貿易中心營運收入2,000千元(大阪1,195千元、清奈36千元、墨西哥769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總計				6,330,535	五、廠商違約罰款及沒入保證金收入2,000千元。 六、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辦理推廣貿易工作所衍生之收入等91,000千元。 七、臺灣精品獎選拔報名費收入4,396千元。 八、會展人才認證考試報名費收入及銷售認證考試叢書收入1,162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157,517	一、貿易推廣工作 計畫	5,784,291	5,874,757	辦理拓展貿易、因應貿易情勢及支援各項貿易活動及其宣導等費用。
3,229,115	(一)服務費用	3,735,320	3,820,838	數據通訊費952千元：因應產證、廠商及貨品等系統對外服務所需數據通訊專線費用。
306	1.郵電費	952		
	2.旅運費	42,377	40,530	一、 國內旅費391千元： (一) 考察國內各縣市辦理貿易推廣活動辦理情形等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316千元。 (二) 拜訪及稽查國內廠商出口管制制度等之國內出差旅費75千元。 二、 國外旅費40,401千元： (一) 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等國際會議12人次9天3,883千元。 (二) 參加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研討會及派員處理OECD總部聯繫合作事宜10人次9天600千元。 (三) 參加政府間半導體會議(GAMS)6人次8天780千元。 (四) 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相關會議57人次14天5,700千元。 (五) 赴東南亞、紐澳、南亞及中東地區舉辦雙邊經貿技術議題諮商會議及訪問、考察60人次9天4,000千元。 (六) 赴東北亞出席臺日、臺韓雙邊經貿諮商相關會議15人次5天680千元。 (七) 赴美加出席會議及活動10人次7天1,140千元。 (八) 赴中南美洲及非洲出席會議及活動10人次16天1,900千元。 (九) 參加國際會展活動6人次10天500千元。 (十) 參加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貿易管制會談或研討會14人次8天570千元。 (十一) 歐洲雙邊經貿合作及經貿對話會議及活動60人次15天5,000千元。 (十二) 赴國外考察、參加關貿諮商會談或國際會議10人次8天492千元。 (十三) 赴東北亞及大洋洲經貿拓銷訪問團15人次7天935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十四) 赴東南亞及南亞經貿訪問團40人次7天2,750千元。</p> <p>(十五) 推動我國加入區域經濟整合以加強和全球及區域連結，參加相關會議及研討會40人次10天4,000千元。</p> <p>(十六) 籌組歐、美、非洲經貿訪問團25人次16天3,207千元。</p> <p>(十七) 推動深化我國與歐洲各國經貿合作及活動25人次13天2,960千元。</p> <p>(十八) 考察海外貿易推廣活動及參加國際會議10人次7天837千元。</p> <p>(十九) 參加世界貿易組織(WTO)貿易政策研習班6人次90天300千元。</p> <p>(二十) 參加國際間鑽石原石進出口認證標準機制(KP)機制相關會議2人次9天167千元。</p> <p>三、大陸地區旅費1,180千元：</p> <p>(一) 赴大陸、港澳地區協商及調查經貿活動10人次7天1,000千元。</p> <p>(二) 赴大陸地區考察委辦補助計畫之拓銷活動2人次4天100千元。</p> <p>(三) 赴大陸地區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國際會議2人次4天80千元。</p> <p>四、其他旅運費405千元：</p> <p>(一) 商務人員因特殊公務需要返國參加會議或活動相關費用375千元。</p> <p>(二) 本局人員為辦理貿易推廣工作參加會議或活動相關費用30千元。</p>
447	3.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40	95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440千元：光纖儲存設備2台及高階伺服器2台等硬體維護經費。
1,621	4.一般服務費	2,667	1,224	<p>外包費2,667千元：</p> <p>一、辦理出進口廠商資料登錄等業務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1,302千元(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p> <p>二、雲端客服系統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1,365千元(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p>
2,967,093	5.專業服務費	3,400,287	3,512,131	<p>一、法律事務費34,860千元：</p> <p>(一) 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相關國際組織活動及因應國際貿易爭端案件聘請顧問及律師費用9,827千元。</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二) 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PECC)、世界貿易組織(WTO)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國際活動聘請顧問及諮詢費用2,033千元。</p> <p>(三) 聘請外國公關顧問公司及法律事務所等顧問費用23,000千元。</p> <p>二、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700千元：聘請專家、學者評審之出席費及審查費等相關費用。</p> <p>三、 委託調查研究費22,650千元：</p> <p>(一) 委託辦理國內外經貿趨勢研究計畫6,650千元。</p> <p>(二) 委託辦理亞洲地區經貿議題研究6,000千元。</p> <p>(三) 委託辦理重點關注產業趨勢研究計畫10,000千元。</p> <p>四、 委託考選訓練費1,390千元：</p> <p>(一) 駐外人員外語教育訓練費1,050千元。</p> <p>(二) 經貿業務職能訓練費340千元。</p> <p>五、 電腦軟體服務費28,250千元：</p> <p>(一) 產證/簽審/貿易安全管控系統及廠商/貨品/推貿催收/補助會展在臺辦理管理系統維護專案17,900千元。</p> <p>(二) 經貿資訊網暨主題網站維護專案3,500千元。</p> <p>(三) 貿易統計系統維護專案3,450千元。</p> <p>(四) 補助公司或商號及公協會國際參展管理系統維護專案3,400千元。</p> <p>六、 其他專業服務費3,312,437千元：</p> <p>(一)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簽發原產地證明書30千元。</p> <p>(二) 委託辦理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179,626千元：</p> <p>1. 配合產業需要開發及強化展覽27,210千元。</p> <p>2. 加強洽邀外商人士來臺或線上觀展及採購58,000千元。</p> <p>3. 辦理重要展覽協助活動57,120千元。</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4. 臺灣國際專業展科技化服務等37,296千元。</p> <p>(三) 委託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712,260千元：</p> <p>1. 參加國際專業展276,071千元。</p> <p>2. 籌組貿易訪問團73,212千元。</p> <p>3. 辦理各項專案推動國際市場開發業務362,977千元。</p> <p>(四) 委託辦理商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402,801千元：</p> <p>1. 編印及發行中英文刊物38,643千元。</p> <p>2. 營運貿易資料館16,949千元。</p> <p>3. 經貿情勢研析18,439千元。</p> <p>4. 營運台灣經貿網201,443千元。</p> <p>5. 資訊及數據服務99,441千元。</p> <p>6. 創新業務服務27,886千元。</p> <p>(五) 委託辦理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工作計畫890,904千元：設立及營運全球海外辦事處及據點，除服務駐地臺商外，並執行各項國際市場開發專案計畫以協助廠商拓銷、蒐集商情及商機、辦理各項聯繫業務，以增進雙邊經貿關係。</p> <p>(六) 委託辦理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178,372千元：</p> <p>1. 國際企業經營班152,793千元。</p> <p>2. 專業在職訓練班25,579千元。</p> <p>(七) 委託辦理新南向市場創新行銷開發計畫63,500千元：</p> <p>1. 商情資訊研析與優化20,500千元。</p> <p>2. 推動跨產業群聚輔導聯盟21,000千元。</p> <p>3. 運用數位科技，辦理海外創意策展及境內體驗活動22,000千元。</p> <p>(八) 委託辦理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44,000千元：</p> <p>1. 參與國際展覽辦理拓銷活動13,200千元。</p> <p>2. 精準行銷與商機媒合15,500千元。</p> <p>3. 紡織數位推動與數據整合15,300千元。</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九) 委託辦理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業務計畫9,10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申請、核銷及專案辦公室維運等工作8,100千元。 2. 辦理說明會、成果發表會等工作1,000千元。 <p>(十) 委託辦理會展計畫137,706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會展行政服務31,815千元。 2. 提升臺灣會展產業形象82,937千元。 3. 辦理會展產業研究7,954千元。 4. 會展人才培育與認證15,000千元。 <p>(十一) 委託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471,325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台灣精品之選拔作業、表揚與台灣精品國內活動81,300千元。 2. 擬定個別目標市場整體產業形象活動策略，採取整合性多元作法，如於國際專業展設置台灣精品館及買主洽談會等活動194,425千元。 3. 依個別目標市場，協助相關產業之國內企業佈建海外通路、辦理產業發表等工作及辦理臺灣產業形象相關調查101,500千元。 4. 辦理全球因地制宜，配合當地重要節慶或運動賽事等工作94,100千元。 <p>(十二) 委託辦理業界開發國際市場計畫9,683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審查、申請、核銷及專案辦公室維運等工作8,183千元。 2. 辦理說明會、成果發表會等工作1,500千元。 <p>(十三) 委託辦理智慧機械海外推廣計畫89,70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數位科技及商機媒合84,350千元。 2. 市場研究及計畫管理5,350千元。 <p>(十四) 委託辦理台灣品牌耀飛計畫94,60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構品牌服務窗口與資訊平台22,900千元；辦理品牌計畫說明會、品牌企業交流暨顧問諮詢會等。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2. 品牌管理客製化診斷輔導36,600千元：依企業發展階段提供諮詢訪視及客製化診斷輔導服務。</p> <p>3. 品牌發展學院3,000千元。</p> <p>4. 品牌價值調查13,600千元。</p> <p>5. 國際消費市場趨勢2,500千元。</p> <p>6. 重點潛力產業品牌示範性推動輔導16,000千元。</p> <p>(十五) 委託辦理國際經貿規範諮詢工作3,000千元：針對我國參與國際經貿事務及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等進行相關規範諮詢工作、辦理校園座談會等。</p> <p>(十六) 委託辦理因應亞洲地區經貿情勢變化諮詢1,000千元：委託智庫針對亞洲地區國家經貿情勢研究，協助研擬有利我廠商對外發展之經貿政策，以順應國際情勢佈局。</p> <p>(十七) 委託辦理戰略性高科技貨品(SHTC)管控作業計畫8,00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置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資料庫1,300千元。 2. 辦理專案鑑定、專案審查、執行專案報廢監督與現場稽查及辦理ICP聯誼會、簽審單位交流等會議6,700千元。 <p>(十八) 委託辦理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及其他工商團體推廣貿易業務計畫9,83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申請、核銷及專案辦公室維運等工作8,590千元。 2. 辦理說明會、委託核配研究案及補助制度檢討等工作1,240千元。 <p>(十九) 委託辦理促進臺歐盟產業聚落交流合作計畫1,000千元：為推動臺歐盟產業聚落交流，辦理各項促進臺歐盟產業聚落交流合作工作。</p> <p>(二十) 委託辦理國際出口管制法規資訊研蒐計畫6,00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析國際高科技貨品管制法規機制、蒐報即時輿情、我出口管制法令調整建議及出口管制諮詢服務3,30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11,344	6.媒體政策及 業務宣導費	143,965	124,603	<p>2. 國際高科技貨品管制趨勢與產業影響分析、配合辦理及出席出口管制相關會議2,700千元。</p> <p>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43,965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p> <p>一、 配合本部辦理政策廣宣經費 3,500千元。</p> <p>二、 貿易措施溝通計畫9,460千元。</p> <p>三、 加強與全球及區域經貿連結廣宣計畫 2,500千元。</p> <p>四、 委託辦理計畫內相關之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28,505千元，包括：</p> <p>(一) 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 16,000千元。</p> <p>(二) 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17,341千元。</p> <p>(三) 商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18,890千元。</p> <p>(四) 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工作計畫200千元。</p> <p>(五)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4,918千元。</p> <p>(六) 新南向市場創新行銷開發計畫800千元。</p> <p>(七) 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3,000千元。</p> <p>(八) 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業務計畫 900千元。</p> <p>(九) 會展計畫6,794千元。</p> <p>(十) 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49,000千元。</p> <p>(十一) 業界開發國際市場計畫292千元。</p> <p>(十二) 智慧機械海外推廣計畫9,800千元。</p> <p>(十三) 台灣品牌耀飛計畫400千元。</p> <p>(十四) 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及其他工商團體推廣貿易業務計畫170千元。</p>
148,304	7.推展費	143,632	141,400	<p>推展費143,632千元：非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之宣導經費，如舉辦活動或說明會發放宣傳品、形象展與參展團所需活動會場廣告等。</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一、 貿易措施溝通計畫所需之業務推展經費650千元。 二、 加強與全球及區域經貿連結廣宣計畫所需之業務推展經費2,000千元。 三、 委託辦理計畫內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經費140,982千元，包括： (一) 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500千元。 (二) 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3,290千元。 (三) 商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3,792千元。 (四)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1,000千元。 (五) 新南向市場創新行銷開發計畫700千元。 (六) 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1,000千元。 (七) 會展計畫500千元。 (八) 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129,675千元。 (九) 業界開發國際市場捐助計畫25千元。 (十) 智慧機械海外推廣計畫500千元。
390	(二)材料及用品費	32	32	
390	1.用品消耗	32	32	食品32千元：辦理貿易推廣活動情形等所需之會議逾時誤餐費。
343	(三)租金、償債與利息費			
343	1.房租			
4,453	(四)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521	4,282	
2,307	1.購建固定資產	721	3,282	一、 購置機械及設備570千元：辦理海外據點業務拓展計畫所需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設備。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146	2.購置無形資產	800	1,000	二、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51千元：辦理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所需教學用混音機及無線麥克風設備。 三、購置雜項設備100千元：辦理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所需電視機設備。 購置電腦軟體800千元：SSO單一登入軟體。
53,333	(五)稅捐及規費 (強制費)	60,000	60,000	
53,333	1.房屋稅	60,000	60,000	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房屋稅60,000千元。
844,720	(六)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1,939,175	1,939,465	
205	1.會費	228	228	國際會議組織協會(ICC)年費128千元及臺灣精品品牌協會會員費100千元。
835,596	2.捐助、補助 與獎助	1,918,947	1,919,237	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30,000千元： (一) 補助中國輸出入銀行擴充輸出保險準備經費100,000千元。 (二) 補助工業局辦理拓展國際市場商機暨工業國際合作計畫經費30,000千元。 二、捐助國內團體1,788,947千元： (一) 捐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辦理國內外貿易推廣有關會議及專業展等活動經費84,217千元。 (二) 捐助公協會、學術機構在臺辦理會展業務經費85,000千元。 (三) 捐助其他工商團體辦理推廣貿易業務經費126,380千元。 (四) 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等經費500,000千元。 (五) 捐助業界開發國際市場計畫經費100,000千元。 (六) 捐助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辦理各項協助紡織業發展之專案計畫經費1,610千元。 (七) 捐助臺灣精品品牌協會推廣工作經費4,000千元。 (八) 捐助我國廠商因應外國貿易救濟調查或提控案件經費36,00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九) 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及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辦理推廣貿易業務經費780,000千元。 (十) 捐助公協會辦理協助業者因應貿易救濟與掌握國際經貿情勢計畫6,000千元。 (十一) 捐助公協會辦理協助業者參與國際經貿事務計畫經費3,150千元。 (十二) 捐助公協會辦理協助國內服務業業者參與國際經貿事務計畫經費3,150千元。 (十三) 捐助重要輸日公會赴日設置行銷、服務據點經費5,340千元。 (十四) 捐助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辦理臺印度資訊通信科技(ICT)產業交流專案經費3,500千元。 (十五) 捐助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辦理推動台灣與東協智慧產業合作計畫經費4,000千元。 (十六) 捐助台日商務交流協進會辦理臺日商務交流、對日拓銷及促進經貿交流合作計畫經費6,500千元。 (十七) 捐助財團法人或公協會辦理中東資通訊貿易推廣計畫經費6,000千元。 (十八) 捐助台灣印度經貿協會辦理拓展印度市場計畫經費200千元。 (十九) 捐助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工作經費27,000千元。 (二十) 捐助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及東亞經濟協會工作計畫經費6,900千元。
8,919	3.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0,000	20,000	補貼中小企業申請拓銷海外市場之外銷貸款信用保證手續費20,000千元。
4,043	(七)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3,123	3,175	
4,043	1.各項短絀	3,123	3,175	提列呆帳損失3,123千元。
21,118	(八)其他	45,120	46,965	
21,118	1.其他支出	45,120	46,965	其他45,12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一、 蒐集國內外及國際組織等相關法令、統計資料文件及翻譯、印製等費用6,690千元。 二、 辦理國際間貿易發展趨勢相關業務經費600千元。 三、 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等國內及國際活動經費2,500千元。 四、 舉辦亞洲地區區域整合及市場拓展研討會經費1,000千元。 五、 辦理推動我與亞洲與大洋洲國家雙邊經貿關係業務經費7,500千元。 六、 駐外單位辦理拓展貿易相關業務工作經費7,000千元。 七、 邀請各國(地區)重要經貿人士及工商團體訪臺經費6,000千元。 八、 辦理對歐美非地區經貿業務經費2,000千元。 九、 推動臺歐盟雙邊經貿合作工作經費2,000千元。 十、 辦理戰略性高科技貨品進出口管控相關說明會、研討會及雙邊、多邊等會議，及查扣或沒入業務相關費用400千元。 十一、 因應經貿情勢業務需要辦理或支援各項活動或與各媒體聯繫等工作經費500千元。 十二、 辦理產證系統優化活動105千元。 十三、 出口貨物收取推廣貿易服務費所需之作業經費8,675千元。 十四、 辦理提升我國廠商競爭力研討會或論壇經費150千元。
105,083	二、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擴建南港展覽館)計畫			
105,083	(一)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05,083	1.購建固定資產			
33,627	三、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7,992	36,355	
33,190	(一)用人費用	37,356	35,699	
906	1.正式員額薪資	1,069	1,038	一、管理委員會委員兼任酬勞費273千元。 二、工友薪資796千元。
22,438	2.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5,340	24,062	一、聘用人員薪資18,143千元。 二、約僱人員薪資7,197千元。
1,403	3.超時工作報酬	1,700	1,735	一、超時加班費820千元：聘僱人員818千元及工友2千元。 二、不休假加班費880千元：聘僱人員836千元及工友44千元。
2,979	4.獎金	3,316	3,224	一、考績獎金133千元：工友133千元。 二、年終獎金3,183千元：聘僱人員3,083千元及工友100千元。
1,651	5.退休及卹償金	1,635	1,552	一、聘僱人員勞工退休金1,555千元。 二、工友退休及離職金80千元。
3,812	6.福利費	4,296	4,088	一、分擔員工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補助費3,403千元：聘僱人員3,254千元及工友149千元。 二、傷病醫藥費117千元：聘僱人員健康檢查費用108千元及工友健康檢查費用9千元。 三、其他福利費776千元：休假旅遊補助費752千元及退休工友3節慰問金24千元。
329	(二)服務費用	602	603	
1	1.郵電費	116	116	郵費116千元：寄送文件用之郵資。
	2.旅運費	21	21	國內旅費21千元：辦理基金業務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
35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5	71	印刷及裝訂費65千元：辦理基金業務所需公文封、印刷等費用。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5千元：公務機車修理維護費。
1	5.保險費	1	1	責任保險費1千元：公務機車強制責任保險費。
94	6.一般服務費	94	94	體育活動費94千元：聘僱人員45人90千元，工友2人4千元。(每人2,000元)
199	7.專業服務費	300	300	電腦軟體服務費300千元：基金會計系統維護費30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07	(三)材料及用品 費	33	51	
5	1.使用材料費	10	28	燃料10千元：公務用機車油料費。
102	2.用品消耗	23	23	一、購置辦公用消耗品及非消耗品20千元。 二、聘僱人員退休紀念牌3千元。
1	(四)稅捐及規費 (強制費)	1	2	
1	1.規費	1	2	汽車燃料使用費1千元：公務機車燃料使用費。
240	四、一般建築及設 備計畫	6,455	8,340	
240	(一)購建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 長期投資及營 舍與設施工程 支出	6,455	8,340	
240	1.購建固定資 產	6,455	8,340	一、購置機械及設備6,125千元：汰換高階 網路儲存陣列設備1台3,000千元、不斷 電設備600千元、印表機1台25千元及 網路邊際交換器17台2,500千元等設 備。 二、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160千元：汰換輕 型電動機車2台。 三、購置雜項設備170千元：汰換碎紙機及 高畫質硬碟數位攝影機170千元。
4,296,467	總 計	5,828,738	5,919,452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784,291	委託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商情資訊服務、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等貿易推廣工作所需經費，及捐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各工商團體、會展相關公協會等辦理推廣貿易所需經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37,992	聘僱人員人事費用等行政工作所需經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千元			6,455	購置辦公雜項設備、輕型電動機車，及高階網路儲存陣列設備、不斷電設備等電腦相關硬體設備。
合計				5,828,738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784,291	
上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874,757	
前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157,517	
109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287,140	
108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523,743	

註：與推廣貿易業務直接相關之電腦軟體服務費，於109年度由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重分類至貿易推廣工作計畫，為利比較，108年度決算數係以重分類後數字表達。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一)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47		47	
工友	2		2	
聘用	29		29	
約僱	16		16	
管理會委員	21		21	
總 計	68		68	

註：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繳交推貿服務費相關資料登錄及欠費廠商催收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辦理接聽廠商洽詢出進口廠商登記、輸出入規定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分擔保 險費	傷病醫 藥費	其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69	25,340	1,700	3,183	133	1,635	3,403	117	776	37,356		37,356
管理會委員	273									273		273
正式人員—工友	796		46	100	133	80	149	9	56	1,369		1,369
聘僱人員		25,340	1,654	3,083		1,555	3,254	108	720	35,714		35,714
合 計	1,069	25,340	1,700	3,183	133	1,635	3,403	117	776	37,356		37,356

註：

- 1.年終獎金：編列47人3,183千元，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3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1319號函頒「110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
- 2.考績獎金：編列2人133千元，依據「工友管理要點」辦理。
- 3.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繳交推貿服務費相關資料登錄及欠費廠商催收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計1,302千元;辦理接聽廠商洽詢出進口廠商登記、輸出入規定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1,365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143,96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配合本部辦理整體政策廣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500千元。2. 辦理貿易措施溝通，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460千元。3. 辦理國際經貿議題及國際經貿組織國內政策廣宣及溝通，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500千元。4. 辦理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推動我國國際專業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6,000千元。5. 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於國內外宣傳參展團與拓銷團等各項專案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7,341千元。6. 辦理國內外商情資訊、數據分析及台灣經貿網等服務，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8,890千元。7. 辦理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工作，吸引買主洽詢我國產業及產品資訊相關媒體宣導刊登等經費200千元。8. 辦理國際企業人才培訓業務，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918千元。9. 辦理新南向市場創新行銷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800千元。10. 辦理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0千元。11. 辦理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業務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00千元。12. 辦理推動臺灣會展產業國際形象，協助爭取國際會展活動來臺舉辦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6,794千元。13. 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於目標市場刊登廣告、協助公協會辦理形象活動及辦理各市場因地制宜推動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9,000千元。14. 辦理業界開發國際市場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92千元。15. 辦理智慧機械海外推廣計畫，全球主要目標市場與新興市場重要展覽整合活動及協助公協會進行數位輔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80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總 計	143,965	16. 辦理臺灣最佳國際品牌宣傳，雜誌刊登費等經費400千元。 17. 辦理公協會推廣貿易業務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70千元。 悉數為經常支出。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3,190	35,699	用人費用	37,356		37,356	
906	1,038	正式員額薪資	1,069		1,069	
22,438	24,06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5,340		25,340	
1,403	1,735	超時工作報酬	1,700		1,700	
2,979	3,224	獎金	3,316		3,316	
1,651	1,552	退休及卹償金	1,635		1,635	
3,812	4,088	福利費	4,296		4,296	
3,229,444	3,821,441	服務費用	3,735,922	3,735,320	602	
1	116	郵電費	1,068	952	116	
306	40,551	旅運費	42,398	42,377	21	
35	7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5		65	
447	9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45	1,440	5	
1	1	保險費	1		1	
1,715	1,318	一般服務費	2,761	2,667	94	
2,967,292	3,512,431	專業服務費	3,400,587	3,400,287	300	
111,344	124,603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43,965	143,965		
148,304	141,400	推展費	143,632	143,632		
497	83	材料及用品費	65	32	33	
5	28	使用材料費	10		10	
492	55	用品消耗	55	32	23	
34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343		房租				
109,776	12,62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7,976	1,521		6,455
107,630	11,622	購建固定資產	7,176	721		6,455
2,146	1,000	購置無形資產	800	800		
53,334	60,00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0,001	60,000	1	
53,333	60,000	房屋稅	60,000	60,000		
1	2	規費	1		1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844,720	1,939,46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1,939,175	1,939,175		
205	228	會費	228	228		
835,596	1,919,23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18,947	1,918,947		
8,919	20,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20,000	20,000		
4,043	3,175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 出	3,123	3,123		
4,043	3,175	各項短絀	3,123	3,123		
21,118	46,965	其他	45,120	45,120		
21,118	46,965	其他支出	45,120	45,120		
4,296,467	5,919,452	合計	5,828,738	5,784,291	37,992	6,455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註：其他車輛：112年度未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預算，另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計有一般公務用機車3輛。

附 錄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15,073,294	資 產	13,275,539	12,757,323	518,216
8,769,099	流動資產	6,968,244	6,455,551	512,693
6,455,234	現金	5,940,055	5,405,000	535,055
725,867	應收款項	724,915	747,277	-22,362
1,587,998	預付款項	303,274	303,274	
6,000,00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長期貸款	6,000,000	6,000,000	
304,195	其他資產	307,295	301,772	5,523
304,195	什項資產	307,295	301,772	5,523
15,073,294	資產總額	13,275,539	12,757,323	518,216
2,308,383	負 債	1,022,004	1,005,585	16,419
2,303,347	流動負債	1,016,968	1,001,104	15,864
2,270,480	應付款項	985,757	985,757	
32,866	預收款項	31,211	15,347	15,864
5,036	其他負債	5,036	4,481	555
5,036	什項負債	5,036	4,481	555
12,764,911	基 金 餘 額	12,253,535	11,751,738	501,797
12,764,911	基金餘額	12,253,535	11,751,738	501,797
12,764,911	基金餘額	12,253,535	11,751,738	501,797
15,073,294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3,275,539	12,757,323	518,216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1億913萬9千元，係相關採購案、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辦理國際企業經營班學員保證金及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委託營運管理之履約保證金等。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推廣貿易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5,628,769	263,219					92,875	5,272,675	
機械及設備	503,791	189,583	6,695	(1)	570	(7)	53,492	266,841	
						購置高階 網路儲存 陣列設 備、網路 邊際交換 器等設備 及汰換並 撥出至外 交部個人 電腦等設 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011	10,452	211	(1)	79	(5)	2,824	10,867	
						購置無線 麥克風、 混音機及 汰換輕型 電動機車 並報廢機 車。			
雜項設備	199,064	94,959	270	(1)	305	(5)	20,235	83,835	
						汰換電視 機及碎紙 機等並報 廢電視機 及攝影機 等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11,656		800	(1)	3,321	(9)		9,135	
權利	687				133	(9)		554	
						商標權攤 銷。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6,367,978	558,213	7,976		4,408		169,426	5,643,907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報廢(6)變賣(7)撥出(8)遺失(9)無形資產攤銷(10)其他。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2-5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2-6
2.現金流量預計表.....	2-7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2-8
2.基金用途明細表.....	2-9~2-14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2-15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2-16
2.員工人數彙計表.....	2-17
3.用人費用彙計表.....	2-18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19~2-20
5.各項費用彙計表.....	2-21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2-22
2.資本資產明細表.....	2-23

總 說 明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積極推動及加強能源研究發展工作，特依能源管理法第 5 條規定設置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建構安全穩定、效率運用、潔淨之能源供需系統，推動節約能源、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營造有助節能減碳之發展環境，以實現臺灣永續能源發展。

二、施政重點

辦理節約能源技術研發、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等科技計畫、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及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等。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管理機關為經濟部能源局，依據能源管理法第 5 條之 1 規定，基金主要來源係向綜合電業、石油煉製業及石油輸入業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 5% 範圍內收取，但已依其他法律規定繳交電能或石油基金者，免收取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本基金之用途範圍為：能源開發技術之研究發展；能源合理有效使用及節約技術、方法之研究發展；能源經濟分析及其情報資料之蒐集；能源規劃及技術等專業人員之培訓；其他經核定之支出。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156,884	1. 台電公司依能源管理法第 5 條之 1 規定，按其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 5% 範圍內撥入之收入。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9,207 萬 6 千元，增加 6,480 萬 8 千元，主要係衡量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支出之需要後，按預估綜合電業經營能源業務收入 5% 之範圍內編列所致。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二)財產收入	31,114	1. 國有房地使用費收入、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與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221 萬 8 千元，減少 1,110 萬 4 千元，主要係預估權利金收入減少所致。
(三)其他收入	19,353	1. 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350 萬 5 千元，減少 415 萬 2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其他衍生性收入減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3,185,052	1. 規劃整體能源政策發展策略，提升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執行成效，推動能源部門 2050 年淨零排放路徑檢核，賡續能源國際合作及能源統計業務。 2. 電力穩定供應策略研擬及智慧電網政策推動與應用，確保電力穩定供應。 3. 訂定能源規範與標準，透過能源查核制度建立及節能輔導，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4. 推動節約能源技術之研究發展，促進能源合理有效使用。 5. 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5,161 萬 7 千元，增加 1 億 3,343 萬 5 千元，主要係增加縣市節能推廣示範計畫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32 億 735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 億 5,779 萬 9 千元，增加 4,955 萬 2 千元，約 1.57%，主要係衡量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支出之需要後，按預估綜合電業經營能源業務收入 5‰之範圍內編列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31 億 8,505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5,161 萬 7 千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元，增加 1 億 3,343 萬 5 千元，約 4.37%，主要係增加縣市節能推廣示範計畫等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229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1 億 618 萬 2 千元，減少賸餘 8,388 萬 3 千元，約 79.00%。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15 億 5,031 萬 3 千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2,229 萬 9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15 億 7,261 萬 2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 (110)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能源政策與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 3 場次「能源管理法」修正草案意見徵詢會；完成新增及修正條文 7 條。 2. 完成能源轉型白皮書年度定期檢討，產出關鍵指標及重點方案執行報告 1 份。 3. 完成 2050 年淨零之碳能源技術科學檢核及社會對話。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我國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之部門能源需求與供給評估，以及我國 2030 年國家自定貢獻 (NDC) 目標立場及建議。 2. 完成能源部門氣候變遷風險評估指引，並輔導 17 廠家試行氣候風險評估，另協助 2 廠家完成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規劃。 3.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之能效審查 7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2 件。
	國際合作與能源統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我國能源領域 CPTPP 不符合措施承諾清單立場說明、WTO 與貿易減碳措施合致性分析、美國與歐盟能源與貿易政策研析，並提供國際能源談判情資摘要，以及執行 WTO 貿易政策與補貼措施檢討提問。 2. 完成發布「109 年我國燃料燃燒二氧化碳排放統計與分析」文件，並提供環保署編製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以及部門階段管制目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標檢討管理所需統計數據。 3. 定期出版 5 項統計刊物，包括統計月報 12 冊、能源指標、平衡表、手冊及年報各 1 冊。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1. 民營嘉惠電力公司第 2 號新燃氣機組 51 萬瓩於 110 年 7 月 29 日起商轉。 2. 110 年 7、8 月用電尖峰時段水情改善，加上機組歲修完成後加入系統，供電情勢穩定。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1. 累計公告 52 項節能標章產品基準、32 項耗能器具最低容許耗用能源基準、18 項產品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基準。 2. 執行產業能源大用戶能源查核制度，110 年申報 109 年節能率為 1.72%；提供節能技術輔導 438 家次，發掘節能潛力 4 萬公秉油當量。 3. 實施「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110 年申報 109 年用電效率提升 7.12%，且連續 13 年(97~109 年)用電負成長。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1. 完成開發國產首套 300RT 級磁浮冰水機，達 1 級國家能源效率，並導入 5 處場域共 8 套之示範商轉實績。 2. 開發高效率潛熱回收熱風乾燥設備，能源效率提升至 60% 以上，應用於廢熱回收乾燥系統中，節能達 20% 以上。
(二)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交通及運輸設備	購置會議室桌上型麥克風系統 1 套。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能源政策與規劃	1. 完成能源轉型白皮書 110 年度執行報告初稿，後續將邀請白皮書工作小組民間委員參與，以落實公民參與精神。 2. 完成能源部門淨零排放技術推動策略初評。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1. 完成能源部門淨零排放策略及路徑推估，並納入國發會 111 年 3 月 30 日公布之「臺灣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p> <p>2.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之能效審查 7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3 件。</p>
	國際合作與能源統計	<p>1. 完成上半年國際能源談判情資摘要、WTO 與經貿機制現代化談判分析、區域與雙邊經貿談判議題研析，以及紐西蘭貿易政策檢討提問。</p> <p>2. 完成能源統計刊物改版，並納入電動運具電力消費資料，及能源統計專區上線。</p>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p>因水情改善，星元、新桃等民營電廠及台電大潭電廠故障機組完成修復，再生能源、大潭新燃氣 8 號機組加入供電系統，預期下半年供電情勢可維持穩定。</p>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p>1. 完成修訂無風管空氣調節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WTO/TBT 通知及進行國內預告，進行修訂螢光燈管、緊密型螢光燈管、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WTO/TBT 通知，並實施新訂之 LED 燈管容許耗用能源基準。</p> <p>2. 提供節能技術輔導 130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0.96 萬公秉油當量。</p>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p>1. 成立國產 1 級能效冰機商業化平台聯盟，並實際落實國產 300RT~1000RT 之 1 級磁浮冰水機於花蓮慈濟、嘉義基督教、林口長庚與宏仁等醫院計 6 套商轉，節電 12~20%；同步開始進行低 GWP 冷媒(R513A)之創新低碳冰機開發。</p> <p>2. 完成高效率線性電源架構設計，含自動分段功能及緩切換機制，可縮減控制電路耗電，提高電源效率。</p>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23 億 2,257 萬 9 千元，其中 15 億 2,643 萬 2 千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能源研究發展收入等)，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本頁空白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3,067,752	基金來源	3,207,351	3,157,799	49,552
3,022,347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156,884	3,092,076	64,808
3,022,347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156,884	3,092,076	64,808
30,496	財產收入	31,114	42,218	-11,104
86	財產處分收入			
5,123	租金收入	5,036	5,123	-87
21,146	權利金收入	22,466	33,000	-10,534
4,141	利息收入	3,612	4,095	-483
14,909	其他收入	19,353	23,505	-4,152
14,909	雜項收入	19,353	23,505	-4,152
2,864,131	基金用途	3,185,052	3,051,617	133,435
2,863,413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3,185,052	3,051,617	133,435
71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3,621	本期賸餘(短絀)	22,299	106,182	-83,883
1,240,510	期初基金餘額	1,550,313	1,268,461	281,852
	解繳公庫			
1,444,131	期末基金餘額	1,572,612	1,374,643	197,969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2,299	
調整非現金項目	-35,971	
1.提存呆帳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263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35,708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67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306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3,3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335,9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22,579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156,884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156,884	台電公司依能源管理法第5條之1之規定，按其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5%範圍內撥入之收入。
財產收入				31,114	
租金收入				5,036	國有房地使用費收入。
權利金收入				22,466	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
利息收入				3,612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19,353	
雜項收入				19,353	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總 計				3,207,351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863,413	一、能源研究發展 工作計畫	3,185,052	3,051,617	辦理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節約能源技術研發及其宣導等費用。
1,109,210	(一)服務費用	1,225,779	1,168,869	
2,543	1.郵電費	2,750	2,750	辦理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節約能源技術研發等相關業務用郵資、電話、傳真等費用2,750千元。
2,047	2.旅運費	3,680	3,582	一、國內旅費2,300千元：辦理能源相關業務實地查核等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 二、國外旅費1,380千元： (一) 參與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第28次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1人次11天250千元。 (二) 臺德能源轉型研討會2人次8天380千元。 (三) 辦理德國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10天180千元。 (四) 辦理日本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7天140千元。 (五) 辦理匈牙利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6天120千元。 (六) 參訪澳洲碳捕存科研機構及中大型示範計畫1人次8天120千元。 (七) 台日淨煤及CCS技術交流活動1人次5天75千元。 (八) 「Fuel Cell Seminar & Energy Exposition」研討會與能源展1人次10天115千元。
69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60	160	印刷及裝訂費160千元：編輯會議資料、印製各項政策法規及作業手冊等費用。
34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75	雜項設備修護費50千元：空調設備清洗及管線維護、維修等費用。
	5.一般服務費	696	1,404	外包費696千元：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
1,071,325	6.專業服務費	1,169,535	1,119,479	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411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二、 委託調查研究費909,604千元：</p> <p>(一) 非科技計畫51,522千元：</p> <p>1. 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12,300千元：</p> <p>(1) 國際能源談判決策支援能量建構12,300千元。</p> <p>2. 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39,222千元：</p> <p>(1) 電力設備技術發展及管理制度研析計畫9,940千元。</p> <p>(2) 電力穩定供應策略研擬及管理21,282千元。</p> <p>(3) 多元需量反應工具及其前瞻作法之政策研析8,000千元。</p> <p>(二) 科技計畫858,082千元：</p> <p>1. 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858,082千元：</p> <p>(1) 工業部門能源查核與效率管理81,968千元。</p> <p>(2) 服務業能源查核與能源管理輔導推廣80,320千元。</p> <p>(3) 公部門用電效率管理35,650千元。</p> <p>(4) 能源技術服務產業精進輔導43,685千元。</p> <p>(5) 車輛能源效率管理策略執行與基準研究29,800千元。</p> <p>(6) 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推動與決策支援研究88,215千元。</p> <p>(7) 重型車輛能源效率提升研究與輔導推廣20,000千元。</p> <p>(8) 馬達動力機械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準訂定研究82,837千元。</p> <p>(9) 能源效率提升政策及技術策略規劃45,000千元。</p> <p>(10) 節能環境營造與社會溝通策略研究63,750千元。</p> <p>(11) 中小能源用戶節能服務與推廣38,685千元。</p> <p>(12) 冰水主機能源效率基準管理與推動34,832千元。</p>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13) 近零耗能建築示範應用9,250千元。</p> <p>(14) 國家總體能源政策發展規劃及決策支援 能量建構39,940千元。</p> <p>(15) 我國能源部門淨零推動計畫44,910千 元。</p> <p>(16) 能源先期管理制度執行、查核與研究 16,940千元。</p> <p>(17) 能源部門因應氣候變遷調適管理機制推 動24,500千元。</p> <p>(18) 能源經濟模型及策略規劃評估20,000千 元。</p> <p>(19) 能源發展綱領與能源相關法規研析推動 支援25,000千元。</p> <p>(20) 能源統計資料編輯系統運維與推廣應用 32,800千元。</p> <p>三、電腦軟體服務費17,500千元(非科技計 畫)：能源業務推動及管理輔助17,500千 元。</p> <p>四、其他專業服務費242,020千元(非科技計 畫)：</p> <p>(一) 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58,225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源領域安全管理推動18,500千元。 2. 能源服務平台與設備維護10,625千元。 3. 能源議題推廣研析及因應策略規劃3,500 千元。 4. 能源政策研究與行政支援類計畫管理與 資訊整合25,600千元。 <p>(二) 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141,695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力政策發展規劃與售電業管理29,900 千元。 2. 電力工程技術規範及高壓用電設備管理 計畫20,495千元。 3. 電業設備查驗技術及智慧管理計畫 64,500千元。 4. 發電業及自用發電設備環評後追蹤計畫 5,000千元。 5. 電力工程行業管理制度及資訊系統研析 計畫12,800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 輸配電業與售電業會計查核與管理9,000千元。 (三) 節約能源教育、宣導及標準 42,100千元： 1. 能源管理專業人才培訓推廣19,000千元。 2. 輔導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23,100千元。
14,562	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3,299	17,982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3,299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能源政策宣導及配合本部整體政策宣導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8,629	8. 推展費	25,609	23,437	推展費25,609千元：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節能政策推動及整合宣導、綠能相關議題論壇、氣候變遷調適與溫室氣體減緩推廣等經費。
929	(二)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929	1. 用品消耗	1,000	1,000	購置辦公用消耗品及非消耗品1,000千元。
260	(三)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65	250	
260	1. 機器租金	265	250	影印機租賃費265千元。
4	(四)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4	1. 規費			
1,751,825	(五)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958,008	1,881,498	
	1. 會費	15		學術團體會費15千元：參加中華民國能源經濟學會及中華民國大氣層保護協會會費。
1,751,225	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57,393	1,880,898	一、捐助國內團體1,751,458千元： (一) 科技計畫1,750,908千元： 1.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870,908千元： (1) 碳捕存再利用整合示範計畫59,600千元。 (2) 高效率低溫室效應冷媒無油離心機開發84,840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3) 多聯變頻式空調整合技術開發84,850千元。</p> <p>(4) 節能照明與驅動電源技術開發暨應用推動82,800千元。</p> <p>(5) 高效率工業吸附節能技術開發64,650千元。</p> <p>(6) 磁電加熱節能設備技術發展19,800千元。</p> <p>(7) 智慧型自預熱式暨間接燃燒節能技術研發57,200千元。</p> <p>(8) 紡織製程節能技術研發41,165千元。</p> <p>(9) 住商智慧節能系統技術與示範應用79,700千元。</p> <p>(10) 工業能源資通訊技術開發與應用推動56,880千元。</p> <p>(11) 節能綠色吸附材料關鍵元件及設備技術開發17,700千元。</p> <p>(12) 主動式節能技術與示範應用31,800千元。</p> <p>(13) 高效率工業燃燒技術開發19,933千元。</p> <p>(14) 智慧電網推動與關鍵應用技術發展計畫89,990千元。</p> <p>(15) 電力市場監管制度研析與推動計畫80,000千元。</p> <p>2. 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780,000千元：</p> <p>(1) 推動能源技術服務業補助款400,000千元。</p> <p>(2) 廢熱與廢冷回收技術示範應用專案補助50,000千元。</p> <p>(3) 公用設備與系統效率提升示範330,000千元。</p> <p>3. 業界能源科技研究發展-節能減碳領域100,000千元。</p> <p>(二) 非科技計畫550千元：</p> <p>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能源領域會議及活動550千元。</p> <p>二、補(協)助政府機關(構)205,935千元(科技計畫)：</p>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00	3.分擔	600	600	(一) 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 205,935千元： 1. 縣市節能推廣示範150,000千元。 2. 區域能資源整合循環回收利用示範輔導 20,000千元。 3. 製造業能源管理示範輔導35,935千元。 分攤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推動業務所需經 費600千元。
1,185	(六)其他			
1,185	1.其他支出			
718	二、一般建築及設 備計畫			
718	(一)購建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 投資及營舍與設 施工程支出			
718	1. 購建固定資產			
2,864,131	總 計	3,185,052	3,051,617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 計畫	千元			3,185,052	委託辦理能源政策研究與行政支援類計畫管理與資訊整合、電業設備查驗技術及智慧管理、工業部門能源查核與效率管理、服務業能源查核與能源管理輔導推廣、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推動與決策支援研究及馬達動力機械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準訂定研究等計畫所需經費，及捐助財(社)團法人、工商團體及補(協)助政府機關(構)辦理節約能源技術研發及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等所需經費。
合 計				3,185,052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85,052	
上年度預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051,617	
前年度決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2,863,413	
109年度決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079,375	
108年度決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68,709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註：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退休金	分擔保 險費	其他			
合 計											

註：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696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23,29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本部整體政策宣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0千元。 2. 辦理相關電力設備現況及政府施政方向之揭露與分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60千元。 3. 強化及宣導我國電力穩定供應資訊及專業知識，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8千元。 4. 宣導工業部門能源查核與效率管理成果，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1千元。 5. 宣導服務業節能推動成果及節能觀念，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5千元。 6. 推動車輛耗能研究及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0千元。 7. 辦理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735千元。 8. 辦理重型車輛能源效率之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0千元。 9. 辦理馬達動力機械效率管理政策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15千元。 10. 辦理節能政策推動及整合宣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900千元。 11. 辦理冰水主機能源效率基準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63千元。 12. 辦理近零耗能建築評估指標系統介紹報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50千元。 13. 辦理用電安全相關訊息之分享及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0千元。 14. 研擬能源政策宣導主軸與議題內容，提出廣宣議題及資源宣傳規劃，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000千元。 15. 宣導電力相關領域資訊，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0千元。 16. 宣導高壓用電設備審查及電力工程技術規範相關資訊，電子媒體刊登經費5千元。 17. 宣導能源管理人員訓練、數位學習平台及能源管理社群招生與成果，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50千元。 18. 辦理能源教育成果展示宣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00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19. 辦理碳捕存再利用整合示範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千元。 20. 辦理高效率低溫室效應冷媒無油離心機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千元。 21. 辦理多聯變頻式空調整合技術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千元。 22. 辦理節能照明與驅動電源技術開發及應用推動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千元。 23. 辦理高效率工業吸附節能技術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50千元。 24. 辦理磁電加熱節能設備技術發展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0千元。 25. 辦理智慧型自預熱式暨間接燃燒節能技術研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50千元。 26. 辦理紡織製程節能技術研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835千元。 27. 辦理住商智慧節能系統技術與示範應用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80千元。 28. 辦理工業能源資通訊技術開發與應用推動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0千元。 29. 辦理節能綠色吸附材料關鍵元件及設備技術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0千元。 30. 辦理主動式節能技術與示範應用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0千元。 31. 辦理高效率工業燃燒技術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7千元。 32. 辦理智慧電網推動與關鍵應用技術開發推動產業合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千元。 33. 辦理製造業能源管理示範輔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千元。
總		計	23,299	悉數為經常支出。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能源研究 發展工作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1,109,210	1,168,869	服務費用	1,225,779	1,225,779		
2,543	2,750	郵電費	2,750	2,750		
2,047	3,582	旅運費	3,680	3,680		
69	16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60	160		
34	7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50		
	1,404	一般服務費	696	696		
1,071,325	1,119,479	專業服務費	1,169,535	1,169,535		
14,562	17,982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3,299	23,299		
18,629	23,437	推展費	25,609	25,609		
929	1,000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929	1,000	用品消耗	1,000	1,000		
260	25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265	265		
260	250	機器租金	265	265		
71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718		購建固定資產				
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4		規費				
1,751,825	1,881,49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1,958,008	1,958,008		
		會費	15	15		
1,751,225	1,880,89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57,393	1,957,393		
600	600	分擔	600	600		
1,185		其他				
1,185		其他支出				
2,864,131	3,051,617	合計	3,185,052	3,185,052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附 錄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2,019,769	資 產	2,324,318	2,337,421	-13,103
2,019,769	流動資產	2,324,318	2,337,421	-13,103
2,018,102	現金	2,322,579	2,335,945	-13,366
1,050	應收款項	632	487	145
618	預付款項	1,107	989	118
2,019,769	資產總額	2,324,318	2,337,421	-13,103
575,638	負 債	751,706	787,108	-35,402
573,638	流動負債	750,482	786,190	-35,708
573,638	應付款項	698,325	714,388	-16,063
-	預收款項	52,157	71,802	-19,645
2,000	其他負債	1,224	918	306
2,000	什項負債	1,224	918	306
1,444,131	基 金 餘 額	1,572,612	1,550,313	22,299
1,444,131	基金餘額	1,572,612	1,550,313	22,299
1,444,131	基金餘額	1,572,612	1,550,313	22,299
2,019,769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324,318	2,337,421	-13,103

經濟部能源局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土地	156,201							156,201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183,441	55,682					6,160	121,599	
機械及設備	122,757	120,843					52	1,862	
交通及運輸設備	3,334	811					415	2,108	
雜項設備	7,741	3,900					835	3,006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473,474	181,236					7,462	284,776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報廢(6)變賣(7)撥出(8)遺失(9)無形資產攤銷(10)其他。

石油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3-1~3-6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3-7
2.現金流量預計表.....	3-8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3-9
2.基金用途明細表.....	3-10~3-13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3-14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15
2.員工人數彙計表.....	3-16
3.用人費用彙計表.....	3-17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3-18
5.各項費用彙計表.....	3-19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3-20
2.資本資產明細表.....	3-21

總 說 明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本基金依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設立，以促進石油業之健全發展、維護石油市場之產銷秩序、確保石油之穩定供應、鼓勵石油與天然氣探勘開發、加強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費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並發展國民經濟兼顧環境保護為願景。

二、施政重點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辦理能源政策、替代能源研究發展、石油開發與油氣業務管理等業務。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管理機關為經濟部能源局，依據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基金來源主要係以探採或輸入石油及製造石化原料工業副產之石油製品售予石油煉製業者之石油輸入平均價格從量收取一定比率之金額。本基金之用途範圍為：政府安全儲油；偏遠地區、原住民族地區與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之補助及差價之補貼；訂定有回饋機制之石油、天然氣探勘開發之獎勵；能源政策、石油開發技術之研究發展、應用與推廣及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油氣（含液化石油氣）安全、節約油氣技術與方法之發展、應用及推廣；再生能源熱利用替代石油能源獎勵之補助；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執行石油管理及石油管理法第 54 條第 1 項各款之取締、調查或查核業務之補助；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穩定石油供應及維護油品市場秩序之必要措施。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845,000	1. 探採或輸入石油等業者依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所繳交之收入。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9 億 3,600 萬元，減少 9,100 萬元，主要係預估進口油品數量減少所致。
(二)財產收入	36,596	1. 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與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454 萬 6 千元，增加 205 萬元，主要係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三)政府撥入收入	3,678,000	新增辦理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計畫、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及住宅能效提升計畫之公庫撥補款如列數。
(四)其他收入	176,843	1. 業者分期繳回礦區探勘計畫補助款及回饋金與其他衍生性收入等。 2. 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9,259,026	1.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確保油氣穩定供應。 2.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3.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4. 推動替代能源之技術發展與應用，降低對化石能源之依賴。 5.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落實淨零碳排目標。 6. 較上年度預算數 49 億 1,396 萬 4 千元，增加 43 億 4,506 萬 2 千元，主要係新增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計畫、商業服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及住宅能效提升計畫經費所致。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76	1.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2. 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87 億 3,64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1 億 4,738 萬 9 千元，增加 35 億 8,905 萬元，約 69.73%，主要係新增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計畫、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及住宅能效提升計畫之公庫撥補款。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92 億 6,09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9 億 1,584 萬元，增加 43 億 4,506 萬 2 千元，約 88.39 %，主要係新增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計畫、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及住宅能效提升計畫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5 億 2,446 萬 3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賸餘 2 億 3,154 萬 9 千元比較，反餘為絀。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7 億 7,028 萬 5 千元，加計本年短絀 5 億 2,446 萬 3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2 億 4,582 萬 2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 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	1. 查核液化石油氣源流向 86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506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41 場次。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22 場次；抽測管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畫	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線 16 公里；快篩抽驗 4,426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750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27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83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17 場次；抽測管線 16 公里。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31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303 家。 6. 查核天然氣事業經營業務狀況 27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計 2.69 億餘元，以維持 75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1. 完成 109MW 台電示範風場，加上已商轉之 128MW 海洋示範風場，我國第一階段離岸風電政策已順利執行完成。 2. 完成以木料通過觸媒氣化產生合成燃氣，穩定輸入旺級發電機組之系統整合測試。 3. 完成首座 MW 級地熱電廠(宜蘭清水地熱 BOT 案，裝置容量 4.2MW)併網商轉。 4. 配合能源轉型政策研發儲能，於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 D 區製程試驗場，完成國產液流電池儲能原型系統運轉驗證 200 小時。 5. 完成大功率鋰電池儲能系統模組化串併聯技術與儲能案場長期測試，供作國內儲能廠商導入大型儲能應用與運維之參考。 6. 完成 5KW 金屬板燃料電池開發，燃料利用率大於 99%，淨發電效率達 46.3%。 7. 矽晶電池結合鈍化接觸結構之先進 PERC 太陽電池發電效率超過 23%。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8. 自有高效能新型疊片模組技術突破國際專利限制，有效提升約 4.2% 之太陽光電模組發電功率密度。 9. 已於 110 年盤點並完成公告漁電共生非先行區計 7,148.27 公頃。 10. 協助落實全國中小學「班班有冷氣、校校會發電」校園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計畫，共計推動 1,718 校。 11. 規劃電網饋線熱區之案場共用升壓站容量分配制度，確立共用升壓站營運模式、受理審查制度法規，藉此規劃可合理分配饋線資源，建立升壓站共用規範，協助大小案場共用電網資源。 12. 補助 51 家廠商計 112 座工業鍋爐完成設備汰換。 13. 輔導 50 家廠商計 95 座工業鍋爐依個案現況，以燃料替代、燃燒效率或空氣污染防制設備等做法進行改善。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收退費、石油管理法相關補助業務、協助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暨出納等行政工作。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 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1. 查核液化石油氣源流向 38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250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37 場次。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13 場次；抽測管線 7 公里；快篩抽驗 1,596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378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19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50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10 場次；抽測管線 9 公里。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32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273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計 1 億餘元，以維持 76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開發特定水解菌劑，應用於乾試厭氧技術，使廢棄汙泥厭氧產氣量提增至 500L/kg-TS (提升 30%)，提升生質料源發電潛力。2. 開發 5G+AI 載具自動化離岸風機葉片檢測技術，透過 X30 光學變焦鏡進行運用，經由 30m 相對比例尺距離量測已確保可達到 <4mm 的解析程度，並且透過 6,000 筆資料可判別 15 種不同的瑕疵，提升風機運維品質。3. 辦理「經濟部氫能推動小組」2 場次工作會議，研析國際氫能發展策略、電解產氫、氫能混燒發電技術，受理申請補助設置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4. 建立無繞鍍鈍化接觸製程、鈣鈦礦均勻成膜等高效率、智慧型太陽光電產品基礎技術，並促成廠商投資擴充 TOPCON 產線 200MW，提升高效率產品市場規模。5. 太陽光電完成累積設置 8.17GW，並持續推動屋頂型及地面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管理業務	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行政工作。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4,519,478	基金來源	8,736,439	5,147,389	3,589,050
4,429,33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845,000	4,936,000	-91,000
4,429,333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845,000	4,936,000	-91,000
36,645	財產收入	36,596	34,546	2,050
15,292	權利金收入	19,025	20,366	-1,341
21,353	利息收入	17,571	14,180	3,391
	政府撥入收入	3,678,000		3,678,000
	公庫撥款收入	3,678,000		3,678,000
53,500	其他收入	176,843	176,843	
53,500	雜項收入	176,843	176,843	
4,799,420	基金用途	9,260,902	4,915,840	4,345,062
4,797,72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9,259,026	4,913,964	4,345,062
1,7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76	1,876	
-279,942	本期賸餘(短絀)	-524,463	231,549	-756,012
1,968,467	期初基金餘額	770,285	1,870,626	-1,100,341
	解繳公庫			
1,688,525	期末基金餘額	245,822	2,102,175	-1,856,353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24,463	
調整非現金項目	-2,804	
1.提存呆帳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11,400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8,596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7,267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2,242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24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15,0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965,3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450,337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845,000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845,000	探採或輸入石油等業者依石油管理法第34條規定所繳交之收入。
財產收入				36,596	
權利金收入				19,025	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
利息收入				17,571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政府撥入收入				3,678,000	
公庫撥款收入				3,678,000	公庫撥補款3,678,000千元： 一、 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增值補助計畫678,000千元。 二、 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1,000,000千元。 三、 住宅能效提升計畫2,000,000千元。
其他收入				176,843	
雜項收入				176,843	業者分期繳回礦區探勘計畫補助款及回饋金與其他衍生性收入等。
總 計				8,736,439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797,720	一、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9,259,026	4,913,964	辦理政府儲油、石油開發與油氣業務管理、能源政策、替代能源研究發展及其宣導等費用。
639,696	(一)服務費用	877,974	699,444	
	1.旅運費	1,036	551	國外旅費1,036千元： 一、參與歐盟能源總署舉辦之LNG國際研討會2人次5天146千元。 二、參加第13屆國際再生能源總署會員大會1人次7天110千元。 三、參訪與考察歐洲再生能源設施2人次10天320千元。 四、考察紐西蘭地熱示範場域1人次10天140千元。 五、歐洲再生能源政策及技術觀摩交流2人次10天320千元。
1	2.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85	
610,464	3.一般服務費			
	4.專業服務費	826,355	647,215	一、委託調查研究費190,733千元： (一) 非科技計畫58,500千元： 1. 石油價格調查暨資訊服務6,000千元。 2. 國內外石油議題研析及政府儲油管理23,500千元。 3. 天然氣政策法規與產業發展29,000千元。 (二) 科技計畫132,233千元： 1. 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132,233千元： (1) 再生能源發展政策研究與整合推廣48,000千元。 (2) 能源科技計畫精進與管理24,674千元。 (3) 再生能源決策支援機制建構30,000千元。 (4) 地面型太陽光電環境與社會檢核機制規劃與推動29,559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p>二、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72,000千元（非科技計畫）：石油製品與天然氣品質查驗及管理72,000千元。</p> <p>三、 電腦軟體服務費16,460千元（非科技計畫）：</p> <p>（一） 石油輸出入簽審會辦及產業管理資訊系統維護3,560千元。</p> <p>（二） 油氣管線圖資管理系統維護及查核8,900千元。</p> <p>（三） 天然氣產業管理資訊系統維護4,000千元。</p> <p>四、 其他專業服務費547,162千元：</p> <p>（一） 非科技計畫307,982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油品銷售流向及安全存量管理與查核14,350千元。 2. 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補助暨液化石油氣產業管理43,750千元。 3. 油氣探勘開發及技術研發計畫管理7,920千元。 4. 加油（氣）站查核與輔導21,810千元。 5. 委託辦理離島地區液化石油氣運輸數量審查與資料彙整及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差價補助行政管理38,502千元。 6. 石油與天然氣輸儲設備查核及檢測74,000千元。 7. 天然氣事業經營業務查核與市場管理14,000千元。 8. 油氣管線圖資管理系統維護及查核1,000千元。 9. 強化我國能源法律事務推動13,650千元。 10. 住宅能效提升79,000千元。 <p>（二） 科技計畫239,18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239,180千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業界能專計畫推廣與資訊服務23,400千元。 （2） 太陽光電專案設置與系統安全推動91,500千元。 （3） 太陽光電發電設備高值化推廣服務38,500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7,317	5.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6,255	23,120	(4) 太陽光電設置環境建構與整合資源85,780千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6,255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微電腦瓦斯表認知推動、桶裝液化石油氣相關消費權益及替代能源推廣宣導作業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1,914	6.推展費	24,328	27,973	推展費24,328千元：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微電腦瓦斯表認知推動、桶裝液化石油氣相關消費權益及替代能源宣導經費。
2,231,924	(二)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246,105	2,232,261	
2,231,924	1.雜項設備租金	2,246,105	2,232,261	政府儲油283萬公乘之油槽租金2,246,105千元。
1,925,339	(三)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134,947	1,982,259	
1,922,732	1.捐助、補助與獎助	6,132,197	1,979,622	一、捐助國內團體1,293,408千元(科技計畫)： (一) 生質能示範16,837千元。 (二) 風力發電技術研發280,000千元。 (三) 生質能研發技術56,077千元。 (四) 氫能技術研發79,965千元。 (五) 儲能技術研發89,990千元。 (六) 地熱發電技術研發及推動99,800千元。 (七) 新及再生能源前瞻技術掃描評估及研發推動70,000千元。 (八) 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示範40,000千元。 (九) 業界能源科技研究發展386,869千元。 (十) 海洋能源技術研發59,800千元。 (十一) 太陽光電技術研發102,373千元。 (十二) 地面型太陽光電對臺灣整體生態影響之調查與評估11,697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二、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2,918,789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 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補助296,318千元。 (二) 石油開發技術研究發展74,000千元。 (三) 獎勵石油及天然氣探勘開發補助139,000千元。 (四)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石油管理法相關業務43,200千元。 (五) 加油站汽、柴油油品抽驗補助8,000千元。 (六) 工業鍋爐改善補助29,371千元。 (七) 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增值補助1,329,000千元。 (八) 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999,900千元。 三、 捐助個人1,920,000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 住宅能效提升補助1,920,000千元。
2,608	2.分擔	2,750	2,637	分擔「亞洲生產力組織執行計畫」及「亞太創新高峰會」部分經費2,750千元。
760	(四)其他			
760	1.其他支出			
1,700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76	1,876	
1,700	(一)服務費用	1,876	1,876	
1,700	1.一般服務費	1,876	1,876	外包費1,876千元：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
4,799,420	總 計	9,260,902	4,915,840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千元			9,259,026	委託辦理健全油氣業務管理、能源政策之研究發展及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等計畫所需經費；捐助個人、財(社)團法人、工商團體及補(協)助政府機關(構)辦理替代能源之研發、節能及油氣探勘開發等所需經費；政府儲油經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1,876	協助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所需經費。
合計				9,260,902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9,259,026	
上年度預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4,913,964	
前年度決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4,797,720	
109年度決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5,127,095	
108年度決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6,841,746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註：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退 休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合 計											

註：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計1,876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26,255	1. 辦理微電腦瓦斯表之認知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2,000千元。 2. 辦理再生能源發展政策推動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000千元。 3. 辦理液化石油氣之消費者權益保障，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0千元。 4. 辦理加油站業性別平等之平面媒體宣導製作及刊登等經費190千元。 5. 辦理業界能源科技研究發展計畫宣導說明會及年度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300千元。 6. 辦理太陽光電政策推動及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00千元。 7. 辦理太陽光電高值化技術推動及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50千元。 8. 辦理太陽光電設置環境建構與整合資源推動及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6,000千元。 9. 辦理生質能研發技術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0千元。 10. 辦理氫能技術研發與儲能技術研發推動及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千元。 11. 辦理太陽光電技術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千元。 12. 辦理住宅能效提升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700千元。 13. 辦理商業服務業落實節能改善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0千元。
總 計	26,255	悉數為經常支出。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政府儲油、石 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641,396	701,320	服務費用	879,850	877,974	1,876	
	551	旅運費	1,036	1,036		
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700	2,461	一般服務費	1,876		1,876	
610,464	647,215	專業服務費	826,355	826,355		
17,317	23,12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6,255	26,255		
11,914	27,973	推展費	24,328	24,328		
2,231,924	2,232,26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2,246,105	2,246,105		
2,231,924	2,232,261	雜項設備租金	2,246,105	2,246,105		
1,925,339	1,982,25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6,134,947	6,134,947		
1,922,732	1,979,622	捐助、補助與獎助	6,132,197	6,132,197		
2,608	2,637	分擔	2,750	2,750		
760		其他				
760		其他支出				
4,799,420	4,915,840	合計	9,260,902	9,259,026	1,876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本頁空白

附 錄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4,467,936	資 產	2,664,598	3,168,223	-503,625
4,467,936	流動資產	2,664,598	3,168,223	-503,625
4,339,856	現金	2,450,337	2,965,362	-515,025
50,666	應收款項	178,785	173,848	4,937
77,414	預付款項	35,476	29,013	6,463
4,467,936	資產總額	2,664,598	3,168,223	-503,625
2,779,411	負 債	2,418,776	2,397,938	20,838
804,540	流動負債	779,238	770,642	8,596
804,540	應付款項	779,238	770,642	8,596
1,974,871	其他負債	1,639,538	1,627,296	12,242
1,974,871	什項負債	1,639,538	1,627,296	12,242
1,688,525	基 金 餘 額	245,822	770,285	-524,463
1,688,525	基金餘額	245,822	770,285	-524,463
1,688,525	基金餘額	245,822	770,285	-524,463
4,467,936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664,598	3,168,223	-503,625

經濟部能源局

石油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6,517	6,450					6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	16							
雜項設備	467	462					5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7,000	6,928					72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報廢(6)變賣(7)撥出(8)遺失(9)無形資產攤銷(10)其他。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4-1~4-6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7
2.現金流量預計表.....	4-8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4-9
2.基金用途明細表.....	4-10~4-11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4-12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13
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4-14
3.各項費用彙計表.....	4-15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4-16

總 說 明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本基金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規定設立，以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增進能源多元化，改善能源結構，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改善環境品質，帶動相關產業及增進國家永續發展為願景。

二、施政重點

辦理再生能源設備補貼、示範補助、推廣利用與發電、儲能研發補助及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等業務。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管理機關為經濟部能源局，依據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及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等規定，基金來源主要係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者、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自用電量及裝置容量收取之再生能源發展收入。本基金之用途範圍為：再生能源設備之補貼；再生能源之資源盤點、示範補助、推廣利用及輔導成立認證機構；再生能源發電、儲能之研發補助、執行上開條例有關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之支出及補助；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再生能源發展之相關用途。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921,384	1. 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規定，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及自用電量收取再生能源發展之收入。 2. 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p>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對其設置完成之裝置容量收取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p> <p>3. 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之 1 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合漁業經營設置者，對其售電或發電度數收取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p> <p>4. 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4,657 萬 8 千元，增加 3 億 7,480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編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及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所致。</p>
(二)財產收入	2,480	<p>1.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p> <p>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1 萬 2 千元，增加 206 萬 8 千元，主要係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p>
(三)其他收入	51,575	<p>1. 業者折抵返還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費用、委辦計畫逾期違約金收入及嘉義縣鹽業用地土地年租金分收款等。</p> <p>2. 較上年度預算數 6,451 萬元，減少 1,293 萬 5 千元，主要係參酌業者近年離岸風力實際發電量，估算折抵返還收入減少所致。</p>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655,464	<p>1.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p> <p>2. 配合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制度及基金收支運用業務之執行，檢討、訂定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p> <p>3. 提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p> <p>4. 推動再生能源示範與推廣，增進我國能源多元化及在地化利用。</p> <p>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p> <p>6. 配合推動一定契約容量以上電力用戶設置</p>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p>再生能源，推廣電力用戶利用再生能源，並輔導其如期履行再生能源義務。</p> <p>7. 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促進太陽光電設置發展，降低汰役模組廢棄污染，有效回收光電模組以循環運用稀有金屬料源，促進太陽光電與環境共存共榮。</p> <p>8. 辦理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以促進農業及光電共生型態永續經營發展。</p> <p>9. 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9,527 萬 5 千元，增加 6,018 萬 9 千元，主要係增編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所致。</p>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9 億 7,54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 億 1,150 萬元，增加 3 億 6,393 萬 9 千元，約 59.52%，主要係增編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及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6 億 5,546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9,527 萬 5 千元，增加 6,018 萬 9 千元，約 10.11%，主要係增編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及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等計畫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3 億 1,997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1,622 萬 5 千元，增加賸餘 3 億 375 萬元，約 1,872.11%。
-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7 億 5,035 萬 8 千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3 億 1,997 萬 5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10 億 7,033 萬 3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再生能源新增裝置容量達 1,991.05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1. 檢討、訂定 111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 2. 檢討各再生能源躉購獎勵機制。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	1.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10,151 件，總裝置容量 2,397.11MW；設備登記 6,763 件，總裝置容量 1,031.46MW。 2. 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130 場次。 3. 完成修訂「設置再生能源設施免請領雜項執照標準」。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1. 核定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設置行動專案補助 1 案、專區補助 1 案。 2. 核定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 2 案。 3. 核定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 8 案。 4. 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 (1) 計畫第一期(107- 110 年)共 9 個地方政府申請，已完成綠能屋頂宣導、辦理推廣說明會、區域潛能盤點、民眾意願調查及營運商遴選。 (2) 統計至 110 年 12 月，同意備案裝置容量已達約 63.18MW，完工併聯裝置容量已達約 19MW。 (3) 規劃第二期(110- 114 年)持續推廣階段，擴大計畫推動範圍並簡化申請程序、放寬綠電發展獎勵應用方式，激勵地方政府參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與，已有 1 個地方政府提出申請。 5. 嘉義縣國有鹽業用地光電示範場域補助 (1) 自 108 至 110 年止，已補助嘉義縣政府 3 年計畫。 (2) 歷年補助計畫內容涵蓋濱海環境教育館規劃設計及相關工程、週邊道路照明改善、抽水站水情監測、布袋鹽田濕地棲地管理，及國小綠能中心營運計畫等，符合補助計畫工作項目及要求。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	補助 22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
	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	台電示範風場已於 110 年 8 月 27 日完成全部機組併聯發電。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 12,586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1. 檢討、訂定 112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2. 研究各國再生能源躉購制度，檢討我國躉購制度獎勵機制。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	1.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3,251 件，總裝置容量 1,408.13MW；設備登記 2,867 件，總裝置容量 439.91MW。 2. 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3 場次。 3. 已修正「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1. 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 7 案。 2. 嘉義縣鹽業用地設置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計畫 1 案。 3. 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設置專區補助 2 案。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 8 案。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	補助 22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
	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	掌握電力用戶規劃設置再生能源情形，並依 110 年公用售電業所提供之用電資料進行義務通知。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563,803	基金來源	975,439	611,500	363,939
496,061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921,384	546,578	374,806
496,061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921,384	546,578	374,806
5,387	財產收入	2,480	412	2,068
5,387	利息收入	2,480	412	2,068
62,356	其他收入	51,575	64,510	-12,935
62,356	雜項收入	51,575	64,510	-12,935
181,569	基金用途	655,464	595,275	60,189
181,569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655,464	595,275	60,189
382,234	本期賸餘(短絀)	319,975	16,225	303,750
351,899	期初基金餘額	750,358	292,250	458,108
	解繳公庫			
734,133	期末基金餘額	1,070,333	308,475	761,858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19,975	
調整非現金項目	-21,292	
1.提存呆帳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2,667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18,62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8,683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98,6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811,6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0,285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921,384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921,384	<p>一、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7條規定，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及自用電量收取再生能源發展之收入531,945千元。</p> <p>二、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對其設置完成之裝置容量收取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340,000千元。</p> <p>三、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17條之1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合漁業經營設置者，對其售電或發電度數收取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49,439千元。</p>
財產收入				2,480	
利息收入				2,480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51,575	
雜項收入				51,575	業者折抵返還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費用、委辦計畫逾期違約金收入及嘉義縣鹽業用地土地年租金分收款等。
總 計				975,439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81,569	一、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655,464	595,275	辦理再生能源推廣費用。
49,171	(一)服務費用	83,500	72,473	
1	1.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8,086	2.專業服務費	77,500	70,850	一、委託調查研究費24,000千元：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24,000千元。 二、其他專業服務費53,500千元： (一)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28,000千元。 (二)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計畫20,000千元。 (三)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5,500千元。
	3.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8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800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推廣作業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084	4.推展費	3,200	1,623	推展費3,200千元：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宣導經費。
132,047	(二)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71,964	522,802	
132,047	1.捐助、補助與獎助	571,964	522,80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571,964千元： 一、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377,734千元。 (一)建築整合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示範獎勵2,500千元。 (二)嘉義縣鹽業用地設置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計畫21,500千元。 (三)地熱能發電系統示範獎勵233,774千元。 (四)沼氣發電系統推廣計畫補助9,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五)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30,000千元。 (六) 地方政府推動再生能源設置專區補助作業20,000千元。 (七) 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設置行動專案補助作業10,960千元。 (八) 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50,000千元。 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業務90,000千元。 三、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70,000千元。 四、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34,230千元。
351	(三)其他			
351	1.其他支出			
181,569	總 計	655,464	595,275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655,464	辦理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計畫及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業務等經費。
合計				655,464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655,464	
上年度預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595,275	
前年度決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181,569	
109年度決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17,277,603	
108年度決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10,563,524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2,800	辦理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800千元。
總 計	2,800	悉數為經常支出。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再生能源 推廣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49,171	72,473	服務費用	83,500	83,500		
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8,086	70,850	專業服務費	77,500	77,5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800	2,800		
1,084	1,623	推展費	3,200	3,200		
132,047	522,80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571,964	571,964		
132,047	522,802	捐助、補助與獎助	571,964	571,964		
351		其他				
351		其他支出				
181,569	595,275	合計	655,464	655,464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本頁空白

附 錄

經濟部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812,411	資 產	1,119,873	818,523	301,350
812,411	流動資產	1,119,873	818,523	301,350
800,157	現金	1,110,285	811,602	298,683
12,254	應收款項	9,588	6,921	2,667
812,411	資產總額	1,119,873	818,523	301,350
78,278	負 債	49,540	68,165	-18,625
30,916	流動負債	49,540	68,165	-18,625
30,916	應付款項	49,540	68,165	-18,625
47,362	其他負債			
47,362	什項負債			
734,133	基 金 餘 額	1,070,333	750,358	319,975
734,133	基金餘額	1,070,333	750,358	319,975
734,133	基金餘額	1,070,333	750,358	319,975
812,41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119,873	818,523	301,350

本頁空白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5-1~5-9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5-10
2.現金流量預計表.....	5-11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5-12~5-13
2.基金用途明細表.....	5-14~5-21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5-22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5-23
2.員工人數彙計表.....	5-24
3.用人費用彙計表.....	5-25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5-26
5.各項費用彙計表.....	5-27~5-28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5-29
2.資本資產明細表.....	5-30

總 說 明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依據 80 年 2 月 4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705 號令公布之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9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設置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宗旨為在政府按年編列輔導中小企業措施之預算外，另設一長期穩定支援輔導中小企業工作之資金來源，使本質結構未臻理想之中小企業能健全成長，並與大企業共同促進國家經濟之蓬勃發展。

為應業務需要，本基金前報經行政院 106 年 1 月 24 日院授主基經字第 1060200058 號函同意，自 107 年度起與地方產業發展基金(98 年度成立，屬特別收入基金)整併，以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業務納入本基金辦理，隸屬經濟作業基金。

嗣經檢討本基金運作實際狀況及基金性質，基金屬性已有所改變，經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3 月 23 日主基經字第 1110200448 號函同意，自 112 年度起改為特別收入基金，並改隸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二、施政重點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與「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打造林口新創園為國際創業聚落、自設育成中心提升新創及中小企業科技創新研發能量，及推動中小企業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等，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提升競爭能力。

三、組織概況

- (一)本基金依據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9 條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8 條規定，設「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以為管理，並依上開辦法加以規範；置主任委員 1 人，由經濟部部長派員兼任之，委員 9 至 19 人，由經濟部就有關機關及中小企業代表聘兼之。
- (二)本基金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聘用人員 1 人及由中小企業處現職人員兼任之，其下之組織為業務組、財務組、行政組，辦理基金之各項業務。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勞務收入	45,078	1. 係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營運收入 800 萬元、林口新創園營運收入 3,265 萬 8 千元及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服務收入 442 萬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675 萬 1 千元，減少 167 萬 3 千元，主要係受疫情影響，預估林口新創園營運收入減少所致。
(二)財產收入	40,871	1. 係南科、南港軟體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林口新創園 A7 棟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 1,152 萬元及權利金收入 2,630 萬 7 千元、利息收入 114 萬 4 千元、轉投資事業及中小企業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投資收益 190 萬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917 萬 1 千元，增加 1,170 萬元，主要係預估林口新創園 A7 棟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
(三)政府撥入收入	2,719,180	1. 係公庫撥補收入 27 億 1,200 萬元及新竹生醫育成中心新創加速成長計畫補助收入 718 萬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6,303 萬 7 千元，增加 13 億 5,614 萬 3 千元，主要係公庫撥補收入增加所致。
(四)其他收入	2,304	1. OTOP 通路回饋金及其他雜項收入 230 萬 4 千元。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67 萬 2 千元，減少 36 萬 8 千元，主要係受疫情影響，預估 OTOP 通路回饋金減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702,9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2.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3.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4.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5.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6. 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 7. 較上年度預算數 18 億 6,908 萬 2 千元，增加 8 億 3,382 萬 2 千元，主要係配合行政院政策，增加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費用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委託融資手續費所致。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366	1.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38 萬元，減少 1 萬 4 千元，主要係擷節庶務性支出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28 億 743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 億 4,163 萬 1 千元，增加 13 億 6,580 萬 2 千元，約 94.74%，主要係增加公庫撥補收入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27 億 52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 億 7,146 萬 2 千元，增加 8 億 3,380 萬 8 千元，約 44.55%，主要係配合行政院政策，增加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費用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委託融資手續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 億 216 萬 3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4 億 2,983 萬 1 千元比較，轉絀為餘。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8 億 3,235 萬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1 億 216 萬 3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9 億 3,451 萬 3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 (110)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	1. 青年創業圓夢方案： (1) 為協助創業青年取得營運資金並減輕業者負擔，辦理「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自 109 年 8 月 1 日開辦，110 年度辦理共 54,034 件，融資金額計 416.83 億元。 (2) 截至 110 年止辦理共 64,946 件，協助取得融資金額達 505.2 億元。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段所需資金。	2.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 (1) 為協助中小企業朝創新化、智慧化及高值化發展，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自 108 年 7 月 1 日開辦，110 年度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285 家，預計投資金額 1,165.34 億元。 (2) 截至 110 年止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755 家，預計投資金額 3,201.22 億元。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1. 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3 萬 3,921 案次。 2. 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44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2 億 1,785 萬元及 123 家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218 億 3,347 萬元。 3. 建置 118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財會諮詢服務 1,463 家次，財會數位工具診斷輔導 218 案，財務知能課程/活動 24 場次，培育財會人員 1,598 人次。 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29 家會員銀行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7,670 家中小企業融資金額計 914 億 1,650 萬元。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	1. 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鏈結中央、地方及國際企業資源，促進新創產業發展，計服務 304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 2. 營運南科、南軟、高軟及竹醫等 4 所育成中心，協助中小企業創新研發，共培育 186 家中小企業，促成投增資金額計 7.5 億元。 3. 促成 5 個中大型企業與新創合作案；培育 30 家國際新創團隊，協助 10 家國際新創開發在臺商機。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務。	4. 辦理女性創業培訓課程、領袖班及傳承班 31 場次計 4,071 人參與，女性創業菁英賽 10 家企業獲選，並促成 1.49 億元投增資及商機媒合。 5. 新增 175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登錄於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提供諮詢 100 家次，籌組輔導業師團辦理線上交流活動 9 場，累積逾 1 萬 8 千人次觀看。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1. 建構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法規主管機關協商，促成調適案例共 10 案；建置榮譽律師團隊，提供諮詢服務共 1,523 件，辦理經營法制、消保觀念等宣導活動共 16 場次。 2. 協助我國代表出席 APEC 中小企業部長會議等系列會議，並提案辦理線上「APEC 跨域創新生態系國際論壇」，經營我國與重點國雙邊合作平台，辦理雙邊會議及商機媒合會等活動。 3. 推動台日中小企業交流合作共拓亞太市場，辦理 2 場次台日官方對接交流會議，6 場次台日亞太企業交流活動，共超過 350 家企業參與。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15 場，協助政策資源宣導說明會 24 場次等；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服務 4,686 家企業，服務時數達 35,577 小時。 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佈建在地服務網絡，傳達政府政策及輔導措施：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1)提供諮詢服務達 146,373 家次，辦理講習、觀摩及座談活動 1,165 場次，計 95,446 人次參加。 (2)辦理國家磐石獎及創業楷模選拔表揚活動。
	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	1.持續蒐集並推廣永續材質 300 種，並辦理研討會、企業見學、工作坊等活動 17 場，協助中小企業掌握國際趨勢及材質循環應用能力。 2.提供診斷關懷 248 家次；帶動 84 家中小企業落實循環經濟創新應用，辦理由商機媒合 3 場，促成 2 筆國際訂單，促進綠色產值 11 億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1.青年創業圓夢方案：辦理「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共 15,045 件，融資金額計 118.76 億元。 2.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55 家，投資金額計 488.35 億元。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	1.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1 萬 1,884 案次。 2.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20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9,580 萬元及 46 家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p>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35 億 2,824 萬元。</p> <p>3. 建置 118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財會諮詢服務 774 家次，財會診斷輔導 37 案，財務知能課程/活動 9 場次，培育財會人員 823 人次。</p> <p>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29 家會員銀行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2,127 家中小企業融資金額計 278 億 3,396 萬元。</p>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p>1. 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計服務 303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p> <p>2. 營運南科、南軟、高軟及竹醫等 4 所育成中心，共培育 171 家中小企業，促成投增資金額計 8.5 億元。</p> <p>3. 促成 29 家中大型企業參與合作，並與新創進行商務媒合；培育 17 家國際新創團隊，協助開發在臺商機。</p> <p>4. 辦理女性創業知能課程、行銷課程及主題沙龍 31 場次共培訓 2,617 人次，女性創業加速器入選 21 家深度輔導，女性創業學院計畫(AWE)錄取 120 名學員，促成 7,772 萬元投增資及商機媒合。</p> <p>5. 新增 101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登錄於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提供諮詢 40 家次，並以「產業夥伴組」、「輔導業師團」提升社創業務合作與經營能量。</p>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1. 運行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機制，促成調適案例共 5 案；建置榮譽律師團隊，提供諮詢服務共 806 件；針對企業經營法制、消保觀念等辦理線上及線下法規宣導活動共 10 場次。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p>	<p>2. 於 APEC 場域提出「APEC 數位創新加速中小企業綠色轉型倡議」，並規劃辦理線上「APEC 中小企業新典範論壇」。</p> <p>3. 辦理輔導資源橫向聯繫會議，挖掘可進入日本及亞太市場之企業，並針對食品、智慧醫療等領域，辦理 3 場台日亞太中小企業交流活動，邀請超過 100 家企業參與。</p>
	<p>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p>	<p>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3 場，協助政策資源宣導說明會 19 場次；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 210 則，服務時數 5,749 小時。</p> <p>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提供諮詢服務達 76,337 家次，辦理講習、觀摩及座談活動 447 場次，計 22,848 人次參加。</p>
	<p>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p>	<p>1. 持續蒐集並推廣永續材質 86 種，並辦理 1 場東北亞循環經濟國際研討會及 1 場永續材質設計工作坊，共 244 人參與。</p> <p>2. 提供診斷關懷 59 家次；輔導中小企業落實循環經濟創新應用 7 案，帶動 65 家業者。</p>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本頁空白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850,445	基金來源	2,807,433	1,441,631	1,365,802
35,386	勞務收入	45,078	46,751	-1,673
35,386	服務收入	45,078	46,751	-1,673
31,203	財產收入	40,871	29,171	11,700
9,491	租金收入	11,520	12,176	-656
11,292	權利金收入	26,307	14,887	11,420
2,638	利息收入	1,144	628	516
7,781	投資收入	1,900	1,480	420
774,432	政府撥入收入	2,719,180	1,363,037	1,356,143
766,656	公庫撥款收入	2,712,000	1,355,480	1,356,520
7,776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7,180	7,557	-377
9,423	其他收入	2,304	2,672	-368
9,423	雜項收入	2,304	2,672	-368
1,275,846	基金用途	2,705,270	1,871,462	833,808
1,274,260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702,904	1,869,082	833,822
1,586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366	2,380	-14
-425,402	本期賸餘(短絀)	102,163	-429,831	531,994
1,691,976	期初基金餘額	832,350	877,652	-45,302
	解繳公庫			
1,266,574	期末基金餘額	934,513	447,821	486,692

註：

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3. 原隸屬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經檢討其運作實際狀況及基金性質，基金屬性已有所改變，經行政院主計總處111年3月23日主基經字第1110200448號函同意，自112年度起改為特別收入基金，並改隸經濟特別收入基金，為利比較，前年度決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係重分類之數。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02,163	
調整非現金項目		
1.提存呆帳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2,163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500,00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500,00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2,1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03,4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05,658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勞務收入				45,078	
服務收入				45,078	一、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營運收入8,000千元。 二、林口新創園營運收入32,658千元。 三、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服務收入4,420千元。
財產收入				40,871	
租金收入				11,520	一、南科育成中心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2,562千元。 二、南港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共同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7,019千元。 三、林口新創園A7棟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1,939千元。
權利金收入				26,307	一、南科育成中心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32千元。 二、南港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共同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2,772千元。 三、林口新創園A7棟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23,503千元。
利息收入				1,144	一、辦理「出口貸款、海外投資貸款、海外營建工程貸款」，按平均貸款餘額估列貸款利息收入594千元。 二、專戶存款利息收入550千元。
投資收入				1,900	轉投資事業及中小企業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投資收益。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政府撥入收入				2,719,180	
公庫撥款收入				2,712,000	公庫撥補款。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7,180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新創加速成長計畫補助收入。
其他收入				2,304	
雜項收入				2,304	OTOP通路回饋金及其他雜項收入等。
總 計				2,807,433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274,260	一、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702,904	1,869,082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融資；強化自設育成中心提升新創及中小企業科技創新研發能量，打造林口新創園為國際創業聚落；推動其他中小企業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提升競爭能力。
851,219	(一)服務費用	1,624,244	1,435,691	
2,591	1.水電費	3,810	5,212	一、 工作場所電費3,480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電費683千元。 (二) 林口新創園電費2,797千元。
22	2.郵電費	30	50	二、 工作場所水費330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水費30千元。 (二) 林口新創園水費300千元。
215	3.旅運費	1,724	1,724	數據通信費30千元：新竹生醫育成中心數據通信費。 一、 國內旅費912千元： (一) 辦理育成中心計畫執行相關會議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46千元。 (二) 查核各項計畫執行情形、訪視及相關活動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866千元。
1,542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25	2,297	二、 國外旅費672千元： (一) 參加育成新創網絡年會或展會1人次6天86千元。 (二) 參加社會企業世界論壇 (SEWF) 1人次7天100千元。 (三) 參加臺日年度官方協力會議2人次7天368千元。 (四) 參加地方創生博覽會或觀光博覽會及美洲主街協會論壇1人次7天118千元。 三、 其他旅運費140千元：專家出席及訪視計畫所需交通費。
				一、 一般房屋修護費50千元：新竹生醫育成中心一般房屋修護費。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136	5.保險費	2,100	2,600	二、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777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儀器設備修護費600千元。 (二) 林口新創園儀器設備修護費1,177千元。 三、 雜項設備修護費198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雜項設備修護費60千元。 (二) 林口新創園雜項設備修護費138千元。 一、 機械及設備保險費95千元：新竹生醫育成中心機儀設備投保商業火險。 二、 責任保險費2,005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5千元。 (二) 林口新創園公共意外責任險2,000千元。
440,439	6.一般服務費	1,238,910	1,089,350	一、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1,233,490千元：係「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委託融資手續費。 二、 外包費5,420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環境清潔維護費用180千元。(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 (二) 林口新創園環境清潔維護、保全等費用5,240千元。(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5人)
402,131	7.專業服務費	373,002	332,073	一、 專技人員酬金1,000千元：係委託會計師查核計畫執行情形費用。 二、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694千元： (一) 育成中心辦理工作報告審查專家出席費及審查費40千元。 (二) 計畫訪視、評審聘請專家出席費及審查費654千元。 三、 委託考選訓練費52千元：係派員參加研習課程。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四、 其他專業服務費371,256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委託管理、招商、培育等8,000千元。 (二) 自設育成中心營運諮詢與履約管理委託專業服務800千元。 (三) 林口新創園消防查核及公安檢查等費用277千元。 (四) 優化我國中小企業經營戰略及促進全球布局躍升計畫28,500千元。 (五) 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及推廣服務計畫30,000千元。 (六) 台日中小企業亞太跨域鏈結推動計畫19,820千元。 (七) 強化縣市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功能計畫10,000千元。 (八) 社會創新價值鏈服務系統計畫20,600千元。 (九) 創業加速創新轉型計畫35,000千元。 (十) 促進創育機構價值鏈提升計畫46,971千元。 (十一) 推動中小企業循環經濟能力接軌國際輔導計畫30,000千元。 (十二) 中小企業營運與融資協處計畫34,950千元。 (十三) 強化中小企業財務能力計畫25,215千元。 (十四) 優化中小及新創企業財務環境計畫6,000千元。 (十五) 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系統維護計畫4,950千元。 (十六) 「中小企業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委託投資管理計畫240千元。 (十七) 「中小企業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委託信託銀行管理計畫123千元。 (十八) 強化投資服務業務功能計畫3,000千元。 (十九) 青創貸款貸後管理及貸後關懷計畫15,000千元。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143	8.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643	2,385	<p>(二十)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案件審查行政作業費19,500千元。</p> <p>(二十一)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投後管理19,500千元。</p> <p>(二十二)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委託經理銀行作業費12,460千元。</p> <p>(二十三) 辦理受災中小企業利息補貼業務之經理銀行作業費350千元。</p> <p>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643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p> <p>一、 優化我國中小企業經營戰略及促進全球布局躍升計畫500千元。</p> <p>二、 台日中小企業亞太跨域鏈結推動計畫180千元。</p> <p>三、 社會創新價值鏈服務系統計畫200千元。</p> <p>四、 促進創育機構價值鏈提升計畫200千元。</p> <p>五、 中小企業營運與融資協處計畫50千元。</p> <p>六、 強化中小企業財務能力計畫465千元。</p> <p>七、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案件審查行政作業費及投後管理818千元。</p> <p>八、 補(捐)助強化中小工商業服務網絡計畫230千元。</p>
1,311	(二)材料及用品費	1,086	1,086	
1,311	1.用品消耗	1,086	1,086	<p>一、 辦公事務用品580千元：</p> <p>(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所需辦公用品100千元。</p> <p>(二) 林口新創園所需辦公用品480千元。</p> <p>二、 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132千元：林口新創園環境美化用品。</p> <p>三、 食品240千元：林口新創園交流活動及會議餐費。</p>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0,358	(三)租金、償債、 利息及相關手續 費	77,649	75,466	四、 其他用品消耗134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照明燈具等用品 費50千元。 (二) 林口新創園照明燈具等用品費84千 元。
2,443	1.地租及水租	2,950	3,695	一般土地租金2,950千元： 一、 租用台南科學園區土地設立南科育 成中心培育大樓費用2,440千元。 二、 租用加工出口區土地設立高雄軟體 育成中心費用510千元。
65,212	2.房租	71,650	68,636	一般房屋租金71,650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租用新竹生醫研 發中心大樓1、2樓所需租金8,350千 元。 二、 林口新創園租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 社會住宅A6、A7、B5及A3一樓所需 租金63,300千元。
2,075	3.交通及運輸設 備租金	2,288	2,374	車租2,288千元：係林口新創園交通車接駁服 務所需。
628	4.雜項設備租金	761	761	雜項設備租金761千元： 一、 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租用事務設備65 千元。 二、 林口新創園租用事務設備696千元。
	(四)購建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 長期投資及營 舍與設施工程 支出		3,854	
	1.購建固定資產		3,854	
6,212	(五)稅捐及規費(強 制費)	6,783	7,692	
1,972	1.土地稅	2,050	2,150	一般土地地價稅2,050千元：係南港軟體育成 中心地價稅。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106	2.房屋稅	3,194	3,658	一般房屋稅3,194千元： 一、南港軟體育成中心房屋稅2,590千元。 二、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房屋稅466千元。 三、林口新創園房屋稅138千元。
1,135	3.消費與行為稅	1,539	1,884	營業稅1,539千元： 一、南科育成中心營業稅124千元。 二、南港、高雄軟體育成中心營業稅490千元。 三、林口新創園營業稅925千元。
345,094	(六)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93,142	345,293	
44,805	1.捐助、補助與獎助	47,625	47,625	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4,940千元：係補助縣市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辦理補(捐)助強化中小工商業服務網絡計畫。 二、捐助國內團體32,685千元：係捐助縣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縣市工、商業會所設中小工、商業服務中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等辦理補(捐)助強化中小工商業服務網絡計畫。
8,143	2.分擔	8,046	8,046	分擔大樓管理費8,046千元： 一、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給付生醫園區管理費及研發大樓管理服務費250千元。 二、林口新創園租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所需管理費7,796千元。
292,145	3.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937,471	289,622	補貼就業訓練津貼與貸(存)款利息937,471千元： 一、辦理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費用931,854千元。 二、辦理受災中小企業利息補貼費用5,617千元。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6	(七)其他			
66	1.其他支出			
1,586	二、一般行政管理 計畫	2,366	2,380	
738	(一)用人費用	995	960	
95	1.正式員額薪資	224	245	管理會委員報酬224千元：本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每人每次會議3,500元。
491	2.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36	491	聘用人員薪金536千元：約聘人員1人，依約聘人員酬金薪點標準編列。
2	3.超時工作報酬	32	31	加班費32千元：約聘人員1人，依業務需要估列超時工作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31	4.獎金	67	62	年終獎金67千元：約聘人員1人，以1.5月薪金計算。
30	5.退休及卹償金	33	3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33千元：提存約聘人員1人勞退基金。
90	6.福利費	103	99	一、分擔員工保險費72千元：依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費率計算。 二、傷病醫藥費5千元：員工健康檢查補助。 三、其他福利費26千元：約聘人員國內休假補助費等。
676	(二)服務費用	1,162	1,167	
483	1.郵電費	643	643	一、郵費98千元：寄送文件用之郵資。 二、電話費545千元：公務聯絡電話、傳真等。
45	2.旅運費	240	242	國內旅費240千元：辦理基金財產盤點、計畫事務查核所需差旅費。
53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1	61	印刷及裝訂費61千元：行政事務所需印製各項資料。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	1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0千元：傳真機及其他辦公設備養護費。
5	5.一般服務費	8	11	一、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6千元：銀行匯款匯費及手續費等。 二、體育活動費2千元：約聘人員1人2千元。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90	6.專業服務費	200	200	電腦軟體服務費200千元：基金會計管理資訊系統維護費。
119	(三)材料及用品費	127	127	
119	1.用品消耗	127	127	一、 辦公(事務)用品117千元：各項行政業務所需辦公用品 二、 食品10千元：會議誤餐便當。
53	(四)租金、償債、 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2	126	
53	1.雜項設備租金	82	126	雜項設備租金82千元：租用影印機。
1,275,846	總 計	2,705,270	1,871,462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預算附表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2,702,904	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營運自設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推動中小企業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強化中小工商業服務網絡計畫等所需經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2,366	基金相關行政管理業務所需經費。
合計				2,705,270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2,702,904	
上年度預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69,082	
前年度決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274,260	
109年度決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027,803	
108年度決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783,756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1		1	
聘用	1		1	
管理會委員	19		19	
總 計	20		20	

註：另於服務費用編列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環境清潔維護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林口新創園環境清潔維護、保全等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5人。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退休金	分擔保 險費	傷病醫 藥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24	536	32	67		33	72	5	26	995		995
管理會委員	224									224		224
聘僱人員		536	32	67		33	72	5	26	771		771
合 計	224	536	32	67		33	72	5	26	995		995

註：

- 1.年終獎金：編列1人67千元，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3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1319號函頒「110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
- 2.另於服務費用編列辦理新竹生醫育成中心環境清潔維護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180千元；林口新創園環境清潔維護、保全等外包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5人，計5,240千元。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2,64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優化我國中小企業經營戰略及促進全球布局躍升計畫，舉辦國際論壇及中小企業相關座談會/工作坊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0千元。2. 辦理台日中小企業亞太跨域鏈結推動計畫，推動台日中小企業交流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80千元。3. 辦理社會創新價值鏈服務系統計畫，深化社會創新品牌識別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0千元。4. 辦理促進創育機構價值鏈提升計畫，舉辦國內外展會/活動，宣傳我國創育產業現況、新創能量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0千元。5. 辦理中小企業營運與融資協處計畫，推廣馬上辦服務中心提供之政府資源諮詢及轉介輔導協處等服務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千元。6. 辦理強化中小企業財務能力計畫，舉辦各項課程/活動廣宣及亮點輔導個案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65千元。7. 辦理「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宣傳有升級轉型需求之中小企業申請本方案，以及舉辦觀摩/交流活動及亮點輔導個案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818千元。8. 補(捐)助強化中小工商業服務網絡計畫，辦理國家磐石獎公告宣傳及標竿案例擴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30千元。
總計	2,643	悉數為經常支出。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中小企業 發展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738	960	用人費用	995		995	
95	245	正式員額薪資	224		224	
491	49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36		536	
2	31	超時工作報酬	32		32	
31	62	獎金	67		67	
30	32	退休及卹償金	33		33	
90	99	福利費	103		103	
851,895	1,436,858	服務費用	1,625,406	1,624,244	1,162	
2,591	5,212	水電費	3,810	3,810		
505	693	郵電費	673	30	643	
260	1,966	旅運費	1,964	1,724	240	
53	6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1		61	
1,542	2,30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35	2,025	10	
2,136	2,600	保險費	2,100	2,100		
440,444	1,089,361	一般服務費	1,238,918	1,238,910	8	
402,221	332,273	專業服務費	373,202	373,002	200	
2,143	2,38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643	2,643		
1,431	1,213	材料及用品費	1,213	1,086	127	
1,431	1,213	用品消耗	1,213	1,086	127	
70,411	75,59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77,731	77,649	82	
2,443	3,695	地租及水租	2,950	2,950		
65,212	68,636	房租	71,650	71,650		
2,075	2,37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288	2,288		
681	887	雜項設備租金	843	761	82	
	3,85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3,854	購建固定資產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中小企業 發展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6,212	7,69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783	6,783		
1,972	2,150	土地稅	2,050	2,050		
3,106	3,658	房屋稅	3,194	3,194		
1,135	1,884	消費及行為稅	1,539	1,539		
345,094	345,29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993,142	993,142		
44,805	47,625	捐助、補助與獎助	47,625	47,625		
8,143	8,046	分擔	8,046	8,046		
292,145	289,622	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937,471	937,471		
66		其他				
66		其他支出				
1,275,846	1,871,462	合計	2,705,270	2,702,904	2,366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度核定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科目「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及「推展費」，前年度決算數與上年度預算數依該等科目定義予以重分類。

附 錄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1,805,212	資 產	1,115,087	1,012,924	102,163
1,792,451	流動資產	1,102,326	1,000,163	102,163
995,783	現金	305,658	203,495	102,163
5,512	應收款項	5,512	5,512	
791,156	短期貸墊款	791,156	791,156	
12,761	其他資產	12,761	12,761	
12,761	什項資產	12,761	12,761	
1,805,212	資產總額	1,115,087	1,012,924	102,163
538,637	負 債	180,574	180,574	
528,380	流動負債	171,317	171,317	
528,380	應付款項	171,317	171,317	
10,257	其他負債	9,257	9,257	
10,257	什項負債	9,257	9,257	
1,266,574	基 金 餘 額	934,513	832,350	102,163
1,266,574	基金餘額	934,513	832,350	102,163
1,266,574	基金餘額	934,513	832,350	102,163
1,805,212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115,087	1,012,924	102,163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800萬元，係林口新創園A7棟營運移轉案委託營運管理契約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73,151	34,555						238,596	
土地	374,699							374,699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1,013,373	344,177					16,461	652,735	
機械及設備	82,104	73,707					1,435	6,962	
交通及運輸設備	7,430	7,427						3	
雜項設備	21,894	21,584						310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938				250	(9)	電腦軟體 攤銷	688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1,773,589	481,450			250		17,896	1,273,993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報廢(6)變賣(7)撥出(8)遺失(9)無形資產攤銷(10)其他。